

國立成功大學
大學校院設立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計畫
第三階段成果報告
(101.8-104.6)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目 錄

壹、中心宗旨及組織架構	2
貳、計畫執行內容及成果	6
一、中心相關辦法及配套機制之具體辦理情形.....	6
二、中心人員進駐情形	23
三、研究主題、研究團隊表現及成果效益.....	29
四、配合主題研究辦理之學術活動	47
五、其他重要成果及表現(如：青年學者培育、國際交流等).....	85
參、經費使用情形(101.8-104.6)	91
肆、中心持續發展規劃及未來願景.....	92
附錄	93

壹、中心宗旨及組織架構

一、中心宗旨

本校為提升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研究水準及學術能量，促進人文與科技均衡發展，特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八條第 12 款，設置「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以下簡稱「人社中心」)。96 年 12 月 26 日本校 96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正式通過「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設置辦法」，同意人社中心成為校級單位。該辦法隨即於 97 年 4 月 8 日奉教育部核准通過。98 年 2 月 1 日起，人社中心獲得教育部為期六年的補助。

人社中心依據設置辦法所執行的主要任務為：整合本校相關院系所及國內外之研究資源與能量；強化具有區域特性之研究主題，發展台灣主體性與全球化相關之議題；以及建立活躍的研究社群，並培育人文社會科學青年學者。這些任務旨在落實本中心於 97 年間向教育部提出補助申請書時所揭櫫的四大中心理念：(1)豐富本校人文社會科學跨國跨領域整合、並提升南台灣學術發展實力；(2)透過科際整合，開拓人文社會與科技之對話空間；(3)以時間為經、地方為緯，豐富人文與社會研究的內涵；(4)推動相輔相成之研究計畫，達成學術整合之綜效。

98 及 99 年期間，本中心是在「台灣海洋文化研究」和「當代公民社會之環境健康治理」兩大研究主軸下致力於實現這些理念。隨著研究計畫及執行團隊的後續演進，以及體認到本校在南台灣可長期推動經營的重要研究課題，本中心於 100 年開始將研究主軸調整為「跨國跨領域的文史研究」和「高齡社會健康治理」。迄今所推動的研究計畫乃緊扣這兩大主軸。

本中心的通盤發展策略是：

- (1) 由中心主任主動與校內人社領域中具備領導研究團隊能力的資深學者接觸，以研議值得投入、有助於激發研究動機的跨校或跨國整合型研究課題。
- (2) 在這些課題中，找出本校既有主導地位、可凸顯本校南台灣在地特色、又有國際合作空間的重要課題。
- (3) 循序漸進地以「培育研究團隊」為標的，然後輔助該團隊規劃出具體的跨領域整合型計畫。
- (4) 善用校內人社領域學者已經建立的跨校、跨國合作網絡。
- (5) 建立嚴謹的計畫審查機制，包括外審制度，以汲取校外學者的經驗和洞見（根據本中心審議委員會所明訂的「研究計畫審查要點」，本中心所補助的計畫必須通過「校外學者初審」、「本中心審查小組複審」和「審議委員會最後議決」的程序）。

本中心的短期發展目標就在於落實這個策略，藉此不但促使本校跨領域研究能量更為活絡，也希望能讓本中心獲得校內外學者普遍的認同與支持。

在上述(A)「跨國跨領域的文史研究」和(B)「高齡社會健康治理」兩個主軸下，本中心所推動的整合型計畫已經從早期的 2 個增加到 9 個，其中 4 個隸屬於主軸(A)，5 個隸屬於主軸(B)。有鑑於教育部補助人社中心計畫原訂於 103 年底結束(本中心後來延期至 104 年 6 月底)，本中心未雨綢繆，從 101 年開始已採取「向校外爭取研究計畫補助經費、向校內爭取配合款」的長期經營策略，並在此策略下獲得重大成果，包括 102 年 7 月 1 日起開始執行兩個由中心負

責規劃申請、並獲得校外單位補助的研究計畫：(1)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所補助、並與大陸、加拿大、越南、新加坡等地學者合作執行的「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計畫（3年期），以及(2)科技部所補助、並由本校跨五個學院（文學院、社科院、管理學院、規劃與設計學院、醫學院）之研究團隊負責執行的「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3年期）。此外，本中心亦於102年7月1日起開始執行科技部「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計畫規劃主題」高齡化研究項下之購書計畫（3年期）。

以上的進展顯示本中心已在兩大研究主軸下開始穩健地朝向下述中長期目標邁進：落實前述通盤策略、並藉此充分累積跨領域整合的經驗之後，本中心接著在102和103年期間致力於和國外學者共築國際學術網絡以進行具體的跨國合作，同時鼓勵本中心所支持的研究團隊以「向校外爭取研究計畫補助經費、向校內爭取配合款」為目標來長期經營。本中心配合（甚至參與）研擬校方在人社領域方面的重大研發目標，進而發揮本中心的整合能力，不斷組成更多的研究團隊，以推動校內跨院、跨領域的研究，並提升本校研究成果可能產生的社會影響。本中心朝著這些目標穩定發展，企圖在「跨國跨領域的文史研究」和「高齡社會化健康治理」兩大主軸所持續深耕的特定課題上，促使本中心成為國內外相關領域學者所肯定的研究重鎮。經過最近一年的努力，本中心已在校方與香港中文大學所簽訂的「合作備忘錄」之架構下，和該校社會科學院共同規劃出五大合作範圍，包括(1)社區再生與社區參與，(2)成功老化與跨文化比較，(3)有關福祉及其評量的多面向研究，(4)亞洲地區的創新研究，(5)亞洲脈絡下的性別研究，並且共同提出校級「聯合研究中心」（取名為Institute for Positive Social Science，簡稱IF POSS）的構想。目前港中大已正式通過此一合作方案，本校程序雖仍待完成，但已預定在今年12月初由雙方校長簽訂合作協議書，為本中心的未來開啟嶄新的一頁。

以上是本中心在主導本身所設定之研究議題時所採取的諸多策略，以及截至目前為止所達成的重要成果。本中心迄今也全力配合校方在人社領域所擬定的發展方向。除了推動中心內部的研究外，本中心在99年奉當時的賴OO校長指示，向國科會提出「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建置計畫之申請並獲通過，為期2年。在該計畫隨後所規劃與建置的治理架構下，本校發動成立「南區研究倫理聯盟」，針對簽署合作協議的五十多所加盟學校提供人文、社會及行為科學領域之研究倫理審查、諮詢、教育訓練等相關服務。根據本校行政會議所通過的「成功大學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暫行辦法」，本中心為該架構的行政支援單位，中心主任戴O亦曾兼任該架構之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的主委，在兼任期間，該架構於102年9月獲得教育部（人體研究法中央事業主管機構之一）查核通過。如今，在現任主委黃OO教授的努力下，該架構不但再度通過教育部之查核，而且已達成自給自足的目標，而且103年的審查案436件，遠多於102年全年的178件，104年截至7月間已達195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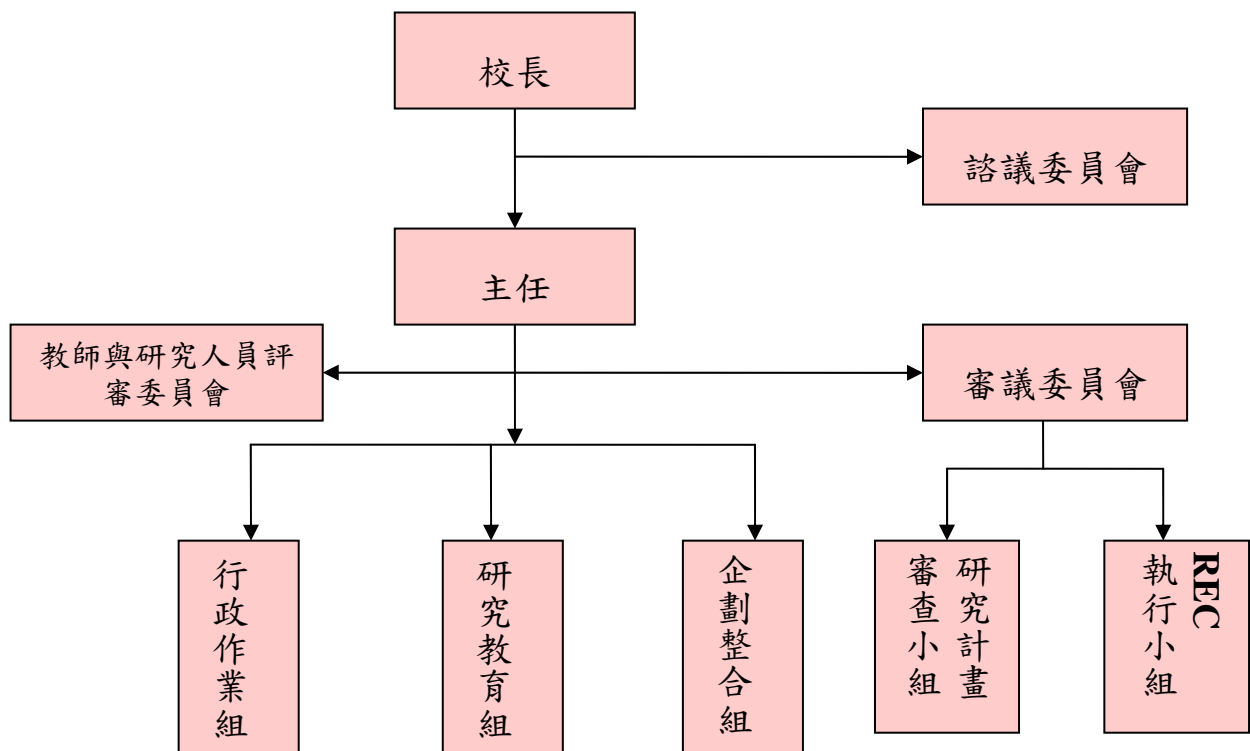
本中心多年來務實地在本校及南台灣推動人社領域的研究，已受校方肯定與信賴，以致於本校賦予本中心重要任務，協助本校頂尖大學計畫處理人社領域研究發展相關事宜，包括專書出版之審查與補助，選派優秀人才赴國外頂尖大學訪問、進修（或修讀博士班）及參與研究之審查作業，以及協調並主導本校跨國的閩南文化研究人力。最近更參與校方有關「大學社會責任」之發展策略的制訂、通識課程和服務學習課程的變革，以及協同規劃教育部「未來大學推動計畫」之申請。

二、組織人力架構

本中心是「研究導向」的校級研究中心，基本上乃根據以下法規來營運，並致力於推動各項研究計畫：

- (1) 國立成功大學組織規程(附件一)
- (2)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社會科學中心設置辦法(附件二)
- (3)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諮議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三)
- (4)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四)
- (5)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研究計畫審查要點(附件五)
- (6)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研究計畫審查申覆作業要點(附件六)
- (7) 國立成功大學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附件七)

中心主任戴○特聘教授於98年2月開始任職後，認定本中心需要採取「建立嚴謹的計畫審查機制，包括外審制度，以及取校外學者的經驗和洞見」此項通盤發展策略。然而，當時的中心設置辦法並未考慮到研究計畫需要通過審查。有鑑於此，戴主任提出以下新構想：在設置辦法所明訂的「諮議委員會」之外，另設「審議委員會」，其任務之一即為審理研究計畫申請書。根據該委員會所訂定的審查要點，計畫書之審查可由該委員會所組成之審查小組加以處理，並由該小組將審查結果提交審議委員會開會決議之。原版設置辦法於是納入這個構想，隨後校務會議亦通過此一修訂版。於是，根據修訂後的設置辦法，外加本中心需要成立「教師與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以處理研究人員之聘任、考核與續聘，也需要按照本校「人類研究治理架構暫行辦法」的規定去支援該架構下 Research Ethics Committee (REC) 的運作，本中心組織架構可圖示如下：



中心諮議委員會的校外委員，乃由相關領域資深學者來擔任，目前校外委員包括：中研院副院長王 OO 院士，台大政治系朱 OO 院士，台大社會系陳 OO 教授，國衛院群體健康科學研究所老年醫學研究組陳 OO 研究員，日本東洋文庫研究員田 OOO 院士，日本東洋文庫研究部主任濱 OOO 教授，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柯 OO 教授等人。這是難得的組合。對於本中心高齡研究、文史研究、社會實踐等方面跨領域研究重點的現況與未來發展，這些校外諮議委員可提供寶貴的意見與協助。

中心審議委員會的委員包括校內人社領域四個學院（文學院、社科院、管理學院、規劃與設計學院）資深教師。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該委員會之任務在於議決以下攸關本中心實際運作的重要事宜：

- (1) 運作策略和重點方向
- (2) 研究計畫申請案
- (3) 研究人員申請案
- (4) 出版之相關業務
- (5) 其他研究發展相關事項

關於本中心行政主管：除了戴 O 特聘教授進駐中心擔任主任外，另有中文系陳 OO 特聘教授與護理系黃 OO 教授擔任副主任（陳教授於今年八月起借調至台灣文學館擔任館長，職缺待聘中）。陳副主任曾任中文系主任，在擔任副主任期間負責推動本中心「跨國跨領域文史研究」主軸下的研究計畫，亦兼任行政作業組組長。黃副主任曾任護理系主任，在本中心負責督導本校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之運作，並擔任該架構下人類研究倫理委員會主委。此外，本中心聘請護理系陳 OO 教授負責推動本中心「高齡社會健康治理」主軸下的研究計畫，同時兼任企劃整合組組長。陳教授於今年 2 月起調至國際事務處擔任副處長，改由公共衛生所胡 OO 副教授負責推動本中心「高齡」主軸之相關研究，同時也兼任本中心研究教育組組長。

本中心目前配置 2 名碩士級之專任助理，以協助處理中心行政業務，詳如下表：

姓名	業務
1. 李 OO	中心校內外公文、經費控管、財產管理、人事案之辦理，中心諮議委員會、審議委員會、教評會，頂尖選送優秀人才出國案審查事宜，以及臨時交辦事項
2. 王 OO	「高齡化社會健康治理」主軸下計畫研究發展相關事宜，頂尖專專書補助審查事宜，協助研究教育組胡 OO 組長，以及臨時交辦事項

又，按照本校「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暫行辦法」，本中心為該架構的行政支援單位，因此設有「研究倫理辦公室」，其中有 1 名博士後和 5 名專案經理，由中心副主任黃 OO 教授負

責督導。目前該辦公室之運作已可自給自足，並且符合教育部查核委員會對於此類治理架構在進行倫理審查時必須「獨立運作」的要求。

貳、計畫執行內容及成果

一、中心相關辦法及配套機制之具體辦理情形

(一) 中心設置辦法

中心已於 100 年 7 月 7 日再度修正本中心設置辦法（校務會議通過，如附件二）以及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四），以利中心推動業務、落實整合型計畫之總主持人和子計畫主持人免授課及減授課之相關事宜。本中心不同於教學單位，後者有編制內之教師，其專長與所屬單位長期發展方向、目標、任務具相輔相成密不可分之關係，且其於系/所內長期服務、執行相關業務，因此清楚了解系所發展及方針，可對系所事務出現的問題，可藉由系/所務會議提出建言來促成修正。本中心則無類似教學單位之運作機制，故於設置辦法修正版之中增設審議委員會，希望藉由行政及研究經驗豐富的審議委員來監督中心發展，以及制訂與調整研究方向。

為確保中心執行之研究計畫品質，中心嚴謹地採取計畫審查機制（附件六）。中心於申請計畫案收集完成後，召開計畫審查小組會議，由該小組依各計畫之專業提列外審名單，中心主任按照名單將計畫送出外審，外審意見回中心後，再由審查小組依審查意見進行複審，中心再依複審結果擬訂經費之核撥規劃，最後再由中心審議委員進行決審。中心為確保計畫申請之公平性，亦設置了申覆機制（附件七），以利計畫主持人在計畫申請未通過時，可向中心提出申覆。

(二) 中心研究學者免授課辦法及辦理情形(免授課人數及鐘點數)

中心主任戴 O 教授自 98 年 2 月任職起，已專簽奉准在任職期間可免授課。本中心所聘任之博士後、專案研究人員以及申請進駐中心進行研究之校內教師，均可免授課，以全時進行研究。本中心在本階段所聘有的 6 名博士後和 1 位專案助理研究員，皆享有此一免授課辦法所賦予之權利。惟其中 5 名博士後因參與本中心所執行之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而該計畫需要推動實踐型的課程、將學生帶進在地社區進行實作，因此其研究包含教學任務。此外，本中心於 98 年在教育部的補助下開始運作後，截至目前為止，透過休假進駐本中心從事一學期或一學年研究之校內教師共有 4 位，所延攬的博士後則累計至 11 位，另外有 1 位專案助理研究員。

本中心雖可提供經費給相關系所聘請兼任教師，藉此讓系所教師能申請以非休假方式前來中心進行全時研究工作，但是中心主任經多方奔走、與相關系所主管和教師討論後發現，由於這類申請案必須通過系所會議之同意，因此，即使主管力挺，仍不易獲得其他同仁的支持。有意在研究方面有所表現的教師也多半望而卻步，因為這類申請案必須送到系所會議，和休假申請案放在一起競爭有限名額。儘管如此，由於本中心將和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院進行前述五大研究範疇之合作，屆時需要在校內延攬眾多研究人力，因此，以兩校合作研究之理由找到合適人選來促成這類個案的可能性，可望提高。

(三) 參與中心計畫教師減授鐘點辦法及辦理情形(減授鐘點數及人數)

任何執行本中心計畫之校內教師，皆可依「國立成功大學教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第7條及第8條之規定，每週減授2小時，以2學年為限。該教師所隸屬之系所若因該教師減授課時數而需聘任兼任教師代為授課，兼任教師授課鐘點費用由本中心支付。擔任本中心非編制內行政職之教師可經專案簽准得減授2小時，行政單位或教研單位之主管，每學期每週得核減4小時。

然而，儘管有上列減授課時數辦法，但是有權使用這些辦法之教師皆因其所隸屬系所開授課程之需而未向本中心提出減授課時數之要求，其癥結乃與系所不願聘請兼任教師來開授原本由專任教師來開授之課程有關。這個問題也如同以非休假方式進駐中心之辦法所遭遇的前述問題一樣，需要本中心努力解決。如上所述，一旦本中心和港中大社科院的合作正式啟動，這個問題也將有突破的契機。

(四) 學者邀訪、交流、進修、進行跨領域研究合作等機制及辦理情形

本中心對於校外和國外學者之邀訪交流、進修、進行跨領域研究合作等，皆由中心主任協同相關研究計畫主持人研議、辦理。其原則有二：一方面，任何相關人選或提案皆須和本中心主軸、目前或未來擬進行之研究計畫有關；另一方面，相關人選最好來自與本中心（甚或本校）已簽訂合作協議之學術單位，以利未來持續合作。除此之外，任何相關提案最後均須經由中心審議委員會議決通過。

在以上原則下，本中心於102年8月至103年8月期間邀請前來中心長期進駐的國外學者包括福建廈門大學鄭OO教授（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以及日本東京首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科和OOO教授（103年5月15日至104年3月31日）。鄭OO教授在本中心所執行之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計畫下擔任共同主持人，在進駐本中心期間擔任客座研究員，協助該計畫規劃越南地區的田野調查，並對該計畫的執行方向提供諮詢和建言。和OOO教授則在進駐期間與本中心高齡化社會健康治理之相關研究人員共同至大台南多處社區關懷據點，進行台日比較觀察與分析；此外，她也對於本中心所執行的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感到高度興趣，隨同計畫團隊進入大台南都會與鄉村的一些發展條件不利之社區，一方面瞭解社區實況，另一方面觀察該團隊在社區所進行之培力實作過程。另外本中心亦延攬廣州中山大學亞太研究院濱OOO教授（104年6月1日至104年6月30日）進駐，提供諮詢和建言以協助「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結案後的持續推展。

本中心也透過邀請加入中心所推動之整合型計畫，來促進國內外學者在進駐中心之外更多、更有彈性的參與。例如，在本報告所涵蓋的階段中，有中研院台史所林OO副研究員、東華大學台文系康OO教授、台北教育大學台文所方OO副教授、台灣師範大學華教所吳OO助理教授等人參與「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整合型計畫；台灣師範大學台文系林OO助理教授、台南藝術大學音像紀錄所曾OO助理教授等人參與「離心、民主化與眾聲喧嘩：1970、80年代台灣文學中的社會、民族、階級與性別」整合型計畫；屏東教育大學中文系黃OO副教授、東華大學中文所彭OO副教授、澎湖科技大學通識中心王O助理教授、雲林科技大學漢學資料整

理研究所柯 OO 助理教授等人參與「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整合型計畫；中正大學成教系暨高齡者教育所陳 OO 副教授參與「與慢性疾病共生：賦能照護模式之建立」整合型計畫。此外，在本中心所執行之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研究計畫下，有廈門大學鄭 OO 教授、加拿大麥吉爾(McGill)大學丁 OO 教授擔任共同主持人。

對於既不能進駐本中心、也不能參與中心研究計畫的國內外學者，本中心則透過專題演講，迄今舉辦七次的「閩南文化國際工作坊」、以及迄今兩年來每月固定舉辦的「高齡論壇」等途徑，邀請前來本中心分享其相關研究成果，以促成學術交流與合作（參見「配合主題研究辦理之學術活動」一欄）。

（五）跨領域研究主題形成機制及研究社群發展情形

先前提到，本中心通盤的發展策略是：致力於協助校內表現傑出、具領導整合能力的同仁組成團隊，向本中心申請整合型計畫，而且這些計畫必須能在本中心「跨國跨領域文史研究」和「高齡社會健康治理」兩大主軸下善用本校研究資源，並扣緊具南台灣特色、又有國際合作空間的重要議題。本中心運作已超過 5 年，校內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教師對本中心的發展方向已充分理解，故目前均由校內教師組成研究團隊向本中心申請整合型計畫案。這些申請案均須通過本中心的外審程序方得執行。此外，為了鼓勵校內同仁申請研究計畫，本中心也接受「先期規劃」的申請，讓同仁有機會獲得本中心的補助，藉由讀書會或工作坊的方式，研擬共同的興趣和可行的研究議題，然後著手撰寫計畫書，以利在下個年度向本中心提出申請。由於這些都是整合型計畫，而且本中心容許校外甚至國外學者加入計畫，因此上述申請和審查機制乃有助於（由本校同仁主導之）研究社群的形成與健全發展。

在本中心運作初期，以「先期規劃」補助方式提出申請的，有外文系劉 OO 教授所主持的「婦女安平圖像」整合型計畫；該計畫已經結案，劉教授也隨即退休，但是她所領導的本校婦女研究團隊在台文系楊 OO 教授和外文系游 OO 教授接棒推動下，透過本中心再度補助的先期規劃，（名稱是「『思考南方：文化、性別與地方』讀書會」），最後提出「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文化再現，身體實踐，與社會脈絡」整合型計畫，後來通過審查，執行期間為 103 年 4 至 104 年 6 月（教育部補助期滿為止）。此外，本階段在「高齡社會健康治理」主軸下執行的 5 個整合型計畫，當初也是以「先期規劃」的方式形成的，不過此一主軸下的規劃較具挑戰性，費時一年多。在這段規劃期間，本中心當時的研究教育組組長梁 OO 教授辛苦集結了一個跨越醫學院、社科院、管理學院和規劃與設計學院的團隊，團隊成員經過許多次座談，最後決定在該主軸下針對不同課題提出不同的整合型計畫。如今這些整合型計畫已順利進行執行結束，目前已累積一些能量，擬向外爭取補助經費，以利該研究延續。這些團隊目前已向科技部提出「全球架構下的台灣發展」類型計畫的申請，此外，也將參與本中心和港中大社科院在社區再生與社區參與、成功老化與跨文化比較、有關福祉及其評量的多面向研究、性別研究等範疇下的合作。

（六）國外及國內他校學者住宿生活接待措施及辦理情形

高雄醫學院社會工作學系的邱 OO 副教授向科技部申請國內訪問學者試辦方案之計畫，並獲核准通過進駐本中心，進駐期間為 101 年 8 月 1 日至 102 年 7 月 31 日，執行計畫一年間，本

中心提供充裕的研究資源、圖書館資源及研究空間（邱教授並未提出宿舍之要求）。

至於由本中心特邀進駐中心的國外學者，本中心除提供研究室、研究所需設備和圖書資料外，皆按照其需求向學校申請宿舍，其中備齊家具、冰箱、冷氣機等大型日用品。日本東京首都大學和 OOO 教授及廣州中山大學亞太研究院濱 OOO 教授於進駐時，就完全享有上述待遇。此外，不熟悉環境的學者進駐時，中心行政人員也會主動提供生活機能的簡介，並隨時協助其解決生活住宿之相關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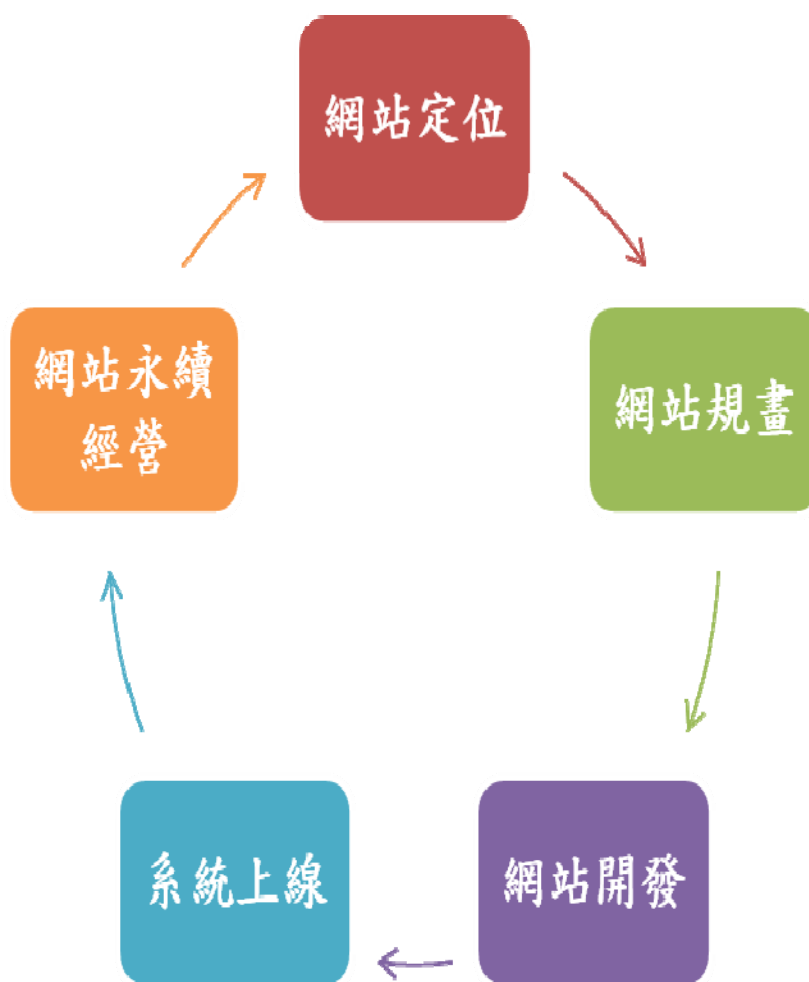
（七）中心空間、環境及資源建置情形(含中心行政及研究空間總面積)

本中心行政空間約 38 坪，位於雲平大樓東棟 5 樓，包含主任室以及一大間辦公室，其中置有 11 個以 UB 板隔開的辦公空間。學校於去年分配本中心約 84 坪的研究空間，而且該空間和上述行政空間位於同一樓層。該研究空間為中心進駐學者、專案研究人員、部分博士後所使用的研究室 5 間、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辦公室（亦有部分博士後加以使用）、以及 1 間中心多年來亟需的專屬大型研討室，可容納 20 至 30 多人，供中心、研究計畫、人類研究倫理行政辦公室等召開各種會議。本校當初向教育部申請人社中心之補助時，在申請書中承諾提供 141 坪行政與研究空間給本中心使用，目前已達 122 坪。雖未完全實現承諾，但若衡量本中心實際的空間需求，應屬相當合理。在本中心和港中大社科院成立了聯合研究中心 Institute for Positive Social Science 之後，校方將會衡量實際需求提供額外空間。

（八）中心專屬網站建置與運用

1. 成大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資源建置

本中心網站建置作業規範的制訂觀點，係從以下圖示所呈現之網站定位、網站規劃、網站開發、系統上線、網站永續經營等五個面向，發展完整的網站流程系統。



(1) 網站定位

因應教育部的補助宗旨，本中心建立了連絡網絡，透過網站的設計可以讓使用者對本中心有更多的了解，並增加彼此間的學術交流。網站也提供學術研究成果給國外學者瀏覽，吸引國外優秀人才進駐，以提升本中心在相關學術領域的知名度。

(2) 網站規劃

根據本中心網站所提供服務資訊的需求，擬定了下列幾項功能：

A. 中心簡介、組織架構、中心成員、交通資訊、大事紀、相關法規和表格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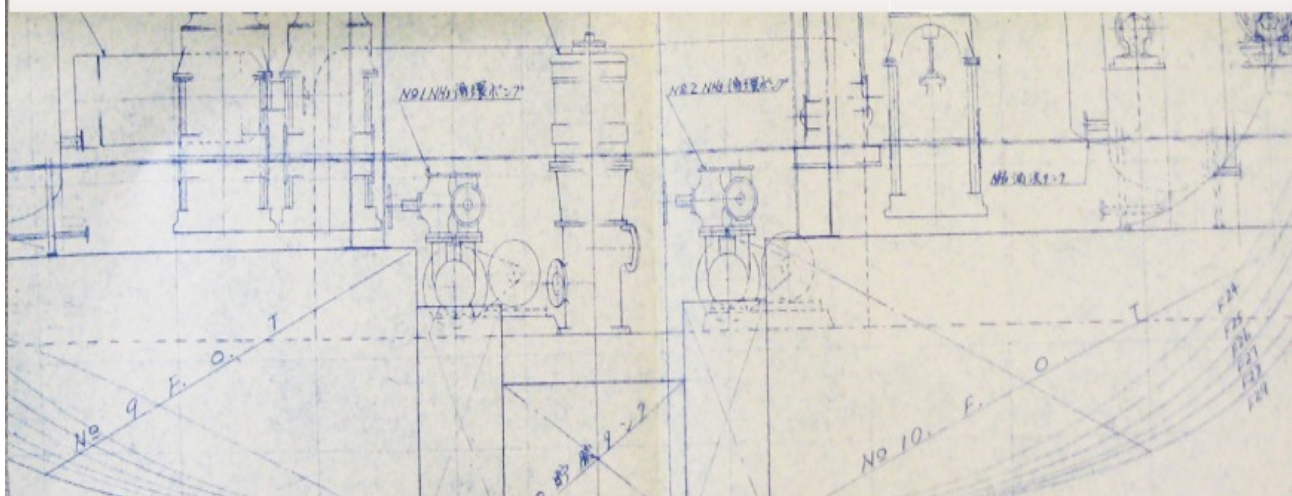


國立成功大學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Research Center for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CKU

最新消息 中心簡介 學術活動 研究計畫 執行成果 相關連結 網站地圖



中心簡介



中心簡介

組織架構

中心成員

中心現況與特色

進駐學者

交通資訊

國立成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研究水準,推動跨領域學術整合與創新之人文社會學之卓越研究,強化人文社會科學價值及影響,特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八條,設置「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本中心之任務如下:

- (1) 整合國內外及本校相關院系所之研究資源與能量。
- (2) 強化具有區域特性之研究主題,發展台灣主體性與全球化相關之議題。
- (3) 建立活躍的研究社群,並培育人文社會青年學者。
- (4) 其他與人文社會研究相關工作之推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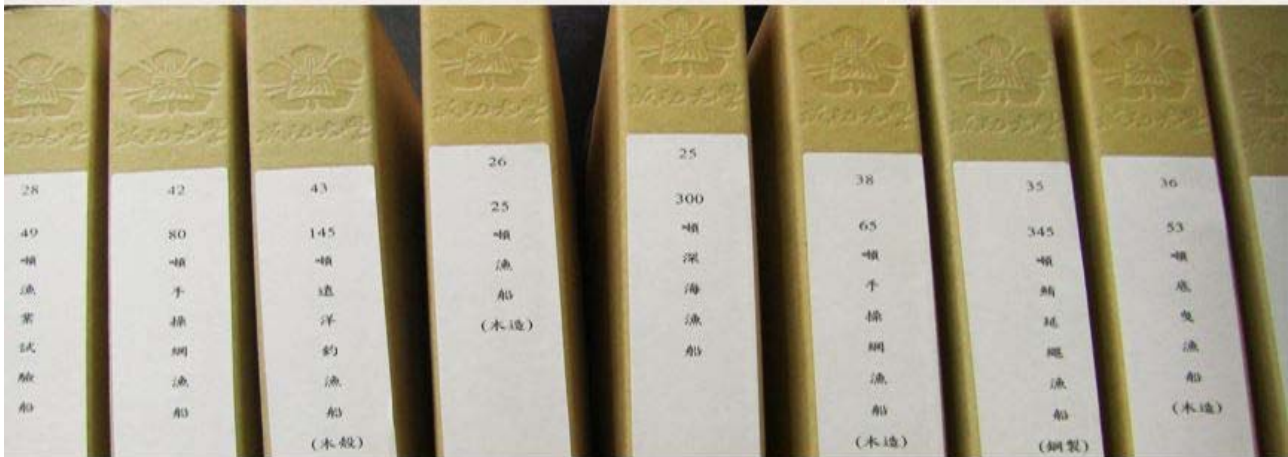
B. 最新消息

成大首頁 | English



國立成功大學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Research Center for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CKU

[最新消息](#) [中心簡介](#) [學術活動](#) [研究計畫](#) [執行成果](#) [相關連結](#) [網站地圖](#)



 最新消息



公告訊息	活動訊息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 style="font-size: 2em; margin: 0;">高齡社會</p> <p style="font-size: 0.8em; margin: 0;">健康治理論壇暨政策建議發表會</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left; margin-top: 20px;"> <p>5/01 (五) 13:00-17:10</p> <p>5/02 (六) 08:20-17:10</p>  </div>	公布日期	訊息內容
	2015.7.1	104年度第二期「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出版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領域專書」受理申請
	2015.4.9	高齡社會-健康治理論壇暨政策建議發表會
	2015.1.9	2015年1月份高齡論壇
	2014.7.1	2014金門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報名
	2014.7.1	7月份高齡論壇演講公告
	2014.6.3	6月份高齡論壇演講公告



• 階段性成果及配合主題研究辦理之學術活動----

請選擇年份:

活動類型：高齡論壇

高齡社會

5/01 (五) 13:00-17:10
5/02 (六) 08:20-17:10

健康治理論壇暨政策建議發表會

地點：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綠色魔法學校B1第一會議室
報名：請至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網站
對象：以各專院校師生及研究人員為優先

4月份高齡社會-健康治理論壇暨政策建議發表會

- (一)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 (二)地點：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綠色魔法學校B1第一會議室
- (三)日期：2015年05月1日(星期五) 13:00-17:10
05月2日(星期六)08:20-17:10

(四)對象：以大專院校師生及研究人員為優先

鄭文輝老師_高齡論壇(一)_評論

高齡化社會
健康治理論壇

Junko Wake 和泉純子(首都大學東京人文社會系教授)
The current status and trend of population aging and the long-term care insurance system in Japan

Kaori Nakagawa 中川 薫(首都大學東京人文社會系教授)
Current situations and issues of end-of-life care in Japan

Kiyomi Wada 和田清美(首都大學東京人文社會系教授)
Current situations and issues of community welfare in Japan

104年1月27日(星期二)
9:00-13:00
成功大學光復校區雲平大樓東棟北側四樓第五會議室

1月份高齡社會健康治理論壇

- (一)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 (二)地點：成功大學光復校區雲平大樓東棟四樓第五會議室
- (三)日期：2015年01月27日(星期二) 9:00 – 13:00
- (四)對象：限大專院校師生及研究人員

D. 研究計畫

104年度 研究計畫



104年度研究計畫

103年度研究計畫

102年度研究計畫

101年度研究計畫


100年度研究計畫

99年度研究計畫

98年度研究計畫





 一、高齡研究計畫(100-102)

1. 郭梅珍、陳靜敏*、鄭綺(2013)。老人老化衰弱指標臨床效度之初步測試。台灣老人保健學刊，9(2)，排版中。
2. M. C., Chen, C. M.* & Jeng, C. (2013). Profile of elderly with multiple physician visits: Advocacy for tailored comprehensive geriatric assessment. *Geriatrics and Gerontology International*, published online first: July 1, 2013. (SCI)
3. 鄭妃閏、甄瑞興、陳靜敏*(2013)。接受記憶門診或一般門診治療的失智症家庭照顧者負荷之比較-長期照護雜誌，17 (1)，23-39。
4. 陳靜敏*(2013)。社區衛生護理之核心教育內涵。護理雜誌，60(3)，17-23。
5. Lu, J.F., Chi, M.J., & Chen, C.M.*(2013). Advocacy for Home Telehealth Care among Consumers with Chronic condition. *Journal of Clinical Nursing*, Published online first: 25 JUN 2013 (SCI)
6. Linda L Lin* (投稿中). Comparison of Functional Fitness and Hypertension in Community-dwelling Older Adults in South Taiwan. *Geriatrics & Gerontology International*
7. Chang, L. H.* & Wang, J.* (epub. Online first). Institutional contexts contribute to the low priority given to developing self-care independence in a rehabilitation ward: a qualitative study. *Clinical Rehabilitation*
8. Hsiao, H., Chao, H., & Wang, J.* (in press). Features of eating behaviors among domestic elders with dementia and coping methods by caregivers in Taiwan. *Geriatric Nursing (GERIATR NURS)*.
9. Wang, J.*, Hsieh, P., Wang, C. (in press). Long-term Care Nurses' Communication Difficulties with People Living with Dementia in Taiwan. *Asian Nursing Research (ASIAN NURS RES)*.
10. Cheng, W., Hu, C., OuYang, W., Kass, M., & Wang, J.* (in press). Experience of Elders Cohabiting with People with Dementia in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Journal of Gerontological Nursing*.
11. Kuo, M.C., Chen, C.M., & Jeng, C. (2012). Development of Frailty Indicators for the Community-Dwelling Older Adults. *The Journal of Nursing Research*, 20(4), 261-271. (SCI)
12. 沈佩擘、陳靜敏*(2012)。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護理發展的必要認知。護理雜誌，59(6)，92-97。
13. Lin, Y.J., Lu, K. C., Chen, C.M. & Chang, C.C. (2012). The Effects of Music as Therapy on the Overall Well-being of Elderly Patients on Maintenance Hemodialysis. *Biological Research for Nursing*, 14(3), 277-285. (SCI)
14. 陳靜敏*(2012)。社區專科護理師發展之國際趨勢與挑戰。護理雜誌，59(2)，10-15。
15. Hsiao, Y.L. & Chen, C.M.* (2012). Profile of Hospitalized Elderly Patients Treated for Falling.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Gerontology*, 6(1), 42-45. (SCI)
16. 蕭伶伶、陳靜敏*、張佳琪 (2012)。社區長者預防跌倒介入之成效。新臺北護理期刊，14(1)，29-42。
17. Kuo, M. C., Chen, C. M.* & Jeng, C. (2012). Profile of elderly with multiple physician visits: Application of development comprehensive geriatric assessmen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Nursing Practice*, 18(SI), 65-65. (SCI)
18. Kuo, M.C., Chen, C. M.* & Jeng, C. (2012). Development of frailty indicators for community-dwelling elderl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Nursing Practice*, 18(SI), 144-144. (SCI)
19. Lu, J. F., Chen, C. M. * & Chi, M. J. (2012, Feb). Advocacy for home telehealth care among the pre-elderly with chronic disease in Taiw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Nursing Practice*, 18(SI), 87-88. . (SCI, 70/99, Nursing).
- 20.10. Hsiao, Y.L. & Chen, C.M. * (2012, Mar). Profile of hospitalized elderly patients treated for falling.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Gerontology*, 6(1), 42-45. (SCI, 44/45, Geriatric).
21. Liu, CH; Chen, CH*; Lee, JC. (2011). Rehabilitation Exercise on the Quality of Life in Anal Sphincter-Preserving Surgery. *HEPATO-GASTROENTEROLOGY*, 58(110), 1461-1465
22. Chang, MJ; Chang, YJ; Kuo, SH; Yang, YH; Chou, FH. (2011). Relationships between critical thinking ability and nursing competence in clinical nurses. *JOURNAL OF CLINICAL NURSING*, 20(21-22), 3224-3232
23. Ko, NY; Yeh, SH; Tsay, SL; Ma, HJ; Chen, CH; Pan, SM; Feng, MC; Chiang, MC; Lee, YW; Chang, LH; Jang, JF. (2011). Intention to comply with post-exposure management among nurses exposed to blood and body fluids in Taiwan: application of the theory of planned behavior. *JOURNAL OF HOSPITAL INFECTION*, 77(4), 321-326.
24. Sun, GC; Hsu, MC; Moyle, W; Lin, MF; Creedy, D; Venturato, L. (2011). Mediating Roles of Adherence Attitude and Patient Education on Antidepressant Use in Patients With Depression. *PERSPECTIVES IN PSYCHIATRIC CARE*, 47(1), 13-22.

26. Wang, YH; Chang, WC; Wu, PF; Chen, JC; Yang, YT; Lin, TM.(2011). The Prevalence of 'High Titer' Anti-A or Anti-B in Group O Single-Donor Apheresis Platelets in Taiwan. VOX SANGUINIS, 101, 100-101.
27. 毛慧芬、蔡宜蓉、張玲慧* (譯者) (2012)。老年職能治療 (Occupational Therapy in Elder Care by S. C. Lewis)。台北：華騰
28. Su, E., Wang, J.,* Chiu, H., Shen, S. (2013). Exploration between health issue of defecation and urination demand and clinical manifestation of behavioral and psychological symptoms for dementia patients. Poster presented at 21s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Health Promoting Hospitals and Health Services, May 22-24, Gothenburg, Sweden.
- 29.2. Shin, Y. H., Wang, J. * (2013). Interaction with dementia: nursing students' communication problem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CN 2013 Congress, May 18-13, Melbourne, Australia.



ISSUU

[Open publication](#) - [Free publishing](#)



二、心智科學研究推動計畫(100-101)

1. Chang D.-W., Liu Y.-D., Young C.-P., Chen J.-J., Chen Y.-H., Chen C.-Y., Hsu Y.-C., Shaw F.-Z.* , Liang S.-F.*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of a modularized polysomnography system. IEEE Trans. Instrum. Measure.61(7) 1933-1944 2012.02.10
2. Wang, C.-C., Cheng, Y.-Y., Chiou, W.-B., and Kung, C.-C. Shame for Money: Shame Enhances the Incentive Value of Economic Resources. Jgement and Decision Making.7(1) 1-10 2012.01
3. Young, CP; Liang, SF; Chang, DW; Liao, YC ; Shaw, FZ; Hsieh, CHA Portable Wireless Online Closed-Loop Seizure Controller in Freely Moving Rats IEEE TRANSACTIONS ON INSTRUMENTATION AND MEASUREMENT 60(2) 513-521 2011.2
4. Liang, SF; Liao, YC ; Shaw, FZ ; Chang, DW; Young, CP; Chiueh, HClosed-loop seizure control on epileptic rat models JOURNAL OF NEURAL ENGINEERING 8(4) 2011.8

F. 相關連結

成大百

頁 | English



國立成功大學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Research Center for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CKU

最新消息 中心簡介 學術活動 研究計畫 執行成果 相關連結 網站地圖



相關連結



一、國內連結

- 國立清華大學人文社會研究中心
- 國立交通大學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 國立中興大學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 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 教育部教育部顧問室人文社會科學計畫
- 臺灣大學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
- 中央大學人文中心
- STM中心
- 台灣社會人文科學中心
- 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
- 成功大學華語中心

二、國外連結

- Council of the Humanities, Princeton University, USA
- Humanities Center, Harvard University
- Stanford Humanities Center, Stanford University
- Stanford The Consortium of Humanities Centers and Institutes, Harvard

University

- Humanities Research Institut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 society for the Humanities, Cornell University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2014 NCKU Research Center for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All Rights Reserved. ©

G. 網站地圖



網站地圖



- 最新消息
- 中心簡介
 - 中心簡介
 - 組織架構
 - 中心成員
 - 交通資訊
 - 相關法規
 - 表格下載
- 學術活動
- 研究計畫
 - 2013-2015研究計畫
 - 2011-2013研究計畫
 - 2009-2011研究計畫
 - 計畫主持人一覽
- 執行結果
- 相關連結
- 網站地圖
- 活動花絮及研究成果相片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2014 NCKU Research Center for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All Rights Reserved. ©

H. 人社中心 FACEBOOK 專屬網頁及活動花絮照片

成大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Chass 首頁 尋找朋友

你正以成大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的名義發表、回應和說讚 — 更改為 Chass Ncku

粉絲專頁 動態 設定 建立粉絲群

CHASS NCKU 成大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大學

讚 追蹤中 發訊息

動態時報 關於 相片 說讚的粉絲 管理頁籤

用戶 >

12 個讚

助你達成專頁下個里程碑

100 個讚

推廣粉絲專頁

邀請你的朋友一起對成大人文社會科...

顯示全部朋友

關於 >

- 提昇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研究水準及學術能量，促進人文與科技均衡發展
- 新增你的網站

相片 >

近況 相片影片 活動、里程碑、更多

CHASS NCKU 你都在忙些什麼？

CHASS NCKU 成大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10月6日

有鑑於觀音信仰遍及亞洲各地，在中國很早就有「家家阿彌陀，戶戶觀世音」的說法，盛行不衰。不過，令人納悶的是，近年來台灣各地紛紛舉辦過無數次的媽祖信仰、關公信仰等研討會，然而觀音信仰研討會卻寥寥可數。台灣以外的地區，觀音信仰的研討會亦不多見。因此，成大人社中心決定與台南市大觀音攜手合辦2014年10月的「觀音信仰國際學術研討會」，共同為提昇台灣宗教信仰的質量而努力。

位於台南市北區成功路86號的「大觀音亭與濟宮」，其實是毗鄰的一亭（大觀音亭）、一宮（祀典興濟宮）佛道並祀的組…… 更多

觀音信仰國際學術研討會

2014.10.17-18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e Cult of Guanyin

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財團法人台南市大觀音亭與濟宮
 協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中國文學系
 財團法人高雄國際佛學交流基金會（專設中國佛學字畫藝術網絡、計畫）
 國際亞細亞佛學會、中國佛學會、藏文天地雜誌社
 協辦單位：行政院科發署

(3) 網站開發軟體

因應智慧財產權的問題，本中心開發網站所使用的系統軟體，都為**合法**（有購買證明及序號）和**免費軟體**。所使用的開發工具有下列幾項：

- A. 作業系統：Microsoft 7 professional
- B. 資料庫：Mysql
- C. 網頁程式語言：php、java script、html 及 css
- D. 繪圖軟體：photoshop 及 illustrator
- E 架站軟體：apache

(4) 系統上線

正式上線前，必須經過線上測試，並確保系統的穩定性。

(5) 網站永續經營

為網站系統能永續經營，並增加內容的豐富性，需執行下列工作規範：

- A. 定期維護網站，包含資料的備份、防止異常入侵等。
- B. 資訊的即時更新
- C. 資料的保密性，包含帳號、密碼等。

（九）其他有助於中心發展之措施辦理情形

1. 永續經營

前面提到，本中心的中長期發展策略包括：鼓勵本中心所支持的研究團隊以「向校外爭取研究計畫補助經費、向校內爭取配合款」的方式長期經營。本中心為確保在中心所執行之整合型計畫的品質以及中心的可見度，特別希望表現優異的團隊能向科技部、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等具有嚴格審查制度的研究補助單位申請經費。不過，向這些單位申請整合型計畫的總主持人有什麼理由從本中心而非從其所屬系所送出申請案？關鍵在於：本中心是否能提供這些總主持人其所屬系所無法提供的行政和研究支援？校方是否能認可她/他們所提出之整合型計畫的重要性，以致於願意提供配合款？

至少，以上策略已有初步斬獲。如前所述，過去的努力使得本中心成功地分別獲得科技部和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的補助，於102年7月1日開始執行為期三年的(1)「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和(2)「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兩個計畫。計畫(1)的補助單位科技部已然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徵求公告中要求執行計畫的學校能提供經費的支援。計畫(2)雖無類似要求，但本中心已簽請提供配合款，額度為補助經費之50%，並獲核准。

本中心於102年6月1日開始執行的科技部計畫「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計畫規劃主題：高齡研究」雖非研究計畫，但亦屬本中心向外開拓經費來源的另一個成功例子。除此之外還有兩個例子：本中心在101年10月曾分別在金門文化局和台南市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提供經費

委辦下，籌劃並舉辦「2012金門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和「周懋琦與祀典興濟宮學術研討會」；在102年9月亦由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提供經費委辦，籌劃並舉辦「2013年祀典興濟宮暨保生大帝信仰國際學術研討會」及103年9月及10月分別在金門文化局和台南市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提供經費委辦下，籌劃並舉辦「2014年金門學國際學術研討會」、「2014年觀音信仰國際學術研討會」。104年9月23、24日由台南市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提供經費委辦下，籌劃並舉辦「2015年月老信仰國際學術研討會」。

2. 與國外和國內他校學者合作

本中心先前所執行的「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一)」，已包含來自香港中文大學、廣州中山大學的海外計畫。總主持人鄭OO教授為了加強團隊陣容，一方面邀請了本校歷史系新聘的陳OO副教授提出一個新增的子計畫「17至20世紀初南台灣海洋城市的盛衰：安平與打狗」，另一方面也在過去一年所執行的後續計畫「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二)」之中加入東華大學康OO教授和台北教育大學方OO副教授所分別提出的「十八、十九世紀荷屬東印度群島福建語中的外來語」和「十七世紀馬尼拉海港、商人與貨品：以西班牙史料為討論中心」兩個子計畫。這個整合型計畫於102年11月29-30日所舉辦的「2013年海洋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邀請到諸如廣州中山大學濱OOO教授、廈門大學鄭OO和陳OO教授、加拿大麥吉爾大學丁OO教授以及前新加坡國立大學教授吳OO先生等知名學者前來參加，對於本中心有關海港城市研究之國際化，有很大助益。廣州中山大學濱OOO教授亦於104年6月1日至6月30日進駐本中心，協助該研究團隊規劃「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結案後之推展。

同樣是在本中心「跨國跨領域的文史研究」主軸下所推動的「現代化意識形態與現代主義思潮」整合型計畫，一開始就和香港中文大學香港文學研究中心建立合作關係。該整合型計畫雖然主要關注美援時期台灣現代主義文學的發展，但因為該時期台灣和香港的文化互動極為密切，當時台灣文學的生成，充滿著由香港轉介過來外來文化因子，是以台灣「現代主義」思潮與文學，究竟是在怎樣的歷史條件與傳播進程中被引進台灣，乃成為不可忽略的重要課題。因此，該整合型計畫與香港中文大學香港文學研究中心，水到渠成地在過去協力進行台港同時期兩地文學史的合作研究，最後在102年5月24和25日於台灣文學館共同舉辦「媒介現代：冷戰中的台港文藝」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的論文共計17篇，修改、審查後出版成論文集。總主持人於102年提出「離心、民主化與眾聲喧嘩：1970、80年代台灣文學中的社會、民族、階級與性別」計畫，已於103年12月31日在執行完成，除了繼續和香港中文大學香港文學研究中心合作外，在此一後續計畫中又加入馬來西亞馬來亞大學、拉曼大學和新紀元學院大學等校中文系多位學者所組成的團隊，形成三邊國際合作網絡。三方亦於103年7月18-19日在馬來西亞拉曼大學霹靂州金寶校區舉行「2014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聚焦於戰後現代文學在三地發展的歷史、面貌及其互涉關係，共33位學者參與此次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計畫團隊的國內校外成員包括了屏東教育大學黃OO副教授（子計畫：新加坡廈語電影及福建歌曲研究）、雲林科技大學柯OO助理教授（子計畫：閩南「過番歌」的整理與研究）、東華大學彭OO副教授（子計畫：後山的掌中世界：東台灣布袋戲團暨演出劇本研究—以花蓮新桃源掌中布袋戲團為對象）以及澎湖科技大學王O助理教授（子計畫：澎湖善書的調查與研究—澎湖第一部善書《覺悟選新》思想探究）。由於閩南文化是

一個需要從國際性視野來探討的課題，其涵蓋的區域不但有閩南和台灣，而且有東南亞各國，因此總主持人陳益源教授在過去執行本計畫期間，致力於建立國際合作關係。為此，他和廈門大學鄭OO教授、加拿大麥吉爾大學丁OO教授以及越南漢喃研究院的多位學者合作，向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提出「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計畫並獲通過。另外，陳教授在102年開始和新加坡國立大學、馬來亞大學合作執行「東南亞福建義山的調查與研究」計畫，未來這個計畫也需要和廈彰泉等閩南地區的學者合作，而本中心除了有廈門大學鄭OO參與相關研究外，過去一年中也多次訪問漳州的閩南師範大學以及泉州師範學院，並簽訂了合作協議。馬來亞大學特別重視此一「東南亞福建義山的調查與研究」計畫，為了和本中心合作，不但簽訂合作協議，而且向該校爭取到研究經費，目前已著手在吉隆坡福建義山有系統地進行古墓搜尋、記錄碑文、GIS定位等資料蒐集的工作。

最後，本中心推動「高齡社會健康治理」主軸下多項整合型計畫，以及執行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以致於其中所涉及之跨領域研究人力以及所累積的成果讓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院去年才上任的趙OO院長感到高度興趣，於是經過兩個單位近一年的互動與彼此深入認識，最後規劃出多項相當具體的合作計畫。這些計畫涵蓋前述五大主軸：(1)社區再生與社區參與，(2)成功老化與跨文化比較，(3)有關福祉及其評量的多面向研究，(4)亞洲地區的創新研究，(5)亞洲脈絡下的性別研究。雙方合作預計在兩校校長於今年12月初簽訂合作協議書之後正式啟動，並同時成立聯合研究中心Institute for Positive Social Science。值得一提的是，儘管合作協議書尚未簽訂，本中心高齡研究的部分人力已經在港中大心理系馮OO教授的牽線下，加入其所參與的Aging as Future國際合作計畫，補助機構為Volkswagen Foundation，參與的學者來自歐美、香港，且建立了5個研究據點，旨在針對高齡者在個人決策(decision making)方面的心理機制和其中涉及的價值判斷，透過問卷和質性訪談，進行跨文化比較研究。本中心在加入後，已正式成為該計畫的第6個據點。

3. 走入社區，促進本校在地社會影響

前面提到，本中心在101年10月曾在台南市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提供經費委辦下，籌劃並舉辦「周懋琦與祀典興濟宮學術研討會」。由於該次研討會相當成功，102年本中心再度被委託，籌劃並舉辦規模更大的「祀典興濟宮與保生大帝信仰學術研討會」。103年再度被委託，籌劃並舉辦規模更大的「觀音信仰國際學術研討會」。104年又再度被委託，籌劃並舉辦「月老信仰國際學術研討會」。這是本校第一次與在地社區的民間團體持續合辦這種類型的活動，藉此將學術研究帶入地方文化信仰，結果頗受矚目和肯定，且每次都有全國性的媒體加以報導。未來，本中心「跨國跨領域文史研究」主軸下的幾個團隊都將以類似方式走入社區，為地方文史的推動善盡學術機構的在地社會責任。

同樣的，正是因為本中心體認到這份在地社會責任，所以當初欣然按照校方指示，整合本校研究人力，投入科技部計畫「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的申請。本中心整合出一個跨院團隊，最後終能通過激烈的競爭，獲得補助。該計畫在執行過程中，與大台南市三個處境困難的社區（鄉村型的東山區嶺南社區和左鎮區公館社區，以及都會型的中西區銀同社區）建立起夥伴關係，以協助這些社區突破其發展瓶頸。本中心希望藉著執行該計畫，將本校人力以全方位的方式帶進在地社區。有鑑於這些社區其實多處於高齡、甚至超高齡人口的困境，該計畫也有本中心高齡研究人力的參與。當初港中大社科院趙OO院長之所以想要和本中心建立合作關係，該

計畫是促成因素之一。尤有甚者，該計畫在全校也產生顯著影響，使得本中心最近參與校方有關「大學社會責任」之發展策略的制訂、通識課程和服務學習課程的變革，以及協同規劃教育部「未來大學推動計畫」之申請。

二、中心人員進駐情形 (含中心主任、研究人員及行政人員)

中心主任	姓名		擔任期間	
	戴 O		98/2/1-迄今	
進駐中心 學者	姓名	職級	主持或參與研究主題	進駐中心期間
國外學者	1. 岡 OOO	日本早稻田大學/助理教授	協助推動跨國跨領域文史研究，並執行國科會研究計畫「日治前期台南地域的政治社會變化(1895-1919)」	99/4/1-102/2/28
	2. 許 OO	馬來西亞拉曼大學/教授	參與本中心整合型研究計畫「現代化意識形態與現代主義思潮」之活動，並與計畫團隊進行學術交流，磋商該團隊和許教授在馬來西亞領導之馬華文學研究團隊未來合作事宜	102/1/1-102/5/30
	3. 姜 O	大陸山東大學/副教授	參與本中心整合型研究計畫「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之活動，並與計畫團隊進行學術交流	102/5/1-102/7/31
	4. 鄭 OO	大陸廈門大學/教授	參與本中心執行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提出「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計畫之共同主持人及整合型研究計畫「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	103/1/1-103/12/31

			整理與研究」之活動，並與計畫團隊進行學術交流	
	5. 和 000	日本首都大學東京大學/教授	參與本中心高齡社會健康治理整合型研究計畫之活動，並與計畫團隊進行學術交流	103/5/15-104/3/31
	6. 濱 000	廣州中山大學/教授	參與「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之活動並與計畫團隊進行學術交流	104/6/1-104/6/30
校外學者	1. 范 00	中研院/研究員	本中心合聘研究員，參與中心計畫 GIS 相關事宜，並擔任本中心甫獲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補助之「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計畫協同主持人	101/8/1-迄今
	2. 邱 00	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	國科會補助之國內訪問學者，進行「身心障礙鑑定與分類的歷史社會學考察」	101/8/1-102/7/31
校內學者	1. 鄭 00	成功大學/歷史系/教授	「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	102/02/01-102/07/31 104/08/01-105/07/31
	2. 魏 00	成功大學/交管系/教授	高齡者社會參與可及性相關研究課題及「健康平等與社區增能」	101/08/1-迄今
	3. 何 00	成功大學/經濟系/教授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102/01/01-104/01/31
	4. 陳 00	成功大學/歷史系/教授	本中心研究員，在本中心執行「16-19世紀東亞陶瓷貿易」子計畫	98/10/20-102/7/31
	5. 陳 00	成功大學/中文系/教授	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	100/8/1-迄今
	6. 陳 00	成功大學/護理系/教授	建構公共衛生護理人員社區慢性病老人照護之能力：賦能模式之探討	100/8/1-迄今

	7. 翁 OO	成功大學/人社中心/助理研究員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103/4/1-迄今
	8. 陳 OO	成功大學/建築系/副教授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103/8/1-迄今
博士後人力	1. 柯 OO	人社中心	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	100/8/1-101/12/31
	2. 蔡 OO	人社中心	高齡社會研究案	100/7/13-103/7/31
	3. 鄭 OO	人社中心	研究倫理	100/1/1-103/12/31
	4. 施 OO	人社中心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	102/8/2-103/2/28
	5. 甘 OO	人社中心	研究倫理	100/1/1-迄今
	6. 鍾 OO	人社中心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102/8/12-迄今 頂尖經費聘任
	7. 蕭 OO	人社中心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102/9/1-迄今 科技部經費聘任
	8. 方 OO	人社中心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103/1/1-迄今 科技部經費聘任
	9. 李 OO	人社中心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103/1/24-迄今 頂尖經費聘任
	10. 盧 OO	人社中心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	103/8/1-迄今 頂尖經費聘任

備註：進駐中心期間請依時間先後排序，表格若有不足請自行增列。

參與 計畫學者	姓名	職級	參與研究主題
	1. 鄭 OO	歷史系/教授	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一)總計畫
			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一)：會安港市的形成與地理條件及政治因素的關係
			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二)總計畫
			從沼澤到城鎮：越南東浦的開發與華人移民
2. 陳 OO	人社中心/專案研究員	近世(16-19世紀)東亞陶瓷貿易	
3. 林 OO	中研院/台史所	區位、海商團體與近代鹿港的興起	

	副研究員	由府城到艋舺：清代臺灣南北兩大港口城市興起和演變之比較
4. 吳 OO	臺灣師範大學/ 華教所助理教授	檳城港口的建構與發展 港口與腹地：19 世紀的新加坡港口與馬來半島的聯繫
5. 科 OO	香港中文大學/ 歷史系講座教授	十九世紀的香港港市
6. 賀 O	香港中文大學/ 助理教授	
7. 程 OO	廣州中山大學/ 歷史系教授	廣州港市研究(16-19 世紀)
8. 陳 OO	香港中文大學/ 歷史系博士後研究員	
9. 陳 OO	歷史系/副教授	17 至 20 世紀初南臺灣海洋城市的盛衰：安平與打狗 17 至 19 末牛莊-營口的海洋城市：貿易與社會變遷
10. 康 OO	東華大學/台文系教授	十八、十九世紀荷屬東印度群島福建語中的外來語
11. 方 OO	台北教育大學/ 台文所副教授	十七世紀馬尼拉海港、商人與貨品：以西班牙史料為討論中心
12. 游 OO	台文系/副教授 台文系/教授	現代化意識形態與現代主義思潮總計畫 現代化話語與文化自律教義—以《今日世界》、《現代文學》為考察對象 離心、民主化與眾聲喧嘩—1970、80 年代台灣文學中的社會、民族、階級與性別總計畫 從左翼的普世價值到國族的特殊利益
13. 簡 OO	台文系/助理教授	「現代主義」的流動與形構—以 1950、60 年代台灣與香港的文化場域圍觀察對象
14. 林 OO	台灣師範大學/ 台文系/助理教授	現代主義的重返：以五、六 0 年代詩歌場域為中心」之婦女身體活動研究 「民間」的再發現：以七、八 0 年代文學場域為中心
15. 蔡 OO	台文系/助理教授	一九五 0 年代的《豐年》雜誌及其現代化策略 從新批評到社會寫實：顏元叔與文學批評在

		台灣的擴展
16. 曾 OO	台南藝術大學/ 音像紀錄所/助理教授	阿肥(趙文漢)的人生劇場：50年代以來民間演藝樣貌轉變的口述史與影像紀錄
17. 陳 OO	中文系/教授	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
18. 許 OO	中文系/教授	台灣歌仔戲劇本文獻之語言紀錄問題
19. 楊 OO	藝研所/助理教授	典藏王偉勇閩南語古典詩詞吟唱及其曲調分析
20. 洪 OO	台灣大學/台文所/教授	台灣所藏傳統故事類閩南語歌仔冊之整理與研究
21. 黃 OO	屏東教育大學/ 中文系/副教授	新加坡閩南華人文獻之整理研究
22. 唐 OO	金門大學/閩南文化所/助理教授	金門古文書調查研究
23. 柯 OO	雲林科技大學/ 漢學資料整理研究所/助理教授	閩南「過番歌」的整理與研究
24. 王 OO	中文系/教授	閩南語說唱文獻之調查研究
25. 彭 OO	東華大學/中文所/副教授	後山的掌中世界：東臺灣布袋戲團暨演出劇本研究——以花蓮新桃源掌中布袋戲團為對象
26. 王 O	澎湖科技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 助理教授	澎湖善書的調查與研究——澎湖第一部善書《覺悟選新》思想探究
27. 楊 OO	台文系/教授	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文化再現，身體實踐與社會脈絡總計畫 『第三年紀』：媒體再現的性別政治與身體管理技術
28. 游 OO	外文系/教授	增能自我與社群：台灣身障女性的個人敘述
29. 徐 OO	體休所/副教授	不可能的健全：運動休閒中失能的性別身體
30. 魏 OO	成功大學/交管系/教授	高齡者社會參與可及性相關研究課題之規劃
31. 吳 OO	成功大學/會計系/教授	高齡社會醫療照顧與經濟安全之研究-總計畫
32. 劉 OO	成功大學/老年所/副教授	長期照護體系資源耗用與成本估計之初探老年人健康性、長期照護

		服務組合與照護費用之關係研究
33. 許 OO	成功大學/經濟系/副教授	高齡對我國國民儲蓄及政府財政收支影響之研究
34. 田 OO	成功大學/經濟系/副教授	台灣地區高齡者預防保健與醫療服務利用之分析
35. 古 OO	成功大學/公衛所/助理教授	老年人健康屬性對預期壽命、失能程度變化與終身醫療費用估計之研究
36. 胡 OO	成功大學/公衛所/副教授	健康行為、社經狀態、及醫療資源利用對老人健康的影響-總計畫
		吸菸與身體活動對老人健康的影響
37. 王 OO	成功大學/公衛所/助理教授	貧窮與健康-經濟地位與老人健康探討
38. 蔡 OO	成功大學/人社中心/博士後	城鄉差異下的醫療資源與老人健康-多層次分析
39. 邱 OO	成功大學/老年所/助理教授	健康行為與社會心理因子影響罹患糖尿病中老年人在生理及心理認知功能老化之差異
40. 張 O	成功大學/建築系/教授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總計畫
		高齡社會中成功在地老化與社區實質環境關聯研究
41. 鄭 OO	成功大學/交管系/副教授	高齡者交通使用行為之風險分析
42. 陳 OO	護理系/教授	與慢性疾病共生：賦能照護模式之建立總計畫
		與失能共生：高齡者賦能模式之建立
43. 蔡 OO	物理治療學系/助理教授	與疼痛共生：高齡者賦能模式之建立
44. 張 OO	職能治療學系/副教授	建構失智照顧者的正向照顧型態：賦能模式之建立
45. 陳 OO	護理系/教授	建構公共衛生護理人員社區慢性病老人照護之能力：賦能模式之探討
46. 陳 OO	中正大學/成教系暨高齡者教育所/副教授	以優勢觀點建構志工協助社區慢性病高齡者之自我照顧：賦能模式之建立
47. 洪 OO	工業設計系/助理教授	賦能慢性病老人：以說服設計發展社區照護服務科技系統
48. 王 OO	護理學系/教授	社區老年族群之失智、跌倒、和心血管疾患

			風險評估與身心社會機能活動介入措施的發展與成效驗證總計畫	
			社區老年族群之失智風險評估與身心社會機能活動介入措施的發展與成效驗證	
	49. 林 OO	物理治療學系/ 教授	社區老年族群之跌倒風險評估與身心社會機能活動介入措施的發展與成效驗證	
	50. 林 OO	健康休閒系暨 體健所/教授	社區老年族群之心血管疾患風險評估與身心社會機能活動介入措施的發展與成效驗證	
行政人力	校內專任 行政人員	專任助理		兼任助理
		學士級	碩士級以上	
人數	2	1	3	2,471

三、研究主題、研究團隊表現及成果效益

跨國跨領域文史研究

(一) 「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整合型計畫

1. 研究主題說明

旨在挖掘台灣、中國大陸與東亞各國與閩南文化研究相關的各種文獻史料，並將新發現的閩南文化研究文獻逐一進行精細的校注與說明，且召開與該文獻有關的專家學者工作會議，經過嚴謹的研討商榷與深入的詮釋闡述，然後將整理與研究成果公諸於世。

2. 研究團隊成員

陳 OO (成功大學中文系特聘教授、人文社會科學中心副主任)、王 OO (成功大學中文系特聘教授)、黃 OO (屏東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洪 OO (台灣大學台文所教授)、許 OO (成功大學中文系教授)、楊 OO (成功大學藝研所副教授)、唐 OO (金門大學閩南文化所助理教授)、彭 OO (東華大學中國語學系副教授、民間文學與文化研究中心主任)、王 O (澎湖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柯 OO (雲林科技大學漢學應用研究所助理教授)、羅 OO (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柯 OO, 〈番平千萬不通行?—閩南「過番歌」中的歷史記憶與勸世話語〉,《民俗曲藝》179 (2013.3): 185-222。
- (2) 陳 OO、柯 OO, 〈「開澎進士」蔡廷蘭《香祖詩集》及其研究史料的新發現〉,《國文天地》第 28 卷第 8 期(2013.01): 71-77。
- (3) 陳 OO, 〈越南關帝信仰〉,《關帝信仰與現代社會研究論文集》,台北: 宇河文化出版公

司，2013：490-528。

- (4) 陳 OO，〈河內福建會館的歷史文獻與時代意義〉，《2013 閩南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成果冊》，金門縣文化局，2013：3-22。
- (5) 陳 OO，〈越南阮朝圖書館書目所載之中國小說、戲曲〉，《第五屆中國小說戲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里仁書局，2014。
- (6) 黃 OO，〈新加坡福建戲的在地發展：以百年新賽鳳魏記閩劇團為例〉，《2013 閩南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成果冊》，金門縣文化局，2013：321-337。
- (7) 柯 OO，〈論臺灣歌仔冊《新編大明節孝歌》中的「北港媽祖也真聖」〉，《媽祖信仰文化暨在地人文藝術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雲林：財團法人北港朝天宮、中正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2013：235-246。
- (8) 柯 OO，〈《破天羅地網陣戶蠅蚊仔大戰歌》的版本俗主題探討〉，《臺江臺語文學》第 8 期，臺南市政府文化局，2013：34-59。（與方耀乾合著，本人為第二作者）。
- (9) 柯 OO，〈失傳的廖添丁—全本《臺灣義賊新歌廖添丁》中的庶民話語〉，《臺灣文學研究》第 5 期，臺南：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系，2013.12：51-82。
- (10) 柯 OO，〈《臺灣日日新報》影響日治時期臺灣文學的二三事〉，《文訊》，臺北：文訊雜誌社，341 期，2014：100-102。
- (11) 唐 OO，〈乩示中的神、靈與地方習俗、儀式的系統關係—金門中堡威靈殿張公壇乩示紀實〉，《民俗曲藝》183 期，2014 年。（TSSCI）
- (12) 黃 OO，〈新加坡天福宮的媽祖信仰文化〉，《國文天地》，第 29 卷 12 期，2014：24-29。
- (13) 陳 OO、范文俊，〈泉州越南名人姜公輔考〉，《追尋與探索：兩岸閩南文化的傳承創新與社會發展研究》，廈門大學出版社，2013 年 8 月：82-90。
- (14) 黃 OO，〈香港廈語片中的台灣印象〉，《追尋與探索：兩岸閩南文化的傳承創新與社會發展研究》，廈門大學出版社，2013 年 8 月：192-205。
- (15) 陳 OO，〈文獻與田野結合之必要性—以越南順化關公祠的考察為例〉，韓國《國際亞細亞民俗學》，4，2013：333-343。

會議論文集

- (1) 施 OO、陳 OO，《2012 閩南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成功大學閩南文化研究中心，2012.11。
- (2) 施 OO、陳 OO，《2012 歌仔冊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成功大學閩南文化研究中心，2012.12。
- (3) 陳 OO，《第 12 屆國際亞細亞民俗學會年會暨東亞端午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成功大學人社中心，2012.12。
- (4) 陳 OO，《2012 年金門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金門縣文化局/成功大學人社中心，2012.12。
- (5) 陳 OO 主編，《周懋琦、祀典興濟宮與保生大帝信仰》，台南：成大人文社會科學中心、台南市大觀音亭興濟宮，2013.12。
- (6) 陳 OO 主編，《2014 金門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金門縣文化局/成功大學人社中心，2014.12。
- (7) 陳 OO、鄭 O 主編，《科舉制度在台灣》，台北：里仁書局，2014.12。
- (8) 陳 OO 主編，《府城大觀音亭與觀音信仰研究》，台北：里仁書局，2015.4。

專書

- (1) 陳 OO、柯 OO，《蔡廷蘭集》，臺南：國立臺灣文學館，2012.12。
- (2) 楊 OO，《詩情曲意：王偉勇先生的詩詞吟唱藝術》，臺北：漢世紀數位文化，2013.04。
- (3) 黃 OO，《閩南信仰與地方文化》，春暉出版社，2013.08。
- (4) 陳 OO、柯 OO，《閩南文化札記》，樂學書局/成功大學人社中心，2013.08。
- (5) 陳 OO、劉 OO、蘇 OO，《福建過番歌文獻資料彙編》，樂學書局/成功大學人社中心，2013.08。
- (6) 柯 OO，《雅俗兼行—日治時期臺灣漢文通俗小說概述》，臺南：國立臺灣文學館，2013.10。
- (7) 王 OO，《汕尾本車鼓戲弄詞文之現代化整理研究》，成功大學人社中心，2014.12。
- (8) 王 OO，《南管曲詞現代化之整理研究（一）》，成功大學人社中心，2014.12。
- (9) 唐 OO，《金門城邱家古文書》，金門縣文化局，2014.11。
- (10) 陳 OO、裴 OO，《閩南與越南》，樂學書局/成功大學人社中心，2015.6。

會議論文

- (1) 黃 OO，〈古調何處「鄉」音？—從馬來西亞呂秀鸞女士的閩南語唸謠談起〉，花蓮：國立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主辦「2014 海峽兩岸民俗暨民間文學學術研討會」，2014 年 5 月，頁 1-21。
- (2) 柯 OO，〈善人·善書·善念—陳江山《精神錄》及其思想探源〉，「東亞與西方：思想與相遇—漢學研究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雲林科技大學漢學應用研究所，2014 年 5 月 30-31 日，頁 259-282。
- (3) 彭 OO，〈西太平洋海濱的洄瀾地景傳奇—壽豐水璉蕃薯寮「遺勇成林」傳說試探〉，「2014 海峽兩岸民俗暨民間文學學術研討會」，2014 年 5 月。
- (4) 黃 OO，〈香港廈語片中的音聲記憶與城市移動：以《桃花鄉》和《番婆弄》為例〉，第三屆語文教育與思想文化學術研討會，香港教育學院、屏東教育大學、首都師範大學合辦，2014 年 3 月。

目前研究團隊成員已整理及待出版的閩南文化研究文獻還包括：越南會安現存華人漢字文書、越南永隆明鄉會館漢字文書、閩南功德戲文及歌仔唱詞之調查及影音採錄等等。我們相信這些閩南文化研究新文獻及其研究所得的披露，必能為台灣的閩南文化研究打下更為紮實的基礎，並且透過跨國、跨領域的學術合作，舉辦國際合作工作坊、國際學術研討會，取得豐碩的閩南文化研究的新成果，使本校成為閩南文化研究重鎮，在國際學界佔有一席之地。

（二）近世（16-19 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一)、(二)

1-1 研究主題說明(一)

學者說二十一世紀是亞洲的時代，如果從最近的二三十年來看，似乎並非虛言。亞洲的快速發展已是事實，特別是東亞地區的高速開發，極有可能成為二十一世紀後半段世界經濟發展的火車頭，為人類創造新一波的文明。由於東亞沿海地區的港市面貌快速改變，生活機能不斷地創新，港市不斷地擴大，人文景觀一直在變動之中，傳統與現代揉合一起，未來的面貌仍然在形塑之中。在此過程中，如何形塑未來城市面相，成為今日必須討論的

課題。可是，若要充分了解今天東亞沿海港市的緣起、發展及現狀，對過去五百年來的東亞沿海港市的歷史變遷要加深研究，這項研究已到了刻不容緩的時候。

我們都知道臺灣進入歷史紀錄的進程，也就是從十六七世紀開始，臺灣沿海港市的發展離不開與東亞海域發展的關係。立足臺灣，從東亞整體回頭來觀察臺灣，才能得知臺灣在東亞歷史變遷中的地位 and 意義。從大航海時代開始，特別是 1511 年葡萄牙佔領滿刺加後，將馬來城拆毀，建立歐洲的堡壘式港市開始，東亞受到第一波歐人東來的影響，建立起馬六甲、澳門、馬尼拉、巴達維亞、大員、淡水等殖民港市。與此同時，東亞本地也因應貿易來臨而發展起新的本土港市如大城(阿瑜陀耶)、萬丹、會安、舖憲、長崎、曼谷、廣州、鹿港等都因與海外貿易而發展起來。歐洲人第二波影響是在十八世紀末英人在檳城開埠，這是一開放式的海港城市，其後的新加坡、香港、廈門、上海、天津、青島、橫濱、高雄等海港城市都是以現代化和自由貿易來維持城市的發展。無論是第一波或是第二波，殖民地或非殖民地，這都說明東亞的沿海港市一直在變動之中，這也是 16-20 世紀東亞沿海港市變遷史的內涵意義。

若要了解東亞沿海港市過去四百年來的緣起、發展及現狀，有必要針對各港市做一完整的探索，研究各海港港市建構目的、設計、貿易、管理與移民的關係等。透過這計畫可建構一個擁有 20 多個海港城市的網頁資訊及資料庫，利用 GIS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來定位及分析其海港城市與海外和內地交通的客觀條件(跨學科的規劃另案進行)，利用國際網頁(中英文)呈現不同時期各海港城市的歷史面貌、人文素養轉變等圖像資料及搜羅相關海港城市資料及研究文獻。這網頁將是東亞第一個有系統的東亞近五百年來有關海港城市發展及其變遷史的網站，可提供世界各地教育及研究之用。

1-2 研究主題說明(二)

本整合計畫以近世東亞各海港城市為研究對象，主要的研究方法是史料搜集、文本分析、圖像整理，以及田野考察等，而報紙翻閱和碑文探勘是瞭解各海港城市華人活動的唯一途徑。各子計畫研究顯示：(1)從晚明起，華人移民與東亞海港城市的興起關係密切，可釐清華人在東亞近代化過程中的貢獻；而越南會安與日本移民的關係，涉及廣南國與日本幕府的外交關係，可進一步瞭解會安的重要性。(2)清領台灣的安平與打狗兩港有不同發展，國家的海防與外貿政策影響大，可重新解讀此兩港的發展；又，重新檢視其商品貿易與白銀流通的紀錄，發現其中有複雜的金融關係。(3)透過瞭解文字化的 Hokkien 在民間信仰領域的發展，可以看出其族群識別功能漸衰，可能與型制化的神龕用具普及、城鄉差距等因素有關。(4)運用十七世紀馬尼拉會計帳簿，可重建北台灣往返馬尼拉商人與船貨的論述。(5)透過商人團體研究，可瞭解其起源、組成目的，除從事貿易之外，且參與各種地方事務；另外，透過校注當時的貿易文書，討論文書的形成，可再現 1894- 1905 年台灣和大陸間的委託貿易；討論清代台灣港口城市對內、外市場圈的形成，可瞭解當時經濟地理圈的形成及其演變。又，透過清末日治的台灣節慶生活，可瞭解其如何隨著政權轉移等問題而變化，並產生舊曆新年的延續與變化樣貌。

2. 研究團隊成員

林 OO (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吳 OO (師大應用華語系助理教授)、陳 OO (成功大學人社中

心研究員)、科 OO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講座教授)、賀 O(香港中文大學助理教授)、程 OO (廣州中山大學歷史系教授)、陳 OO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博士後研究員)、陳 OO (成功大學歷史系副教授)、方 OO (台北教育大學副教授)、康 OO (東華大學台灣文化學系教授)、李 OO (人社中心博士後研究員)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鄭 OO,〈晚明月港開放與大員華人社會之形成〉,收入李慶新主編《海洋史研究》,第四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2.12,頁 90-110。
- (2) 鄭 OO,〈瞬間的光芒:越南阮朝裏銅船之製作與傳承〉,收入《南方大學學報》,卷 2,(本文與李 OO 博士合著),馬來西亞:2014.8。
- (3) 鄭 OO,〈鄭舜功日本航海之旅〉,收入上海中國航海博物館主辦《國家航海》,第九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11。
- (4) 林 OO,2015 年 1 月,〈清中葉臺灣三大區域型經濟區的成立(1784-1850)〉,《東北史地》2015 年第一期,頁 58-69。(獲得中國期刊最高榮譽《中國社會科學文摘》全文轉載)
- (5) 林 OO,2014 年 3 月,〈過新年:從傳統到現代臺灣節慶生活的交錯與嫁接〉,《臺灣史研究》,第 21 卷 1 期,頁 1-43。(有審查制度,國科會歷史學門一級期刊)
- (6) 林 OO,2013 年 9 月,〈殖民地的產業治理與摸索:明治末年臺灣的官營日本人漁業移民〉,《新史學》,第 24 卷第 3 期,頁 95-133。(有審查制度,國科會歷史學門一級期刊)
- (7) 林 OO,2012 年 9 月,〈林爽文事件前臺灣的邊區圖像:以乾隆 49 年的臺灣番界紫線圖為中心〉,《臺灣史研究》19 卷 3 期,頁 47-94。(有審查制度,國科會歷史學門一級期刊)(與畏冬合著)
- (8) Chen OO, Colonias españolas en Asia en el siglo XVII: relaciones entre Manilay San Salvador (norte de Taiwán),”El Pacífico, 1513-2013. De la Mar del Sur a la construcción de un nuevo escenario oceánico: Congreso Internacional, Sevilla, 23-27 de septiembre de 2013.
- (9) Chen OO, “Naufragio, colonización y comercio: relaciones entre Filipinas y Taiwán en los siglos XVI y XVII,” *Boletín del Instituto de Estudios Latinoamericanos de Kyoto*, no 14 (December, 2014), pp. 33-49.
- (10) 陳 OO,〈「條約港制度」下南臺灣與廈門的商品貿易與白銀流動(1863 到 1895 年)〉,《歷史臺灣—國立台灣歷史博物館館刊》,第七期(2014 年 5 月),頁 5-36。
- (11) OO Chan, “Commodity Trade and Silver Movements: The Southern Taiwan-Amoy Economic Relationships under the Treaty Port System, 1863-1895”,《도시연구—역사·사회·문화, 제 9 호》(Dosi Yeongu—Yeoksa Sahue Munhwa, Je Gu Ho)《都市研究—歷史·社會·文化》,第 9 號),2013 年 6 月 30 日,頁 139-187。
- (12) 李 OO,〈瞬間的光芒:越南阮朝裏銅船之製作與傳承〉,《南方大學學報》第 2 卷,2014 年 8 月,頁 65-89。(與鄭永常合著)
- (13) 李 OO,〈清代臺灣與越南的時空連結--以越南漢文文獻為例〉,《人文研究期刊》11,2013 年 12 月,頁 25-52。

專書與專書論文

- (1) 鄭 OO,〈晚明中國帆船的國際海洋性格:以《熱蘭遮城日誌》所載往來大員之戎克船來

- 觀察》，收入《邦計貨殖：中國經濟史的結構與變遷》(臺北：萬卷樓圖書，2013)，頁 211-242。(本文與范 OO 共同撰寫)
- (2) 鄭 OO，〈明代海權思想的發展〉收入《行家開講中國史：歷史知識》(臺北：三民書局，2013)，頁 25-29。
 - (3) 鄭 OO，〈港市與華人：晚明東亞貿易商埠形成之華人元素〉，收入朱德蘭主編，《第四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跨越海洋的交換》，台北：中央研究院出版，2013。頁 87-136。
 - (4) 鄭 OO，〈惠濟祠與天后宮：清廷皇家花園的媽祖廟〉收入《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東亞歷史變遷研究計畫：華北天后宮、天主堂考察與交流》(台南市：成大歷史系，2014)，頁 83-109。
 - (5) 鄭 OO，〈一位孜孜不倦的翻譯家—江樹生教授〉收入《第三屆臺南文化獎榮耀禮讚江樹生先生》，臺南：臺南市政府文化局，2014/12。
 - (6) 鄭 OO，2015 年 6 月〈會安興起：廣南日本商埠形成過程〉，收於鄭 OO 主編《東亞海域網絡與港市社會》，臺南：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 (7) 鄭 OO，〈戰後(1950-1997)香港私立研究所對學術人才培育之貢獻〉，收入鮑 OO 等主編《北學南移：港台文史哲溯源(文化卷)》(台北：秀威，2015)(本文與范 OO 合著)
 - (8) 鄭 OO，〈會安興起：廣南日本商埠形成過程〉，收入鄭 OO 主編《東亞海域網絡與港市社會》，臺北：里仁書局，2015。(出版中)
 - (9) 林 OO，《清代臺灣經濟地理》，上海：華東師範出版社，出版中。
 - (10) 林 OO，2013 年 12 月，《尺素頻通：晚清寧波與泉州、臺灣之間的貿易文書》，360 頁，臺北，政治大學出版中心。
 - (11) 林 OO，2015 年 6 月，〈由「尺素頻通」看晚清寧波、泉州與台灣的三角委託貿易〉，收入鄭 OO 主編《東亞海域網絡與港市社會》，臺北：里仁書局，2015。(出版中)
 - (12) Lin, OO, "Trade, Public Affairs, and the Formation of Merchant Associations in Taiwa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Lin Yuju and Madeline Zelin eds., *Merchant Communities in Asia 1600-1980*, London: Pickering & Chatto, 2015 January, pp.11-28.
 - (13) 林 OO，2014 年 5 月修訂，〈林爽文事件前臺灣的邊區圖像：以乾隆 49 年的臺灣番界紫線圖為中心〉，收入華林甫編，《清代地理志書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頁 177-230。(與畏冬合作)
 - (14) 吳 OO，〈十九世紀中葉檳城港口發展與華人的角色〉，收入鄭 OO 主編《東亞海域網路與港市社會》，台北：里仁書局，2015，頁 239-260。(出版中)
 - (15) 方 OO，〈西班牙塞維亞印地安斯檔案館收藏有關中菲貿易史料的概況〉，復旦大學文史研究院編，《西文文獻中的中國》。北京：中華書局，2012，頁 133-161。
 - (16) 方 OO，〈人員與貨品的流動：西班牙時期福州、北臺灣、馬尼拉及澳門的多邊航線(1626-1642)〉，收入鄭 OO 主編《東亞海域網路與港市社會》，台北：里仁書局，2015。頁 431-469。(出版中)
 - (17) 陳 OO，"Changing Society of Anping and Takow, 1683-1894"，收入鄭 OO 主編《東亞海域網路與港市社會》，台北：里仁書局，2015。頁 431-469。(出版中)

會議論文

- (1) 科 OO，〈十九世紀香港的海港城市〉，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與成大人社中心「近世(16-19

- 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合辦「近世東亞海港城市工作坊」,2012年6月19日。
- (2) 賀 O,〈開埠早期的香港社會(1840-1911)〉,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與成大人社中心「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合辦「近世東亞海港城市工作坊」,2012年6月19日。
 - (3) 程 OO,〈十九世紀的廣東省城〉,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與成大人社中心「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合辦「近世東亞海港城市工作坊」,2012年6月19日。
 - (4) 鄭 OO 常,2012,〈道南大可望:辜鴻銘民族文化認同的追尋〉,出席馬來西亞拉曼大學中華研究院主辦「待看群花爛漫開:林水椽教授七秩華誕祝壽國際學術研討會」,(吉隆坡:2012/12/1-2)。
 - (5) 鄭 OO,2013,“A Dream of Indrapura (新州港之夢:占城都城地理位置考釋),” *Maritime Frontiers in Asia: Indigenous Communities and State Control in South China and Southeast Asia, 2000 BCE-1800 C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April 12-13, 2013.
 - (6) 鄭 OO,2015,〈明末清初赤坎至金門航路:以《耶魯藏山形水勢圖》為中心〉,收入第12屆亞洲新人文聯網會議暨「海上絲綢之路:回顧與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匯編,廈門:廈門大學人文學院、廈門大學陳嘉庚學院,2015/3/21-23。
 - (6) Lin, OO, March 6-7, 2015, “Communication and Trade: The Message Transmission of Jiao Merchants in Taiwan and Ningbo at the End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in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Network and Communication in East Asia and Beyond in the 19th and Early 20th Centuries*, London, Royal Holloway University of London and Bergen University of Norway, 27 pages.
 - (7) Lin, OO, August 22-23, 2013, “Correspondence between Jiao Merchants’ and Ningbo-Quanzhou-Taiwan Trade in Late Qing Dynasty,” presented in “Cultures of Documentation in East Asia: Interchange, Acculturation and Extension,” 2013 Kyujanggak HK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for Korea Studies, Seoul, 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
 - (8) 林 OO,2013年5月17日,〈由「尺素頻通」看晚清的海商團體〉發表於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主辦「2013近世東亞海港城市工作坊」。
 - (9) 林 OO,2012年12月7日,〈過新年:由傳統到現代臺灣節慶生活的交錯與嫁接 1890-1945〉,發表於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合辦,「日記與社會生活史學術研討會」。
 - (10) 康 OO,2015年6月11-12日發表在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的“The loan words in Hokkein used in the 18c and 19c Dutch East Indies”。
 - (11) 陳 OO,2014年12月5日,〈牛莊與安平:清帝國海港城市比較研究〉,論文口頭發表於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與成大人社中心「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合辦「東亞海港城市與海洋文化比較研究工作坊」,會議地點在台南市國立成功大學光復校區歷史系系館二樓振芝講堂,2014年12月5日。
 - (12) 陳 OO,2012年6月19日,〈十九世紀台灣安平與打狗兩港的海洋城市〉,論文發表於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與成大人社中心「近世(16-19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合辦之「海港城市研究工作坊」,會議地點在台南市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系振芝講堂,2012年6月19日舉行。

- (13) 李 OO, 2014 年 9 月 18-19 日,〈越南阮朝明命帝的海洋性格研究〉,中研院人社中心「2014 海洋史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
- (14) 李 OO, 2013 年 9 月 27 日,〈海上長城：越南阮朝明命時期海防體系的建立與經營〉,中研院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亞太區域專題研究中心舉辦「越南的文化、經濟與社會」研討會中發表。

(三 A) 現代化意識形態與現代主義思潮

1. 研究主題說明

本計畫以戰後臺灣文學史上兩個重要問題點為探究重點，一是 50、60 年代現代主義文學與現代化意識形態的關係；一是左翼思潮對 70、80 年代臺灣文學發展的影響。前兩年以「現代化意識形態與現代主義思潮」為題，探討伴隨美援而來的現代化意識形態內涵及其所形塑的現代主義文學風格及底層人物的反應。各子計畫的摘要簡述如下：

〈現代化話語與文化自律論：以《今日世界》、《現代文學》為考察對象〉：本計畫旨在重建 50、60 年代的文學場域，在反共國策文學、文化保守主義及現代化論所形成更為複雜的歷史關係脈絡中，重新分析、解釋，進而定位現代主義文學思潮及其在文學創作上的實踐，是本計畫主要的研究方法，相信經由上述前三個研究步驟的設計，應能比前行研究更準確掌握現代主義及其文學創作的特質，對其做出恰如其份的詮釋與評價。

〈「現代主義」的流動與形構：以 1950、60 年代台灣與香港的文化場域圍觀察對象〉：本計畫兩年為期，主要的問題意識在於：當前學術界對於 1950、60 年代台灣文學之歷史敘述，多半還是以「現代主義」與「反共文學」這兩個文學板塊的典範交替與相互影響為思考主軸，但是，充滿著外來文化因子的「現代主義」思潮與文學，究竟是在怎樣的歷史條件與傳播進程中被引進台灣？至目前為止的文學史思考，因為多半停留在台灣內部的文獻資料與作品詮釋上，所以對這個問題的解釋和回應，便容易停留在線性的想像與既有的框架中。如果我們將觀察的範圍擴大到彼時的台灣、香港之文化場域的連結與互動中，便可以發現許多亟待探索與解決的問題，而這些問題會帶領我們對台灣文學史的邊界有新的認識與想像。

〈一九五〇年代的《豐年》雜誌及其現代化策略〉：本計畫主要是透過農復會的《豐年》雜誌，觀察不同於知識份子階層的現代化進程，及其宣傳策略和操作模式。這個工作將可以有效地擴展，現代化論述對於底層人民感受的探討，並且可以看到現代化概念在「被施予」的過程中，所呈現的理性、文化與政治交揉的特殊風貌。

〈現代主義的文化想像：以五、六〇年代詩歌場域為中心〉：本計畫整理並描繪五、六〇年代現代主義詩歌的發展情況；探索台灣的現代主義美學的傳播、接受與本土化的過程，也就是去觀察現代主義是在怎樣的本土/外來的對話中獲得想像、挪用改寫與再創造；探討其間因五、六〇年代的世界/東亞局勢而延伸的文化想像，進一步深究如此的美學創造與文化想像如何形塑了現代詩繼起的風貌，以及諸多矛盾與限制。

2. 研究團隊成員

游 OO (成功大學台文系教授)、簡 OO (成功大學台文系副教授)、林 OO (台灣師範大學台文

系助理教授)、蔡 OO (成功大學台文系助理教授)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林 OO,〈「自我」與「大眾」的辯證：以現代詩論戰為觀察中心〉,《台灣學誌》第 6 期,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台灣語言學系,2012 年 10 月,頁 27-52。
- (2) 由本整合型計畫舉辦之國際學術研討會所發表之論文,目前已通過外審,將集結為《「媒介現代：冷戰中的台港文藝」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即將由台北里仁書局出版,目前編輯校對中。

(三 B) 離心、民主化與眾聲喧嘩：1970、80 年代台灣文學中的社會、民族、階級與性別

1. 研究主題說明

本計畫以 1970、80 年代臺灣文學史上重要問題點為研究重點,1970 年代隨著保釣運動所興起的左翼中國民族主義思潮、臺灣退出聯合國的國際生存危機所帶動的現實主義思潮,對 70、80 年代臺灣文學發展造成深刻的影響。各子計畫分別鎖定「社會」、「民族」、「階級」及「性別」等焦點,對臺灣文學如何回應這些時代條件的變化,進行進一步的探索,各子計畫的摘要簡述如下：

〈從左翼的普世價值到國族的特殊利益：1970、80 年代陳映真的文化政治立場及其變化研究〉：本計畫的目的在研究陳映真 1970、80 年代的左翼立場與國族思想之間普遍價值與特殊利益的角力與排擠關係。近年來以「台社」成員陳光興、趙剛的陳映真研究頗引學界注目,他們的研究有共同的出發點,即只從左翼的視角詮釋陳映真的思想與文學,肯定他思想、文學中的普世人文價值。至於,陳映真在台灣頗具有爭議性的中國國族主義立場,他們則刻意略過,完全不觸及,好像他們沒有這方面的思考一樣。我覺得這種研究成果有流於片面化的巨大缺陷,因為他們所謂的左翼思想,指的主要是陳映真的「第三世界論」,做為戰後反帝思潮、運動的「第三世界論」,本來就是前殖民地追求解放的民族主義運動之一種論述,兩者本就是一體之兩面,在陳映真的思想與文學中,兩者的關係有時是相輔相成,有時又因為普遍性與特殊性互不相容的關係,而呈現出國族特殊利益排擠左翼普世價值的現象。

本計畫以為,陳映真這個個案極為特殊,研究他的左翼思想,是不能不同時考慮他的國族認同及其與左翼思想之間的關係,有鑑於此,本計畫將問題鎖定在左翼普世價值與國族特殊利益角力與排擠的關係這個主焦點上,在蒐集、全面精讀陳映真 1970、80 年代的論述與文學作品的基礎上,對陳映真具爭議性的國族認同與其左翼立場之間或合或分的關係進行分析與清理,由此,希望能指出這些前行研究只睜左眼看陳映真的論述,避免不了片面化,甚至美化陳映真的問題,並進一步證明,自陳映真發表〈麵攤〉這篇處女作開始,他最關注的問題就是國族認同,中國國族主義不但是陳映真一以貫之的終極關懷,在其以國族主義為主的思考中,也不斷侵蝕左翼的普世人文價值,而代之以國族主義的特殊利益。

〈從新批評到社會寫實：顏元叔與文學批評在台灣的擴展〉：本研究主要在從學術史的角度,說明顏元叔及其文學活動,在台灣文學批評史上的位置及意義。顏元叔主要的文學批評實踐,是在一九七〇年代的台灣。而不管是發生在七〇年代初期的現代詩論戰,還是

爆發於七〇年代後期的鄉土文學論戰，顏元叔的文學觀點和批評實踐，都對當時台灣文論的走向，產生了重要而且深刻的影響。從文學史的眼光回顧起來，顏元叔的文學批評主要是「延續並且修正」了新批評的形式觀點，而轉向對現實與社會的關懷。前面一點建立了顏元叔所認識的「文學性」，而後面一點卻開拓了當時台灣文學的「現實感」。顏元叔的批評實踐，同時涵蓋台灣現代主義文學，中國古典詩歌，以及比較文學研究。這是文學批評觀念與手法，在戰後台灣文壇上最大的一次擴展。顏元叔的挑戰，建立了文學批評在戰後台灣文壇的位置，並且直接觸發了七〇年代台灣現實主義文學觀念。本研究將更為詳盡地描述這個過程，並藉此探索台灣文學批評史發展的可能。

〈「民間」的再發現：以七、八〇年代文學場域為中心〉：七〇年代一連串的外交受挫事件，國民黨政府的法統地位逐漸瓦解，而台灣在高度的經濟成長下也面臨社會的轉型。國家內外的動盪使得知識份子將眼光轉向台灣的現實，也將關心的觸角伸向農漁村落以及勞工底層人民的處境。這股動向連帶撞擊了文學與文化領域，將之帶往新的方向發展。在新一階段的文學與文化動向中，「民間」扮演至關重要的角色。作家們將「大眾」視為文化鮮活的載體，企圖從「大眾」來尋找那依舊被實踐於日常生活之中的「傳統」，藉以尋找可供利用的文學靈感與資源。關於這一段歷史，目前的研究多將重點置於「鄉土回歸」與「現實主義轉向」等角度來探討，而鮮少針對「民間」進行更進一步的深入觀察。因此，本研究主要以七〇到八〇年代文學場域中「民間」的崛起過程為考察對象，尤其將重點放在「民間」再度成為關注焦點的社會與時代背景，以及當時的知識分子們如何挖掘並討論「民間」諸議題，藉此考察其與鄉土文學運動的關聯，並進一步分析「民間」如何成為民族或社會建構的重要資源，觀察它與上一個階段的現代主義有著怎樣的延續與揚棄，及其與七、八〇年代風起雲湧的民主風潮的互動關係等等。本研究的目的，主要是透過對於「民間」動向的觀察，而思索隱於其間的文化意涵，及其對文學甚至是社會所帶來的影響。

〈阿肥(趙文漢)的人生劇場：50年代以來民間演藝樣貌轉變的口述史與影像紀錄〉：從台灣近三百團歌仔戲的榮景到「落地掃」(註1)，從配合「王祿仔」(註2)的表演到街頭賣藥的即興演出，從迎接布袋戲的興起到廟口電影的出租與放映，台中市大肚區七十三歲的趙OO，綽號：阿肥，他不斷的適應及改變台灣底層社會的需求，在娛樂形式一再的改變下，找尋出路。地方的演藝文化透露著地方隨著政治經濟的轉變，不斷改變的面貌。至今，趙OO先生仍維持布袋戲的經營，在中部各廟宇舉辦節慶時，做一人演出。更重要的是，曾是桃竹苗中部地區最大的電影出租大盤商，由於捨不得丟棄過去所經營的電影影片，趙OO先生擁有目前民間藏有最大量的老電影膠捲，總數大約六百部。這些60年代末到80年代初的35釐米電影，包含台語電影、黃梅調電影、社會寫實電影以及部分新寫實電影，實為民間露天電影院的片庫。因此音像將做為本計畫的媒材與工具，梳理及紀錄這段空缺的民間演藝發展史。除著手建立以趙OO先生及相關民間演藝行業的音像資料庫，做為檔案文獻外。並完成一部具有觀賞性的紀錄片，做為傳播教育之用。

2. 研究團隊成員

游OO(成功大學台文系教授)、蔡OO(成功大學台文系助理教授)、林OO(臺灣師範大學臺灣語文學系助理教授)、曾OO(台南藝術大學音像紀錄所助理教授)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林 OO,〈「流亡」與現代主義詩學：雙重視角下的商禽與北島〉,《淡江中文學報》第 29 期,台北：淡江大學,2013 年 12 月。(THCI Core)
- (2) 林 OO,〈新批評與現代詩：以顏元叔為聚焦〉,《臺灣文學研究集刊》第 15 期,台北：台灣大學,2014 年 2 月。
- (3) 林 OO,〈唐捐的反諷詩學—論《無血的大戮》〉,《新詩評論》第十八輯,北京：北京大學,2014 年 3 月。

會議論文

- (1) 蔡 OO,〈從新批評到社會寫實：論七〇年代的顏元叔〉,文學與文化：呂 OO 教授榮退學術研討會,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系,2014 年 1 月 10 日。
- (2) 游 OO,〈臺灣人原鄉之旅的認同挫折和歸屬—以鍾理和及其二戰前後的作品為中心〉,「流離與歸屬：二戰後港臺文學與其他」學術研討會,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2014 年 2 月 14-15 日。
- (3) 游 OO,〈多重殖民、精神殖民化與「陳映真現象」—論陳映真早期的省籍差別意識〉,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4) 林 OO,〈「民間」的再發現—以台灣與中國的詩學場域為中心〉,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5) 陳 OO,〈反共現代化與漢奸除罪化：戰後台灣「現代詩」的誕生〉,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6) 林 OO,〈「深化」本土抑或「純化」本土？—八〇年代台灣本土論的建構與發展〉,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7) 陳 OO,〈信仰崩解之後—重返林耀德的神州經驗〉,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8) 王 OO,〈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港馬華文學場域—以譯書計畫《小說報》(Story Paper)為例〉,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9) 辛 OO,〈調配「港味」：試談 CEPA 後香港電影中的港味爭議〉,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10) 蕭 OO,〈渴望「現代」：1950、1960 年代台灣早期現代占芸中的「現代」含混性〉,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11) 蔡 OO,〈冷戰時期台灣現代詩的外譯：以余光中和葉維廉的譯本為考察〉,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12) 趙 OO,〈鄉關何處？—外省第一代女作家流離與歸返的故事〉,2014 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 年 7 月 18-19 日。

- (13) 李 OO,〈從「她族」映照「中國性」—從〈紅紗籠〉到〈拉子婦〉的道德優越與自我贖罪〉,2014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拉曼大學,2014年7月18-19日。

紀錄片拍攝

- (1) 趙 OO 先生口述歷史紀錄。
- (2) 紀錄片拍攝。
- (3) 民間演藝數位音像資料庫建立。

(四) 殖民時期台灣與朝鮮之政參與的比較研究

1. 研究主題說明

本計畫是在導入近年來成為新潮流的「比較史」方法,對於殖民地時期的臺灣・朝鮮・日本,尤其以民眾(包括在殖民地的日本人與當地人)之政治參與為焦點,由台灣史、朝鮮史、日本史之國際間學者進行國際共同研究。

從來東亞之殖民地歷史研究,均以「一國史」的架構進行研究,在抗日運動、民族運動等方面雖有不少研究成果,但在政治參與的方面卻並沒有充分的研究。而且,在台灣史、朝鮮史、日本史個別的範疇內雖有一些研究,但卻缺乏相互比較的觀點。也就是說,雖然在研究時注意到了各地區固有的歷史背景・脈絡,但是卻忽略了跨地區之間共時的背景與脈絡。本計畫之所以採取「比較史」的方法,其目的是希望不單只是各地域史的羅列,而希望豐富相互之間的歷史像。

本計畫涵蓋以下時期:殖民地時期的台灣(1895-1945年)、殖民地時期的朝鮮(1910-1945年)、從事殖民地支配的帝國日本(1895-1945年)。本計畫的研究對象時期設定在「殖民地時期」這個近代東亞的共時性時期,而且將研究課題訂為「政治參與」這個共通課題。一直以來,帶有「協力」色彩之政治參與的研究,被特別地漠視或迴避,但做為殖民地社會與殖民地支配角逐之場域的政治參與,應該是思考殖民地歷史像的重要一環。而且,它在思考臺灣人、朝鮮人之「近代的」政治經驗源流上,也是重要的課題。對於日本史來說,只以日本人為對象所研究得出的政治參與之歷史像,如果將臺灣、朝鮮納入視野,也可以從「帝國」規模的複數民族國家觀點來重新思考。

參加本計畫的臺灣、韓國、日本研究者,在各自的主題上都已經有相當的研究累積,已經編輯出版各地域史之重要基本文獻的資深學者,與相對年輕的研究者之間,將可以進行寬廣視野與活潑的討論。參加者的研究方法基本上是歷史學,具有利用實證的歷史資料的共通點,因此既有具體性又具有提示新歷史像的可能性。就如上述,本計畫的相互比較研究,將不僅止於單存地域史的羅列,而可由相互關係編織出新東亞史的可能性,豐富相互的歷史像。同時,對於民主主義與民族主義這種普遍性的問題,也將有新的看法。

2. 研究團隊成員

吳 OO (成功大學台文系教授)、李 OO (成功大學台文系副教授)、陳 OO (成功大學歷史系副教授)、許 OO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歷史研究所副教授)、若 OOO (東京大學大學院總合

文化研究科教授)、水 OOO (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教授)、板 OOO (同志社大學社會學部社會學科准教授)、李 OO (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助教)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岡 OOO, 〈「殖民地地方行政的開始與臺灣人名望家階層：統治體制轉換期的臺南地域社會」〉,《成大歷史學報》, 43: 211-258。
- (2) 岡 OOO, 〈「東アジア地域における早稲田大学校友会—帝国日本のなかの〈校友共同体〉」〉,《早稲田大学史記要》(早稲田大学大学史資料センター、日本：東京), 44: 71-146。
- (3) 岡 OOO, 〈「日本統治前半期台湾の官僚組織における通訳育成と雑誌『語苑』—1910-1920年代を中心に—」〉,《社会科学》(同志社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日本：京都), 42: 103-144。
- (4) 岡 OOO, 〈「国語」普及政策下台湾の官僚組織における通訳育成と雑誌『語苑』—1930-1940年代を中心に—」〉,《社会科学》(同志社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日本：京都), 42: 73-111。

(五) 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文化再現，身體實踐與社會脈絡

1. 研究主題說明

本研究採用 R. Connell (2011) “social embodiment”以及 Terry and Urla (1995) “embodied deviance”概念，強調身體物質性與社會建構性互相形構，以性別觀點切入探討台灣在地的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本計畫由三個主要的理論框架所形構：以社會體現(social embodiment)所延伸出來的 ontoperformativity 的概念，Stigma Theory，和南方理論。南方理論強調殖民，資本主義和父權機制在台灣等第三世界或邊緣國家所造成的影響與西方都會國家是有差異性的，而這些差異性也顯示在知識生產這個面向上。因此，在南方的我們，有必要以台灣在地經驗為立足點，發展出不同於西方都會的知識。Ontoperformativity 強調身體是社會性與物質性的共同建構，而這對身體的建構，又以性別建構影響最深。Stigma Theory 強調社會建構的主體和客體，並以污名化為主軸切入社會建構他者的過程。本計畫以這三個概念為框架，探討作為邊緣國家中的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包含身體失能者、老年人、失智病患、新移民和失能原住民身體等。本計畫從三方面探討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第一，文化再現層次中如何建構邊緣的身體與其中所涵蓋的性別政治；第二，社會結構與身體的社會性與物質性之間的關連；第三，邊緣的身體實踐，特別是不同的邊緣身體如何與社會結構協商或抗衡並且改變社會結構。

2. 研究團隊成員

楊 OO (成功大學台文系教授)、游 OO (成功大學外文系教授)、徐 OO (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會議論文

- (1) 游 OO, 2014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ulture, Arts and Literature, September 8-10, 2014, Nagoya, Japan.

- (2) 徐 OO, The Women's Worlds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世界婦女論壇), the University of Hyderabad in India, August 17-23, 2014.
- (3) 《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本整合型計畫專書成果，預計 2016 年出版。

高齡化社會健康治理

(一) 與慢性疾病共生：賦能照護模式之建立

1. 研究主題說明

第一年總計畫之目標主要為運用「賦能」概念探索高齡者失能者及高齡慢性疼痛者之生活經驗，與失智老人照護家屬及照護慢性病老人之社區護理專業人員之照護經驗，並建構該群體之賦能理論。計畫整合護理、職能與物理治療學門學者深入探討研究主題與目的，提出四個子計畫皆針對主題收集各類研究對象之生活與照護經驗。第二年旨在進行各子計畫研究群體賦能量表之發展與信效度測試。因應探索研究問題的深度與廣度，第二年起計畫加入國立中正大學成人教育專家，針對社區志工協助社區慢性病高齡者自我照顧之賦能模式的建置進行探究。同時加入子計畫六以研發專業照護者可運用之科技系統，此科技系統亦可進一步整合其他針對失能、疾病不適症狀、及慢性疾病照顧家屬所探究之賦能知識，建置更完整的健康管理系統。兩子計畫的加入，將更能提供社區慢性病老人由個人、家屬、護理專業人員、志工及科技服務的整全照護模式。基於計畫發展之潛能與經費之需求，第二年結案後即鼓勵本整合型計畫轉向本校邁向頂尖大學經費申請繼續執行。而教育部提供之經費補助亦成為本中心補助跨領域研究種子基金之典範。

2. 研究團隊成員

陳 OO (成功大學護理系、健康照護科學研究所教授)、蔡 OO (成功大學物理治療學系助理教授)、張 OO (成功大學職能治療學系助理教授)、陳 OO (成功大學護理系、老年所教授)、陳 OO (中正大學成教系暨高齡者教育所副教授)、洪 OO (成功大學規劃與設計學院工業設計系助理教授)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Chang, L. H.* & Wang, J., "Institutional contexts contribute to the low priority given to developing self-care independence in a rehabilitation ward: a qualitative study," *Clinical Rehabilitation*, 2013: (epub. Online first).
- (2) Chen, C.H., "Trajectories and predictors of functional decline of hospitalised elderly patients," *Journal of Clinical Nursing*, 22(9-10), 2013: 1322-1331.
- (3) Chen, C.H., "Volunteer transitions and physical and psychological health among older adults in taiwan," *Journals of Gerontology Series B: Psychological Sciences and Social Sciences*, 68(6), 2013: 997-1008.
- (4) 林 OO、羅 OO、張 OO*, 〈中風個案的職能調適經驗〉,《職能治療學會雜誌》, 2014。
- (5) 林 OO、張 OO*, 〈共同職能的文獻回顧〉,《台灣職能治療研究與實務雜誌》, 2014。
- (6) Chen, C.H., "Depression of older residents with stroke who live in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Journal of Nursing Research*, 22 (2), 2014: 111-118.

- (7) Chen, C.H.,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activity and quality of life for older men and women at different ages in Taiwan," *Journal of Women & Aging*, 26 (3), 2014:219-237.
- (8) Chen, C.H., "Perceived exercise barriers and their associations with regular exercise across three age groups of rural women in Taiwan," *Journal of Women & Aging*, 2014.
- (9) Chen, C.M., "Early morning awakening and nonrestorative sleep are associated with increased minor nonfatal accidents during work and leisure time," *Accident Analysis & Prevention*, 2014.
- (10) Tsai, Y.J., "How does knee pain affect trunk and knee motion during badminton forehand lunges?," *Journal of Sports Sciences*, 32 (7), 2014: 690-700.
- (11) Tsai, Y.J., "Emerging health problems among women: Inactivity, obesity, and metabolic syndrome," *Gynecology and Minimally Invasive Therapy*, 3 (1), 2014:12 -14.

(二) 社區老年族群之失智、跌倒、和心血管疾患風險評估與身心社會機能活動介入措施的發展與成效驗證

1. 研究主題說明

本計畫為期四年，以公共衛生三段五級預防模式中「風險與疾病預防」為主軸，扣住社區老年族群常見又急需受重視的三項問題，輕度認知障礙、平衡障礙、心血管高風險，期達預防失智症、跌倒、與高血壓等續發疾病或嚴重健康狀態。整體計畫分二大階段，第一階段(前二年)，所有子計畫配合總計畫於篩檢評估工具中涵蓋一項子計畫問題的評估工具，當總計畫在進行所選社區全面篩檢個案時，子計畫即進行此個案之個人屬性、生活品質、及各自的高危險相關因子資料收集與預防策略需求的資料收集；第二階段(後二年)，透過體育健康休閒、物理治療、與護理照護三合一專業的整合，以身心社會機能活動為主軸，融合台灣南部社區中老年居民之本土文化特性與活動習慣，並結合在地社區現有資源，發展三高風險族群之預防策略，並介入與評值，在過程中同步發覺與訓練在地志工人士，最終以引導社區建立自主式健康促進模式以達長期效益是本整合計畫獨特之處。

2. 研究團隊成員

王 OO (成功大學護理系、老年所教授)、林 OO (成功大學物治系、老年所教授)、林 OO (成功大學健康休閒系、體健所教授)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預計發表之論文

- (1) Cognitive Function and Quality of Life in Community-Dwelling Seniors with Mild Cognitive Impairment in Taiwan (已投稿: *Community Mental Health Journal*, SSCI).
- (2) 輕度認知障礙高齡者功能性體適能之研究(已投稿，台灣老年醫學)
- (3) 聖路易大學認知障礙篩檢表之台灣本土板裁切點的發展(已投稿，護理暨健康照護雜誌)
- (4) 比較社區正常與輕度認知障礙長者之生活品質與各範疇的差異(撰稿中)
- (5) 身心社會機能活動措施對社區輕度認知障礙老人之健康效益探討(撰稿中)
- (6) 社區不同認知程度長者之跌倒風險篩檢成效(撰稿中)

(7) 社區不同認知程度長者下肢功能之差異性探討(撰稿中)

已發表之成果

- (1) Shih, Y., Wang, C., Su, E., & **Wang, J.*** (2015). Behavioral characteristics of bowel movement and urination needs in patients with dementia in Taiwan. *Journal of Gerontological Nursing*, 41(6), 22-29. (SSCI: 80/104)
- (2) **Wang, J.**, Cheng, W., Lai, P., & Pai, M*. (2014). Delusions and Underlying Needs in Older Adults with Alzheimer's Disease: Influence of Earlier Life Experiences and the Current Environment. *Journal of Gerontological Nursing*, 40(12), 38-47. (SSCI: 80/104)
- (3) Hsiao, H., Chao, H., & **Wang, J.*** (2013). Features of problematic eating behaviors among community-dwelling older adults with dementia: Family caregivers' experience. *Geriatric Nursing*, 34(5), 361-365. (SSCI: 49/104)
- (4) Wang, C., Fetzer, S. J., Yang, Y., & **Wang, J.** (2013). The impacts of using community health volunteers to coach medication safety behaviors among rural elders with Chronic Illnesses. *Geriatric Nursing*, 34(2), 138-145. (SSCI: 49/104)
- (5) **Wang, J.***, Feldt, K., & Cheng, W. (2012). Characteristics and underlying meaning of hoarding behavior in elders with Alzheimer's dementia: caregivers' perspective. *Journal of Nursing Research*, 20(3), 189-196. (SSCI: 65/104)

(三) 高齡社會醫療照顧與經濟安全之研究

1. 研究主題說明

本計畫探討高齡化社會之醫療利用與長期照護成本對社會經濟安全的衝擊，分別從總體面與個體面探討人口高齡化對醫療支出、長照成本、家庭收支與國民儲蓄，以及政府財政收支之穩健性(sustainability)的衝擊，整合總體與個體分析之結論，評估高齡者預防保健與醫療服務利用之成本、高齡長期照護體系資源耗用與成本對家計單位之儲蓄、健保財務收支及政府財政負擔之衝擊，並進行政策效果模擬，提供政策研擬之參考。

2. 研究團隊成員

許 OO (成功大學經濟系副教授)、吳 OO (成功大學會計系教授)、劉 OO (成功大學老年所教授)、田 OO (成功大學經濟系副教授)、古 OO (成功大學公衛所助理教授)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Ku LJ*, Liu LF*, Wen MJ. (2013 Mar-Apr). Trends and determinants of informal and formal caregiving in the community for disabled elderly people in Taiwan. *Archives of Gerontology and Geriatrics*, 56(2), 370-376.
- (2) 蔡 OO*、陳 OO、許 OO*，臺灣各縣市人口結構與社會福利支出集中度之分析，*台灣土地研究*，Vol. 17, No. 2, pp. 1-27, 2014。
- (3) O O **Liu***, Yao, H.P., "Examining the need assessment process by identifying the need profiles of elderly care recipients in Ten-year Long Term Care Project (TLTCP) of Taiwan,"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Medical Directors Association* (accepted, 2014). (**SCI**, Impact factor:

5.3, ranking: 8.5% in Gerontology and Geriatrics)

- (4) OO Lo, OO Hsu*, "Population aging, human capital and economic growth: Empirical evidence from Japan," *Intern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121, 2014.
- (5) OO Lo, OO Fan, OO Hsu*, "An Empirical investiga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opulation aging and economic growth: Evidence from G-7 countries," *Applied Science and Management Research*, 1, (1), 2014: 91-97.

(四) 健康行為、社經狀態、及醫療資源利用對老人健康的影響

1. 研究主題說明

人口老化是一個複雜且多面向的議題，面對快速地老人人口增加帶來的健康與虛弱問題，我們必須提早做好因應的工作，以維持老人晚年的健康功能與生活品質。本整合型計畫以健康行為、社經狀態及醫療資源分布與利用等面向，描繪我國老人健康的圖像。包括四個子計畫，子計畫一以健康行為為導向，探討兩項健康行為危險因子（吸菸和身體活動）對老人健康的影響。子計畫二則是以社會階層為導向，探討不同社經地位（貧窮）對老人健康的影響。子計畫三透過個人與區域等不同層級的社經因子，探討地理區位與資源分佈對於老人健康差異所造成的影響。子計畫四則是以糖尿病病人為例，同時考量健康行為、社經地位及居住地區等因素對老人生理和心理功能的影響。本計畫預期可瞭解健康行為與社經地位對老人健康的影響，並可對我國老人醫療福利政策或相關研究提出具體建議。

2. 研究團隊成員

胡 OO (成功大學公衛所副教授)、王 OO (成功大學公衛所助理教授)、邱 OO (成功大學老年所助理教授)、蔡 OO (成功大學人社中心博士後研究員)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Chiu, C.-J.*, Wray, L.A., Lu, F.-W., Beverly, E.A. (Mar 2013). BMI change patterns and disability development of middle-aged adults with diabetes: A dual trajectory modeling approach. *Journal of General Internal Medicine*. [Epub ahead of print]
- (2) Beverly, E. A., Wray, L. A., Chiu, C.-J.*, LaCoe, C. L. (Aug 2013). Older Adults' perceived challenges with healthcare providers treating their 2 Diabetes and conorbid conditions. *Clinical Diabetes*.
- (3) Tsai, OO, OO Hsu, OOChen, "The effects of population aging, ruling political parties, and local governments on welfare spending in Taiwan: From 1993 to 2007," *Issues & Studies*, 48, (3), 2013:147-184. (SSCI)
- (4) 蔡 OO、陳 OO、許 OO，〈臺灣各縣市人口結構與社會福利支出集中度之分析〉，《台灣土地研究》，2013。(TSSCI)
- (5) 胡 OO、王 OO、邱 OO、蔡 OO，〈健康行為、社經狀態及醫療資源利用〉，收錄於《高齡社會健康治理政策建議書》，第三章，pp. 29-49。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印製，104年6月。

(五)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

1. 研究主題說明

台灣人口快速老化，逐漸邁入高齡化社會，高齡者的實質生活環境乃成為重要議題。本計畫以高齡者的生活行為與實質生活環境為研究對象，希望研究結果能對高齡者的實質生活環境品質提昇有所貢獻。本研究為一整合型計畫，結合社區實質環境規劃設計所牽涉之重要議題，包括高齡者社區實質環境條件、高齡者交通使用行為、高齡者運動休閒環境使用行為、高齡者的空間分布與居住需求等四個子題(子計畫三及子計畫四合併在總計畫項下進行)。

計畫一的重點在於「成功之在地老化與社區實質環境關連」。主要關心社區內與高齡者成功老化相關的社區規劃與設計因子，以改善高齡者的實質生活環境，來達成高齡者成功在地老化。

子計畫二的重點在於「高齡者的交通使用行為」，針對老齡人口，在開車，以及行人二大區塊進行交通方式之潛在事故風險因子進行研究，以了解老人在不同交通方式上，所遭遇不同程度之困難程度。並且藉此提出改善方案，以減少老人在交通事故意外之發生。

子計畫三的重點在於「高齡化社會空巢高齡者之空間分佈特徵與居住需求」，探討其過去十年該年齡族群在空間上分佈的特性及變遷及其需求，建構高齡友善城市環境之想法落在實質都市空間環境中。

子計畫四的重點在「高齡者運動休閒環境使用行為」，針對高齡者公園器具的使用，探究高齡者外出行為包含外出頻率、外出目的地、外出旅運方式，了解是否這些器材能增進高齡者的柔軟度需求。

2. 研究團隊成員

張 O(成功大學建築系教授)、鄭 OO(成功大學交管系副教授)、周 OO(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副教授)、趙 OO(成功大學都市計畫系副教授)

3. 研究成果及產出(如：專書出版、期刊論文發表等)

- (1) OO, **H***, Lei, S.-L. (2013). A structural model of residents' intention to participate in ecotourism: The case of a wetland community. *Tourism Management*, 33(4), 916-925.
- (2) **Chow, H.-W.***, Chen, H.-C., Lin, L. (2014). Association between out-of-home trips and seniors' functional fitness. *Geriatrics & Gerontology International*, 14 (3), 596-604..
- (3) **Cheng, Y.-H.***, Huang, T.-Y. (2013). High Speed Rail Passengers' Mobile Ticketing Adoption. *Transportation Research Part C*, 30, 143-160.
- (4) OO **Cheng***, Ting-Yu Huang, "High speed rail passenger segmentation and ticketing channel preference," *Transportation Research Part A: Policy and Practice*, 66, 2014: 127-143. (SSCI, 2012 impact factor= 2.725)
- (5) OO **Cheng***, OO Liang, "A strategic planning model for the railway system accident rescue problem," *Transportation Research Part E: Logistics and Transportation Review*, 69, 2014: 75-96. (SSCI, 2012 impact factor= 2.272)
- (6) OO **Cheng***, OO Chen (2015). Perceived Accessibility, Mobility, and Connectivity of Public

Transportation Systems. *Transportation Research Part A: Policy and Practice*. ,77, 386-403. (SSCI, Ranking 3/29, 10%, subject categories Transportation)

- (7) 鄭 OO、田 OO (2015) , 騎乘自行車之潛在風險分析, 運輸計畫季刊。(TSSCI)
 (8) 趙 OO、黃 OO (2014) , 全球高齡友善城市推動模式比較研究初探, 建築學報, Vol. 90。(TSSCI)

會議論文

- (1) Ryzhov Mikhail, OO Chow, “The video tracking inter-rater reliability test of outdoor fitness equipment users’ behavior,” The 19th Annual Congress of the European College of Sport Science,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2014.
 (2) Heng OO, OOHu, “Happiness and Quality of Life for the Elderly Living in Neighborhoods,” 12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nvironmental, Cultural, Economic, and Social Sustainability, 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Portland, OR USA, 2016 (Oral Poster Presentation)
 (3) OO Chao, ‘The Citizen’s Perception of Age-Friendly City Initiatives in Chiayi City, Taiwan’, The 6th Global Conference for the Alliance for Healthy Cities, Hong Kong, 29 Oct.-1 Nov., 2014 (Oral Poster Presentation)

專書與專書論文

- (1) 趙 OO (2013) , 公共場所與都市空間-都市設計面面觀, 台北：六合。
 (2) OO Chao (2015), “The development of a healthy programme in Taiwan,” in Hugh Barton, Susan Thompson, Marcus Grant, Sarah Burgess (eds.), *Spatial Planning for Health and Wellbeing*, Routledge.

四、配合主題研究辦理之學術活動 (如：國際研討會、專題講座、研究生討論會、工作坊等) 請按辦理時間先後排序；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增列)

(一) 跨國跨領域文史研究

活動類型：國際研討會			總場數：12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1年9月28日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	臺灣研究在韓國與臺灣史新研究研討會暨2012年林本源中華文化教育基金會年會	國內外(台、韓、日本)歷史研究學者、研究人員，約100人。	促進知識分享、國際交流、強化東亞地區歷史研究對話。
101年10月5日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2012年金門學國際學術研討會	臺灣、中國大陸、香港、澳門等地研究學者、文史工作者、金門縣政府。	促進知識分享、國際交流、深化在地研究、強化歷史對話。

101 年 10 月 20 日 南瀛國際人文社會研究中心	第三屆南瀛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變遷中的南瀛宗教	臺灣學者、文史工作者、臺南市政府及民眾，約 300 人。	促進知識分享與交流、深化在地研究、強化歷史對話。
102 年 3 月 15 日 國立臺灣圖書館	近代東亞中的臺灣國際學術研討會	國內外(台、韓、日本)歷史研究學者、研究人員，約 2000 人。	促進知識分享、國際交流、強化東亞地區歷史研究對話。
102 年 4 月 12 日至 13 日 美國賓州州立大學	Maritime Frontiers in Asia: Indigenous Communities and State Control in South China and Southeast Asia	賓州州立大學所邀請之各國學者共 20 名左右。	鄭 OO 老師受邀赴美國發表相關研究成果，與美國及其他國家之學者進行學術交流，交換意見，對本計畫執行具有幫助。
102 年 5 月 2 日至 4 日 France	The Tenth European Congress of Taiwan Studies	國內外臺灣研究者 200 人。	促進知識分享、國際交流、強化東亞地區歷史研究對話
102 年 5 月 24 日至 25 日 國立台灣文學館國際會議廳	「媒介現代：冷戰中的台港文藝」國際學術研討會	國內外學者、研究人員。共宣讀學術論文十七篇，舉辦一場次「圓桌會議」進行綜合討論、交流。總參與人數約 130 人。	發表研究成果，促進國際學術交流。尤其增進本校研究生與國外學者的互動，增強研究能量，分享新的研究方法與思路。
102 年 9 月 13 至 14 日 文學院中文系	祀典興濟宮暨保生大帝信仰國際學術研討會	來自越南、馬來西亞、新加坡、中國、澳門等地學者，以及台灣學術單位師生及相關研究者，共計約 280 人。	除了繼續關注台南興濟宮的「祀典」問題之外，本次會議廣邀南台灣、澎湖、金門、福建、港澳、越南、馬來西亞、新加坡等地學者，針對過去大家所比較忽略的區域與國家，撰文論述其與保生大帝信仰有關的各種議題，以擴大保生大帝信仰研究的廣度與深度。透過本次國際學術研討會的舉辦，可以讓各國研究保生大帝信仰的專家學者們經由不同視角、不同層面，全方位、跨領域地提出質量俱佳的研究成果，並藉由學術界的豐沛資源，

			為民間宗教信仰文化注入新的活水，以提昇其精神內涵。
102年9月17至18日 文學院中文系，及祀典興濟宮官廳	「科舉制度在台灣」學術研討會暨海峽兩岸台灣進士後人座談會	中國，以及台灣學術單位師生及相關研究者，共計約120人。	<p>台南是中國大陸科舉制度傳入台灣的最初起點，藉由本次會議在台南舉辦，除了有文化傳承之意，也讓一般民眾更瞭解這段歷史的演進。會議期間共發表15篇論文，從諸多面向探討科舉制度在台灣的历史與發展。</p> <p>海峽兩岸台灣進士後人座談會，由台南市教育局鄭邦鎮局長主持，與談代表來自中國大陸者有黃登瀛、許南英、施之東、陳浚芝、汪春源等五位台灣進士的後人；台灣的代表則也有曾維楨、楊士芳、施士洁、丁壽泉、丘逢甲等五位進士的後人出席。海峽兩岸台灣進士後裔齊聚一堂，意義非凡，這是兩岸學術交流的創舉，極具文化傳承的重大意義。</p>
102年11月29至30日 本校光復校區國際會議廳第三演講室	2013海洋文化學術研討會	國內外學者，人數超過百人。	<p>海洋文化研究是本中心的研究重點之一。自2010年起，成功大學人社中心和廈門大學、海洋大學輪流主辦「海洋文化研討會」，每次不同主題，都有著名學者參與，薪火相傳。2013年「海洋文化學術研討會」輪到本中心主辦，主題為「東亞海港城市與文化」，論文主題集中在海港城市形成和結構等各項條件上，諸如貿易問題、政府與人民關係、海港城市文化等。這次研討會邀請到國際知名的日本學者濱OOO教授擔任主題演講人。</p>
103年7月18至19日 馬來西亞拉曼大學	2014年「戰後馬華、台灣、香港文學場域形成與變遷」國際學術	台灣、馬來西亞、香港學者、研究人員、詩人、學生，約100人。	<p>由本中心整合型計畫「離心、民主化與眾聲喧嘩：1970、80年代台灣文學中的社會、民族、階級與性別」發動，並由馬來西亞拉</p>

	研討會		曼大學中文系主辦，香港中文大學香港文學研究中心和本中心合辦。旨在促進知識分享、國際交流，使兩岸三地文學文化場域的構築與交流之面貌更為明晰。預計 2015 年 7 月間於香港中文大學續辦三地文學國際學術研討會。
104 年 5 月 15 日 香港中文大學，馮景禧樓	第六屆成大中文系與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論文發表會	本校與香港中文大學師生，約 60 人。	促進知識分享、國際交流、強化學術聯繫，並提升台灣能見度。

活動類型：專題講座			總場數：34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0 年 12 月 28 日 成功大學台文系館	「美新處」(USIS) 與台港文學史書寫的後殖民思考	主講人：陳 OO (清華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副教授)。 校內外師生，約 25 人。	使參與成員了解美新處及美援/元文化對於台港文學發展的影響，以及現階段關於此時期文學史書寫的相關問題。
101 年 5 月 23 日 成功大學台文系館	敘事認同與知識建構：戰後台灣社會科學的「中國現代化」研究	主講人：蕭 OO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研究員)。 校內外師生，約 40 人。	使參與成員理解戰後來台的知識份子世代，如何依靠「中國現代化」敘事框架去安放自身的位置及研究。
101 年 5 月 24 日 成功大學台文系館	五十年代的美元文化與香港小說	主講人：趙 OO (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所研究員)。 校內外師生，約 15 人。	使參與成員了解美援/元文化對於香港小說生產的影響，及其背後的意識形態結構。
101 年 5 月 30 日 成功大學台文系館	重思非西方世界的現代主義	主講人：史 OO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比較文學系與亞洲語言文化系教授)。 校內外師生，約 40 人。	始參與成員掌握當今現代主義之研究概況，以及了解多元的、非西方中心式的現代主義之生成。

101年6月7日 成功大學台文系館	探索的年代—— 二十世紀六〇～ 七〇年代台灣文 學與文化的發展	主講人：尉 OO(《文 學季刊》創辦人、政 大中文系榮譽教 授)。 校內外師生，約 20 人。	使參與成員了解六、七〇年代的 國際局勢、台灣社會氛圍、知識 青年的心態，以及文學文化的生 產情形。
101年9月23日 花蓮縣文化局	花蓮港築港與東 臺灣開發	擔任演講人，參與人 數約 50 人。	參與花蓮縣文化局舉辦的「全國 古蹟日活動」。
101年12月19日 高雄師範大學臺 灣歷史研究所	過新年：由傳統 到現代臺灣節慶 生活的交錯與嫁 接 1890-1945	擔任演講人，參與人 數約 50 人。	擔任本次活動之演講人。
101年12月20日 成功大學台文系 館	冷戰與「白蛇」	主講人：羅 O(美國 肯塔基外文系教 授)。 校內外師生，約 30 人。	使成員了解美國漢學及文化研 究現況。
102年4月1日 雲林科技大學漢 學資料整理研究 所 DH114 教室	學術演講：文學 的週邊文化關係	主講人：汪 OO 教授 (福建師範大學) 參與成員： 嘉義大學中文系朱 OO 教授 雲林科技大學漢學 資料整理研究所吳 OO 教授 雲林科技大學漢學 資料整理研究所蔡 OO 教授 雲林科技大學漢學 資料整理研究所 OO 助理教授 雲林科技大學漢學 資料整理研究所研 究生約 15 人。	參與成員對於閩臺文學的文化 關聯層次及研究方法有更加全 面且深入的認識，對於拓展閩南 文化研究學術視野，極有助益。
102年4月12日 國家圖書館漢學 研究中心	邊疆、國家與市 場：雍正至道光 年間商人團體的 緣起與歷史	主講人：訪問學人、 美國加州大學博士 候選人戴 OO (Maura Dykstra)。 參與人數約 30 人。	擔任本次演講之主持人。

102年7月6日	清代臺灣的貿易	擔任活動講師，參與人數約100人。	參與臺北市海洋教育研習活動，擔任活動講師。
102年7月20日 宜蘭仰山文教基金會	日治時期蘇澳港的漁業移民	擔任演講人。	受宜蘭仰山文教基金會邀請，擔任演講人。
102年9月18日 中文系館	主講人：汪OO， 福建師範大學教授 講題：方言與民俗	本校師生約20人。	建立本校相關領域師生的國際連結與學術視野。
102年9月28日 台南市大員文化觀光協會	2013年兩岸洋行論壇暨台廈洋行研討會 主講人：林OO， 中研院台史所， 本中心「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整合型計畫項下子計畫主持人 講題：晚清臺灣的條約港及其商人	相關民間研究者約60人。	本中心研究計畫「由府城到艋舺：清代臺灣南北兩大港口城市興起和演變之比較」主持人林玉茹教授與民間文史研究者分享計畫成果。
102年10月2日 中文系館	主講人：陳OO， 法國國家研究中心研究員 講題：閩南文化與閩南語	本校師生約20人。	建立本校相關領域師生的國際連結與學術視野。
102年10月9日 本校人社一館	主講人： 鄭OO，本校歷史系教授，「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總主持人 講題： 神聖使命與國家大法：十八世紀天主教傳教士在越南的遭遇	校內外師生約20人。	「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總主持人鄭OO教授分享其研究成果，該成果將納入其近期將出版的專書。

	(Sacred Mission Confronts the National laws: The 18th Century Catholic Missionaries in Vietnam)		
102 年 10 月 25 日 台北市教育局	102 年度海洋教育國小課程組研習營 主講人：林 OO，中研院台史所，本中心「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整合型計畫項下子計畫主持人 講題：清代台灣的條約港及其商人	台北市國小教師約 100 人。	本中心研究計畫「由府城到艋舺：清代臺灣南北兩大港口城市興起和演變之比較」主持人林 OO 教授與民間文史研究者分享計畫成果。
103 年 3 月 12 日 中文系館	主講人：林 OO，慈濟大學宗教與人文研究所教授 講題：魔神仔的人類學想像	本校師生約 20 人。	建立學生對於閩南民間信仰與習俗之瞭解。
103 年 3 月 25 日 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主講人：謝 OO，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系副教授 講題：風水、信仰與戰亂：臺灣民間傳說的奇幻旅程	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師生約 20 人。	本中心研究計畫「後山的掌中世界：東臺灣布袋戲團暨演出劇本研究—以花蓮新桃源掌中布袋戲團為對象」主持人、東華大學彭 OO 副教授舉辦，目的在於建立該校中文系學生對於閩南民間信仰與習俗之瞭解。
103 年 3 月 28 日 歷史系館二樓會議室	主講人：毛 OO，清華大學歷史所副教授 講題：貿易口岸的農業、手工業	校內外師生約 20 人。	本次邀請毛老師進行演講，發表其研究成果。毛老師的研究專長對本中心「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來說頗為相近，而由於該計畫團隊成員中也有部分研

	發展—廣州地區的長時期觀察		究主題與毛老師有關，其演講可以提供該計畫團隊一些不同的研究角度。聽講的研究生則希望藉此激發他們對海港城市研究的興趣與視野。
103年4月10日 雲林科技大學漢學應用研究所	主講人：黃 OO， 《全台詩》總校訂及《台灣先賢詩文集彙刊》主編 講題：臺灣傳統啟蒙教材漫談	雲林科技大學漢學資料應用研究所研究生 11 人。	本中心研究計畫「閩南『過番歌』的整理與研究」主持人、雲林科技大學柯 OO 助理教授舉辦。參與成員不僅對於長期流傳於閩台地區之三字經體、千字文體、韻對類、詩歌類、尺牘類、雜字類等傳統蒙書等文獻史料有深入的認識，在瞭解閩台兩地傳統文化的關聯及演變方面，亦極有助益。
103年4月11日 歷史系館二樓大型會議室	「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座談會 主講人：郭 OO，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歷史系副教授 講題：東南亞華人的文化策略與經濟擴張，17-19世紀 主講人：連 OO， 交通大學人文社會系副教授 講題：「亞洲之南」研究計畫	校內外師生約 20 人。	本次專題演講邀請兩位不同研究專長的學者。郭老師的演講主題與本中心「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計畫團隊一些成員的研究專題相當相近，可藉此機會進行交流與研究成果的討論；對其他成員來說，則可對較不熟悉的研究領域有進一步認識。連老師提出的研究計畫，則可供該計畫團隊成員參考，並通過討論得到新的想法，未來也不排除與連老師尋求合作的可能性。
103年4月14日 中文系館	主講人：葉 O， 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員 講題：牛郎織女傳說及其在海外的傳播	本校師生約 20 人。	有效建立本校相關領域師生的國際連結與學術視野，並建立學生對於閩南民間信仰與習俗之瞭解。
103年4月29日 中文系館	主講人：阮 OO， 美國哈佛大學燕	本校師生約 20 人。	有效建立本校相關領域師生的國際連結與學術視野。

	京學社訪問學者 講題：古代越南 儒家經典翻譯問 題		
103年5月2日 屏東教育大學中 國語文學系	主講人：林 OO， 屏東教育大學文 化創意產業學系 助理教授 講題：認識台灣 傳統建築與文化 資產保存	屏東教育大學中國 語文學系師生約 30 人。	本中心研究計畫「新加坡廈語電 影及福建歌曲研究」主持人、屏 東教育大學黃 OO 副教授舉辦。 配合該校「閩南文化通論」課 程，讓參與該演講之師生對於閩 南傳統建築與文化資產保存有 深入瞭解與認知，提升學員於閩 南文化的知識。
103年5月7日 中文系館	主講人：田 OOO，日本學士 院院士 講題：民俗學視 野下的戲劇研究 （文獻·文物·田 野）—戲劇文學 產生於孤魂祭祀 之說	本校師生約 20 人。	有效建立本校相關領域師生的 國際連結與學術視野，並建立學 生對於閩南民間信仰與習俗之 瞭解。
103年5月9日 國立屏東教育大 學中國語文學系	主講人：唐 OO， 金門大學閩南文 化研究所助理教 授 講題：金門民間 文學與閩南風俗	屏東教育大學中國 語文學系師生約 20 人。	本中心研究計畫「新加坡廈語電 影及福建歌曲研究」主持人、屏 東教育大學黃 OO 副教授舉辦。 配合該校「閩南文化通論」課 程，讓參與該演講之師生對於閩 南傳統建築與文化資產保存有 深入瞭解與認知，提升學員於閩 南文化的知識。 主講人亦曾經擔任本中心計畫 主持人。
103年9月26日 歷史系館二樓大 型會議室	專題演講 主講人：盧 OO （台南藝術大學 藝術史學系副教 授） 講題：古笨港的 歷史考古學研究	校內外師生約 20 人。	本計畫研究取向大部分針對港 市與人群的互動所產生的影響 來進行發展，本次請來演講的學 者則是以考古學的角度切入，呈 現早期台灣港市發展的樣貌與 目前相關考古發展的概況，通過 不同領域的學術研究取向切 入，給予本計畫新的刺激，也讓

			前來聽講的老師同學有所啟發。
103年10月21日 本校國際會議廳 第一演講室	性別論壇：女性 與運動	校內外師生約20 人。	本中心整合型計畫「邊緣身體的 性別政治：文化再現，身體實 踐，與社會脈絡」分享其階段性 成果
104年5月12日 成功大學台灣文 學系台文講堂	漫談客家戲曲	主講人：國立臺灣戲 曲學院教授鄭OO。 校內外師生約20 人。	主講人為被長期受忽視的台灣 客家戲曲發展梳理歷史，並且關 注本土戲曲與中國的差異，關注 文化傳承關係中新的主體性與 發展性。
104年5月28日 成功大學台灣文 學系台文講堂	黑膠聲響的變 化：淺談黑膠製 程與聲音影響	主講人：好感音樂總 經理、唱片收藏家江 OO。 校內外師生約20 人。	提供參與者對於音聲文化與唱 片物質歷史，有更深一層的認 識，不再只侷限於文化史的認 知。
104年6月11日 成功大學台灣文 學系	一本雜誌與一個 時代：號外雜誌 與香港的死亡和 新生	主講人：文化評論者 張OO。 校內外師生約60 人。	主講人帶來香港最近的政治變 遷與文化觀察，為參與成員提供 一個在場的觀察與香港觀點。
104年6月11日 成功大學台灣文 學系台文講堂	從台灣鄉土民 謠：談許石	主講人：黑膠唱片收 藏家陳OO。 校內外師生約40 人。	實用的台灣歌謠創作史介紹與 聆聽導賞，為在場聽者對於本土 音樂歷史打開一扇大門。
104年6月25日 成功大學台灣文 學系台文講堂	遙想台灣歌謠原 鄉台南：郭一男 與南星唱片	主講人：國立成功大 學臺灣文學系兼任 教授呂OO與台語歌 手、作詞家、南星唱 片創辦人郭一男。 校內外師生，約50 人。	主講人帶來台灣音樂史的第一 手歷史資料與見證，為失落已久 的戰後台灣音樂史填補空白，也 令在場聽眾收穫良多。

活動類型：相關研究主題系列課程			總場數：33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3年2月18日至 6月17日（共16 場）	性別與社會	授課教師：11人 參與學生：50人	係由本中心整合型計畫「邊緣身 體的性別政治：文化再現，身體 實踐，與社會脈絡」研究團隊成 員，在接受本中心補助其規劃該

			計畫、直到該計畫正式開始執行期間所開授之相關課程。以性別觀點探討台灣社會裡的邊緣身體的多元面向。主要目的是讓同學聽到並瞭解社會裡邊緣主體的聲音、語言，與生命經驗。
104年3月3日至6月23日 每周二5~6節 企管系館62229 (共17場)	性別與社會課程	58	提升學生對身體與性別關係的瞭解。

活動類型：座談會			總場數：2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2年6月14日 成大歷史系	海港城市文化研究座談會	成大歷史系鄭OO教授、中研院臺史所林OO研究員、成大歷史系陳OO副教授、師大華教所吳OO助理教授；碩士生兼任助理郭OO、博士生兼任助理李OO；及參與活動之系上學生。共20人	邀請兩名外籍學者及一名留學海外之台灣學者進行專題座談，分享其研究成果與海外經驗，並與本計畫各主持人進行交流，希望藉此提供本計畫不同之意見，也拓展與會學生之視野。
103年6月16日	性別與社會課程成果座談會	校內外師生15人。	以上「性別與社會」課程授課教師與學生分享心得與建議。有助於上述整合型計畫主持人規劃未來類似課程。

活動類型：工作坊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1年2月10、11日，香港中文大學錢穆圖書館、馬鞍	「1950、60年代台港文藝思潮的交涉與形構」學	本校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現代化意識形態與現代主義思潮」	1. 參與成員報告各自研究領域與研究計畫，並探詢彼此當前關懷的議題與研究方向，

山	術工作坊	研究計畫團隊成員，及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香港文學研究中心」成員，共有師生約 20 餘人。	<p>討論未來在交流合作上的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建立研究團隊溝通、合作的平台，達成成大與香港中文大學未來合作出版論文集、舉辦研討會之共識。 3. 自然地理環境踏查，使台灣團隊認識都會香港另一面向，有助於增進對香港社會文化之瞭解。
101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1 日，成功大學文學院會議室、台灣歷史博物館、關仔嶺等	媒介現代：冷戰中的台港文藝交流工作坊	台灣成功大學研究團隊、香港研究團隊、香港中文大學旁聽師生，約 60 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促進台港學社研究的交流與共識。 2. 商定明年 2013 年國際研討會的舉辦時間與方式。 3. 台南府城踏查、台灣歷史博物館參訪，增進香港中文大學參訪團對台灣文化發展的理解。
101 年 12 月 8 日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	「戰後臺灣歷史的多元鑲嵌與主體創造」工作坊 (三) — 人脈篇	發表人 10 名、評論人 10 名，主持人 5 名。 與會聽眾 50 人	擔任第四場主持人，薛 OO、陳 OO 發表論文，陳 OO、李 OO 評論。
102 年 4 月 7 日至 4 月 11 日 成大中文系 21207 教室、 雲平大樓東棟北側四樓第五會議室。	第五次成功大學閩南文化國際合作工作坊	外國學者：6 校內：20 校外：10	本次工作坊的重點在於討論出更為詳細的合作辦法，成功大學已經有東亞校長的跨校聯盟，但都是針對生醫理工等領域的合作，在人文領域還沒有合作計畫，故藉由本次工作坊提出國際合作的網絡，並進一步討論合作的細節。
102 年 4 月 22 日 光復校區歷史系館 2 樓會議室	友善醫療？ —— 女性觀點	主持人： 國立台南大學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呂 OO 講者：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副教授 王 OO 國立陽明大學臨	結合之前讀書會所討論的議題，進行主題式的綜合討論。 以(1)友善醫療：從運動到委員會；(2)婦女友善醫療 VS 醫療：婦女友善；(3)台灣的醫療體系之介紹為三大主題。檢討目前台灣的醫療體系、資源分配問題。結合南方理論，整理出整合型計畫主軸概念：邊緣、身體。

		<p>床暨社區護理研究所教授 盧 OO</p> <p>國立成功大學護理學系教授 徐 OO</p> <p>參與人數：20</p>	
102 年 5 月 17 日	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工作坊	<p>成大歷史系鄭 OO 教授、成大人社中心陳 OO 研究員、中研院臺史所林 OO 研究員、成大歷史系陳 OO 副教授、師大華教所吳 OO 助理教授、台北教育大學方 OO 副教授、清大歷史所李 OO 助理教授、中研院台史所鄭 OO 博士後研究員；博士生兼任助理范 OO、李 OO，碩士生兼任助理郭 OO、梅 OO；及與會學員共 40 人。</p>	<p>除了本計畫的各主持人外，也邀請數位國內相關研究領域的年輕學者與會，在本次工作坊中分享交流研究成果，討論研究方法、史料蒐集、研究概況等議題，希望藉此使與會學員對目前海港城市研究領域有進一步的認識，同時使有興趣從事研究者了解應如何從事相關研究，並以此為 11 月之國際研討會作準備工作。</p>
102 至 103 年	台灣田園分別墾禁圖說解讀工作坊	16 人	<p>由「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整合型計畫成員研議分工，定期就資料收集、解讀狀況及初步心得聚會討論，凝聚共識。其次，邀集年輕學者、博士班研究生參與，按部就班分別解析地圖上的各縣或具有歷史人文意義的區域。此外，亦邀請學有專精人士就本圖之校註、解讀等成果，提供相關意見。</p>
102 年 9 月 15 至 17 日 成大人社中心及文學院中文系	第六次成功大學閩南文化國際合作工作坊	<p>外國學者：8 人</p> <p>校內：10 人</p> <p>校外：10 人</p>	<p>由各國學者共同分享，研討馬來西亞、新加坡、越南、福建、香港、台灣等國家及地區有關閩南文化的原始文獻及田野調查資料。</p>

			藉由國內外閩南文化研究學者聚會，商討如何展開閩南文化研究的跨校、跨國、跨領域的具體合作事宜。
102年10月14日 成大人社中心及 文學院中文系	第七次成功大學 閩南文化國際合 作工作坊	外國學者：2人 校內：10人 校外：10人	主要針對新加坡與越南之閩南移民資料之蒐集與目前研究工作內容進度，進行意見交換與資料分享，藉由本次工作坊提出國際合作網絡之構想，並進一步討論合作細節。
102年12月23至 27日 成大人社中心及 文學院中文系	第一次「東南亞 閩南廟宇及貿易 網絡」計畫（蔣 經國國際學術交 流基金會補助） 合作工作坊	外國學者：7人 校內：5人 校外：5人	本計畫將具體比較越南與海峽殖民地華人社群在地化與同化的實例。海峽殖民地以土生華人（峇峇娘惹）為發展主力而聞名，同時更為傳統的華人社群與社團在此蓬勃發展。越南北、中、南的明鄉則鮮為人知。故藉由國內外閩南文化研究學者聚會，商討如何展開「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研究的跨校、跨國、跨領域的具體合作事宜。
103年5月28日 31日 成大人社中心及 文學院中文系	第二次「東南亞 閩南廟宇及貿易 網絡」計畫合作 工作坊	外國學者：5人 校內：4人 校外：5人	這次工作坊的主講者都是「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計畫的共同主持人、子計畫主持人、研究團隊成員和短期延攬人才，各自發揮自己的專長，同時相互交流學習，培養合作默契，朝著跨國跨領域的閩南文化研究目標共同努力。
103年12月5日 成大歷史系	2014 東亞海港城 市與海港文化比 較研究	校內外相關領域學 者及同學約30人	本次工作坊以本計畫之各子計畫主持人進行研究計畫、研究方法、研究進度之報告為主，提出初步的想法，本次的主題包括華人移民社群的發展、海港城市發展比較、港市商人團體發展、港市人口發展變化及港市華人方言研究等。除了子計畫主持人之發表外，也邀請校外相關領域學

			者擔任主持及評論工作，如暨大李 OO 教授、中研院陳 OO 教授、陳 OO 教授、何 OO 教授等，集思廣益，對各子計畫未來之研究方向提出建議，另一方面也藉此機會讓參與的老師及學生了解目前海港城市研究的發展趨勢。
104 年 3 月 6 日	人社中心整合型計畫：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專書出版工作坊會議	校內：6 校外：3	邀請學者專家共同討論邊緣身體，促進學術交流。
104 年 6 月 12 日 成大光復校區修齊大樓 5 樓 26508 會議室	人社中心整合型計畫：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成果發表會	預計 12 人	累積在地對邊緣身體的知識建構。

活動類型：國外田野調查			總場數：7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1 年 12 月 17 日至 102 年 1 月 4 日 巴黎	田野考察	3 人	搜集及影印相關越南漢文史料，其中包括外方會神父手稿資料。
103 年 5 月 4 至 10 日 越南、河內	東南亞華人福建語與當地語言互動交流的初步瞭解：越南河內	子計畫主持人康培 OO	旨在考察早年華人移民所留下的 Hokkien 語彙與當地語言間的關係，以探討整個東南亞華人福建語與當地語言互動交流後的背景。
103 年 6 月 20 日至 7 月 31 日 西班牙塞維亞 (Sevilla) 印地安斯檔案館 (Archivo General de Indias)	會計 (Contaduría) 檔案調查	子計畫主持人方 OO	旨在抄閱會計 (Contaduría) 檔案相關文件，已看閱上萬頁的文件，並從四大卷宗 Contaduría 1218, Contaduría 1219, Contaduría 1220, Contaduría 1221 中傳抄與複印了兩千多頁的相關文件，對於後續研究有莫大助益。
103 年 6 月 25 日至 7 月 9 日	新加坡國家檔案館、國家圖書館	子計畫主持人吳 OO	旨在赴新加坡查閱史料與相關研究成果，分別前往新加坡國家

新加坡	和新加坡國立大學圖書館資料收集		<p>檔案館、國家圖書館和新加坡國立大學圖書館。特別是新加坡國立大學的館藏極為豐富，對於執行本調查之研究者有極大幫助。整體來說，此行收集到不少史料，例如殖民地政府時期不同地區的行政管理檔案、貿易史料、社會與經濟調查報告，以及少數十九世紀的遊記。前三類資料中，又可依年份分為不同時期，對於執行本調查之研究者而言，可重新從相關史料中，建構其所關切的核心議題，並佐證其觀點，進而從史料出發，和現有的研究成果之間作對比，以突破在臺灣無法找到史料的限制。就此而言，此行收獲極大。</p>
<p>103年6月28日至7月7日 越南南部各省</p>	越南南部各省田野調查	<p>校內學者：鄭 OO 教授、陳 OO 教授。 校外學者：中研院台史所林 OO 研究員、交通大學連 OO 副教授。 博士後、博士生三名。 越南漢喃研究院丁 OO 研究員等數名越南學者。</p>	<p>由本中心整合型計畫「近世東亞海港城市研究」規劃並執行。田調地點集中在越南南部各省，途經同奈省邊和、前江省美荻、永隆省永隆、芹苴市、朔莊省、堅江省河仙等地。這些地方是史料上記載為早期華人開拓南越的主要據點。</p> <p>田調方向在於以當地早期華人所開拓的老街、會館、廟宇為主，調查當地目前保存下來的建築、碑刻、文獻等，進行拍照、抄寫以及資料整理記錄，並邀請當地越南學者專家隨同，協助對於當地耆老、相關人士進行訪談交流。</p> <p>本次田調幾乎把各點華人廟宇跑完，並拍攝、記錄當地許多碑刻資料。另外，此次田調期間，受到胡志明市國家大學社會科學與人文學院文化學系教授兼副主任阮 OO 教授的邀請，參與</p>

			該單位的「東北亞與越南天后信仰」學術研討會，促進了雙方的學術交流。
103年7月7日至13日 日本東京大學經濟學部附屬圖書館、東大東洋文化研究所圖書館	戰前滿州相關史料蒐集	子計畫主持人陳OO	田調為期7天，扣除出發與回程時的週末，所剩可利用時間為4天。在此期間，主要利用東京大學經濟學部附屬圖書館、以及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圖書館所藏的戰前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以及其他單位及個人所作的各項滿洲地區的經濟調查。館方對影印資料要求事先填寫複印申請書，並必須嚴格遵守影印不超過全書一半的規定。所幸這次田調結果，仍然獲得令人滿意的資料。另外，執行這次田調的研究者也利用午飯時間與東大或其他大學學者餐敘，趁機交流，並提及日後可能的合作議題。這是額外收穫。
103年11月11日至12月3日 越南河內	越南漢文文獻資料蒐集	歷史系李OO博士 後研究員	<p>本次出國田野考察的目的，主要在於前往越南河內漢喃研究院蒐集越南漢文文獻資料，在該院進行文獻資料的研讀、抄錄以及複印等工作。</p> <p>此外，並利用時間前往其他藏有越南漢文文獻的主要館藏地蒐集資料，例如：越南國家第一檔案館以及越南史學院等地，查閱硃批奏折以及近代越南研究資料與文獻。</p> <p>而除了查閱資料之外，也拜訪當地越南研究學者進行學術交流，瞭解相關的文獻收藏資訊，並進行意見交換，增加彼此未來的交流合作機會。</p> <p>目前越南所保存的漢文文獻資料相當豐富，未來的發展性相當值得期待，希望有更多的機會可</p>

			以前往越南進行實地田野調查與文獻收集，也期望更多學者可以投入相關的研究。
--	--	--	--------------------------------------

活動類型：國內田野調查			總場數：3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活動成果效益
103年5月9至10日 金門	金門浯島迎城隍民俗慶典	子計畫主持人、屏東教育大學中文系 OO 副教授 參與成員：學生 20 人	帶領校內學生與金門大學閩南文化研究所師生互動，並實地考察 2014 年金門浯島迎城隍民俗慶典活動，增進學生對於閩南信仰文化之瞭解。
103年5月23至24日 台南市北區、中西區	台南市北區、中西區田野調查	參與成員：校內外師生 4 人。	清查與探訪台南市北區與中西區清代以來的現存廟宇，對廟宇中的楹聯、石碑、古匾、銅鐘等進行觀察並記載其內容。
103年6月13日 台北市大同區	台北市大稻埕田野調查	參與成員：校內外師生 8 人。	清查與探訪臺北市大稻埕清代以來的現存廟宇，對廟宇中的楹聯、石碑、古匾、銅鐘等進行觀察並記載其內容。

活動類型：讀書會			總場數：7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1年10月19日 成功大學光復校區歷史系館2樓振芝講堂	資本主義的商品 低價邏輯：南方勞動階級與消費大眾間的互利與衝突	講者：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研究員 張 OO 參與人數：16	邀請作者就其撰寫該書的目的、研究方法與結果進行分享，並與聽講者交流生活上所遇到的經驗與觀點。 著重在資本主義社會下追求物質、量化的問題討論。
101年11月16日 成功大學光復校區歷史系館2樓會議室	人權不是舶來品——談反抗的文化與人權	講者： 東吳大學哲學系教授 陳 OO 參與人數：20	邀請作者就其撰寫該書的目的、研究方法與結果進行分享。藉由綜合討論，促進文化、人權議題在不同學科間如何被看待、研究的交流對話。
101年11月30日 成功大學光復校	導讀 Raewyn Connell (2007)	參與人數：14	討論 Connell 的 Southern Theory 一書內容。

區歷史系館2樓會議室	Southern Theory: The Global Dynamics of Knowledge in Social Sciences. Oxford: Polity.		準備 12 月之何明修讀書座談討論議題。。
101 年 12 月 21 日 成功大學光復校區歷史系館2樓會議室	南方理論：台灣的觀點	講者： 國立台灣大學社會系教授 何 OO 參與人數：22	促進知識分享。 釐清 Southern Theory 之概念。 重新審視成員既有研究，提供研究在地的另一方法。
102 年 3 月 18 日 光復校區歷史系館 2 樓會議室。	導讀 Evelyn Fox Keller. "The Mirage of a Space between Nature and Nurture."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10.	講者：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系副教授 王 OO 參與人數：14	先天與後天議題脈絡的再審視。 先天、後天討論與性別問題的互動，並從傳播、教育的角度來看性別平等教育的問題。強調互動的概念。
102 年 4 月 15 日 光復校區歷史系館 2 樓會議室	Kleinman, Arthur, 劉嘉雯、魯宓譯,《道德的重量: 不安年代中的希望與救贖》, 台北市: 心靈工坊文化, 2007。	講者： 國立成功大學中文系副教授 蔡 OO 參與人數：13	藉由「生存危機」與「真實道德」之間的衝突，探討人如何在社會變動和道德困境下進行選擇，亦指出人與社會間互相影響的關係。結合前幾次討論的議題，促進知識分享。
102 年 5 月 13 日 光復校區歷史系館 2 樓會議室	Feminist Disability Studies	講者： 成功大學外國語文學系教授 游 OO 參與人數：13	從整合型計畫的概念出發，討論從文學角度，如何看待「女性身障」的議題。女性身障議題的跨學科討論。

活動類型：工作會議			總場數：8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1 年 11 月 9 日 成大歷史系	近世(16-19 世紀) 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一)第一次工	成大歷史系鄭 OO 教授、成大人社中心陳 OO 研究員、中研	通過會議使各子計畫互相交流，交換研究資訊，報告研究進度，同時討論 102 年 11 月國際

	作會議	院臺史所林 OO 研究員、成大歷史系陳 OO 副教授、師大華教所吳 OO 助理教授、清大人社中心陳 OO 博士後研究員；博士生兼任助理范 OO、李 OO，碩士生兼任助理郭 OO，共 9 人。	研討會與第三年計畫事項。
102 年 3 月 8 日成大歷史系	近世(16-19 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一)第二次工作會議	成大歷史系鄭 OO 教授、成大人社中心陳 OO 研究員、中研院臺史所林 OO 研究員、師大華教所吳 OO 助理教授；博士生兼任助理范 OO、李 OO。共 6 人。	通過會議使各子計畫互相交流，交換研究資訊，報告研究進度，同時討論 102 年 5 月 17 日工作坊相關事宜。
102 年 6 月 14 日成大歷史系	近世(16-19 世紀)東亞海港城市研究(一)第三次工作會議	成大歷史系鄭 OO 教授、中研院臺史所林 OO 研究員、成大歷史系陳 OO 副教授、師大華教所吳 OO 助理教授；碩士生兼任助理郭 OO、博士生兼任助理李 OO。共 6 人。	通過會議使各子計畫互相交流，交換研究資訊，報告研究進度。這次工作會議特別針對中國沿海自唐宋以來在「水上生活」的民族及其陸地化的討論。
102 年 11 月 8 日中研院台史所	第一次工作會議	計畫主持人及助理共 8 人。	1. 各研究計畫進度報告與交流 2. 討論 2014 年 11 月工作坊事宜 3. 討論暑期田野調查事宜
103 年 1 月 17 日成大歷史系	第二次工作會議	計畫主持人及助理共 8 人。	1. 各研究計畫進度報告與交流 2. 討論 2014 年 11 月工作坊邀請學者人選 3. 討論邀請專題演講學者人選 4. 討論暑期田野調查事宜
103 年 3 月 28 日成大歷史系	第三次工作會議	計畫主持人及助理共 8 人。	1. 各研究計畫進度報告與交流 2. 討論 2014 年 11 月工作坊事宜 3. 討論暑期田野調查事宜

103年4月11日 成大歷史系	第四次工作會議	計畫主持人及助理 共8人。	1. 各研究計畫進度報告與交流 2. 討論2014年11月工作坊事宜 3. 討論暑期田野調查事宜
103年9月26日 成大歷史系	第五次工作會議	計畫主持人及助理 共9人。	1. 各研究計畫進度報告與交流 2. 報告暑期田野調查成果 3. 工作坊改至12月舉行，討論 邀請主持評論學者人選 4. 討論本研究計畫本年度結束後 未來之走向

活動類型：其他			總場數：2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2年1月6日至 10日 中央研究院民族 學研究所	泛太平洋地區中 國歷史研究：臺 灣漢人社會與宗 教研習營	講師、學員、工作人 員等等共150名。	擔任講師與田野活動調查領隊。
104年6月9日 成功大學台灣文 學系台文講堂	香港佔中及雨傘 運動紀錄片放映 會	影片製作人：江 OO、郭OO 參與成員：校內外師 生，約20人	為去年的香港佔中運動帶來第 一手的現場觀點，為參與者帶來 近年香港政治發展現況的最新 理解。

(二) 高齡化社會健康治理

活動類型：國際研討會			總場數：2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3年3月13日 社會科學院	經濟全球化、人 口高齡化與東亞 (Economic Globalization, Population Aging, and East Asia)	日本大阪大學副校 長，東京大學、東北 大學教授，本校教 師、學生，以及校外 人士約200人。	由本中心整合型計畫「高齡社會 醫療照顧與經濟安全之研究」主 辦。旨在探討全球貿易自由化的 架構下污染管制對全球貿易策 略對於社會福利的影響，以及高 齡化日本社會不同世代投票率 差異對世代間所得及社會福利 分配不均的影響，並探討日本 2000年開始的財政改革、2006 年的健保改革，以及晚進安倍經

			<p>濟學的制度變革對日本經濟及世代經濟不均的衝擊。</p> <p>本活動除了加深與會者對高齡化議題的瞭解外，亦深化我方與日本學者未來合作研究的機會。</p>
104年6月27至28日 老爺行旅會議室、成功大學醫學院會議室	第17屆熱蘭遮行為神經科學研討會	國內外(台、日、韓)學者、研究人員，約45人。	促進知識分享、國際交流，並提升台灣能見度。

活動類型：專題講座			總場數：18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2年1月7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室	高齡者使用資通訊服務之需求與效益評估(1/2)	講者：卓爾顧問/弘安交通技師事務所 <u>吳OO執行長</u> 。 校內師生約10人。	了解高齡者之運輸需求與資訊知識需求，作為研究和社會行動方案之基礎，以展適切、有效的高齡者社會活動機制。
102年2月25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室	高齡者旅次與交通事故率之探究(1/2)	講者：國立海洋科技大學運籌管理學系 <u>李O助理教授</u> 。 校內師生約8人。	討論高齡者旅次與交通事故發生率之關聯性，推行出相互呼應的高齡者相關安全改善計畫。
102年3月14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室	高齡者旅次與交通事故率之探究(2/2)	講者：國立海洋科技大學運籌管理學系 <u>李O助理教授</u> 。 校內師生約8人。	討論高齡者旅次與交通事故發生率之關聯性，推行出相互呼應的高齡者相關安全改善計畫。
102年3月18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室	數位機會中心發展概況介紹	崑山科技大學電算中心 <u>徐OO主任</u> 。 校內師生約8人。	了解教育部推動數位機會中心發展現況，做為未來推動高齡者資通訊相關議題之借鏡。
102年3月20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室	高齡者使用資通訊服務之需求與效益評估(2/2)	講者：卓爾顧問/弘安交通技師事務所 <u>吳OO執行長</u> 。 校內師生約10人。	了解高齡者之運輸需求與資訊知識需求，作為研究和社會行動方案之基礎，以展適切、有效的高齡者社會活動機制。
102年4月10日 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社科院八樓經濟系研討室	「整合生活品質與存活作健康照護效果研究：方法與實例」 (Integration of	主講人：公衛所講座教授 王OO教授。 校內師生約30人。	探討成本效果與健康決策的計量方法，並整合疾病發生率與診療結果作臨床與國家決策。

	Quality of Life and Survival for Outcome Research in Healthcare Services: Methods and Empirical Examples)		
102 年 4 月 15 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 室	高齡者交通事故 風險之評估與分 析	國立海洋科技大學 運籌管理學系 李 O <u>助理教授</u> 。 校內師生約 8 人。	研習國內外探討高齡族群之運 輸需求、安全等問題之相關研 究。
102 年 4 月 25 日 國立成功大學管 理學院地下一樓 62X05 會議廳	2013 電信產業論 壇－資通訊科技 創設幸福的高齡 生活	主講人： 場次一、遠距醫療照 護的現況與未來發 展高雄醫學大學附 設醫院遠距照護中 心主任郭 OO 場次二、數位機會中 心如何提升高齡者 生活內涵與社會連 結崑山科技大學電 算中心主任徐 OO 場次三、幸福高齡社 會資通訊服務整合 的現況與願景大仁 科技大學校長王 OO，校內師生 150 人，校外人員 50 人。	使參與成員對於遠距醫療照護 發展、數位教育、資通訊服務整 合內容有更深一層認識，一起為 高齡者生活品質之提升共謀對 策。 讓更多不同領域之專業人員投 入高齡者相關之研究，持續發掘 有興趣與潛力者投入該領域，提 昇國內產業、官方、學術界對於 資通訊科技創設幸福高齡生活 之重視，以及彼此之經驗交流。
102 年 5 月 10 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 室	民營企業對於資 通訊服務替代高 齡者旅次之市場 利基	講者：卓爾顧問/弘 安交通技師事務所 吳 OO 執行長 。 校外專家學者 2 位， 校內師生約 10 人。	探索民間企業以適當加值營運 機制的方式，作為未來發展高齡 者適切的資通訊服務之參考。
102 年 5 月 23 日至 24 日 成功大學醫學 院、健康休閒運動	芬蘭學者 Xiaolin Yang 教授訪問 成大，進行專題 演講與中老年人	包括本校師生近 120 人次(體健休所 師生體健休所：30 位，老年所：2 位、	1. 進一步了解芬蘭進行之 20 年 長期追蹤身體活動對中老年 人生理、心理與社會參與之 調查研究成果分享。

中心&管理學院 (共3場)	健康促進策略與 高齡社會現象之 學術交流	健照所：2位，高雄 應用科技大學養生 研究中心鄭OO教 授、高齡志工暨其 他：30位)。	2. 了解芬蘭中老年人休閒活動 參與狀況與健身運動推動現 況。 3. 進行台灣與芬蘭中老年人身 體活動、建康促進現況與策 略之交流，了解芬蘭老年健 康政策之相關影響。 4. 建立未來學術研究合作之機 制-台灣、芬蘭推動社區高齡 長者身體活動之影響(含生 理、心理、社區參與及社會 關懷等面向之探討。
102年6月3日至 4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室	偏遠地區客運服 務路線規劃之探 究	講者：美國紐澤西理 工學院土木工程系 錢OO教授 。 校內師生約15位。	促進知識分享、國際交流外，亦 可了解國外針對偏遠地區客運 服務路規劃之原則，作為未來發 展本研究課題之借鏡
102年6月5日 成功大學醫學院	長期照顧服務的 優與憂~行政與 預算執行面	主講人：臺南市政府 照顧服務管理中心 洪OO秘書。 校內師生，約10人。	參與成員對於長期照顧服務在 行政與預算執行面之現況與優 劣有更深一層認識。
102年11月27日 醫學院	主講人：台南市 基督教青年會游 OO主任 講題：長期照護 服務體系專題： 以財團法人台南 市基督教青年會 社會福利慈善事 業基金會之老人 照顧服務中心為 例	校內師生約10人。	參與本演講之師生對於長期照 護服務體系中社區式服務及機 構式服務之實務現況可有更深 一層認識。
102年12月4日 醫學院	主講人：中國醫 藥大學醫務管理 學系陳OO副教 授 講題：消費者導 向之長期照護品 質管理與監測— 以人為中心的長	校內師生約10人。	參與本演講之師生在主講人的 帶領下，以人為中心來探討老人 於長期照護服務中生理、心理、 社會等面向之照護品質。

	照品質切入		
103年4月9日 醫學院	主講人：金華社區發展協會柯崑城里長，長榮社區發展協會潘美純里長 講題：社區議題探討—以台南市金華社區、長榮社區為例	校內師生約10人。	參與本演講之師生透過台南市金華社區里長及長榮社區里長之經驗分享，探討社區相關議題。
103年6月4日 管理學院	講者：王OO董事長 講題：生活一卡通	教師：2人 學生：30人	介紹電子收付費系統和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瞭解一卡通主要營運項目包含：交通運輸，小額消費，和政府規費。 針對高齡化社會，一卡通提供敬老卡，高齡者除了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享有優惠之外，一卡通也結合市立醫院批價系統，醫療院所設置讀卡感應機具，讀卡感應後即可完成掛號費及醫藥費支付，未來就醫過程將變得更加快速便利。 一卡通目前發卡量為430萬張，市占率8.7%，未來將透過全方位整合成為大家出門必備的市民生活卡。 本演講有助於提升學生創造力，藉由這次演講場合讓學生和王董事長有面對面的討論以及意見交流的機會。

活動類型：相關研究主題系列課程			總場數：4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3年2月14日 醫學院公衛所	中老年資料庫： SAS實作(1)	講者1人 校內師生3人	簡介中老年資料庫型態與基本SAS操作。
103年2月18日 醫學院公衛所	中老年資料庫： SAS實作(2)	講者1人 校內師生3人	簡報目前資料分析之結果，以及目前資料處理遇到的問題。

103 年 2 月 25 日 醫學院公衛所	中老年資料庫： SAS 實作(3)	講者 1 人 校內師生 3 人	瞭解存活分析與 HLM 觀念與語法，確認目前分析的描述性資料無誤。
103 年 3 月 19 日 醫學院公衛所	中老年資料庫： SAS 實作(4)	講者 1 人 校內師生 3 人	教導時間相依共變項存活分析語法，完成資料描述性與存活等各項分析，並確認資料正確性及嚴謹度。

活動類型：工作坊			總場數：27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2 年 1 月 1 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 室	高齡者社會參與 可及性相關研究 課題之規劃第 1 次工作坊	校外專家學者 1 位 校內師生約 8 位	藉由本次工作坊，促進校內、外師生意見交流與分享，籌組跨領域專業團隊。
102 年 1 月 11 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 62504 室	高齡者社會參與 可及性相關研究 課題之規劃第 2 次工作坊	校外專家學者 1 位 校內師生約 8 位	藉由本次工作坊，促進校內、外師生意見交流與分享，籌組跨領域專業團隊。
102 年 1 月 16 日	元月高齡論壇(首 場) 主講人：吳 OO 教授 講題：高齡長期 照護之政策研究 主講人：楊 OO 副教授 講題：高齡經濟 安全之政策研究 評論人：國立中 正大學社會科學 院王 O 教授兼院 長	講者 2 名、評論 1 名 校內：34 校外：2	邀請校內外非本中心研究人員 分享高齡長照與經濟安全之實 務經驗。
102 年 3 月 13 日 成功大學公衛所 會議室	高齡研究團隊_ 年初餐聚未來進 度報告	總計畫負責人：胡 OO 老師 子計畫負責人：邱 OO 老師、王 OO 老	團隊預期研究方向分享、討論進 度、討論 Zimmer 學者對於中老 年資料庫的研究。

		師、博後蔡 OO 學生：8 人	
102 年 3 月 20 日	3 月高齡論壇 主講人：詹 OO 教授 講題：高齡照顧 社會福利之政策 研究 主講人：許 OO 副教授 講題：高齡化社 會之經濟衝擊研 究 評論人：梁 OO 教授	講者 2 名、評論 1 名 校內：22 校外：2	由本中心團隊成員分享高齡化 社會之經濟衝擊，並邀請校內研 究人員分享高齡照護社會福利 之政策與實務。
102 年 4 月 17 日	4 月高齡論壇 主講人：林 OO 教授 講題：年長者自 覺健康狀況與功 能性體適能 主講人：羅 OO 教授 講題：東方運動 的體驗和量化的 可行性 評論人：陳 OO 副教授	講者 2 名、評論 1 名 校內：10 校外：2	由本中心團隊成員分享長者健 康自覺與功能性體適能之研 究，並邀請校內研究人員分享東 方運動之實務經驗。
102 年 5 月 8 日	5 月高齡論壇 主講人：陳 OO 助理教授 講題：高齡宜居 住宅 評論人：胡 OO 副教授	講者 1 名、評論 1 名 校內：12 校外：4	邀請校內非本中心研究人員分 享高齡住宅之實務經驗。

102年5月22日 成功大學公衛所 會議室	高齡研究團隊_ 期中餐聚未來進 度報告	總計畫負責人：胡 OO 老師 子計畫負責人：邱 OO 老師、王 OO 老 師、博後蔡 OO 學生：4 人	研究分享—公費流感疫苗對低社 經老年人健康的影響、討論且建 議、討論 Zimmer 學者使用中老 年資料庫探討健保前後的研 究、討論適用長期追蹤調察之統 計應用。
102年6月5日	6月高齡論壇 主講人：劉 OO 副教授 講題：老年人健 康屬性，需求與 照護費用 主講人：田 OO 副教授 講題：從醫療及 預防保健的面向 看醫療使用 評論人：王 OO 講座教授	講者 2 名、評論 1 名 校內：10 校外：1	由本中心團隊成員分享高齡化 社會之年長者健康屬性、醫療需 求及照護費用，並探討相關醫療 使用狀態。
102年6月22日 成功大學公衛所 會議室	高齡研究團隊成 果報告	總計畫負責人：胡 OO 老師 子計畫負責人：邱 OO 老師、王 OO 老 師、博後蔡 OO 學生：3 人	研究成果報告、討論提出建議、 總計畫成果整合。
102年7月14日 台南市衛生局林 森辦公室大禮堂、 102年7月15日台 南市衛生局東興 辦公室階梯教室、 102年7月16日台 南市衛生局林森 辦公室大禮堂	深耕社區~護理 引領慢性病照護 工作坊	台南市政府衛生局 國民健康科工作人 員、台南市 37 區衛 生所公共衛生護理 人員共約 290 名，分 三梯次參與課程。 講師 4 名： 高雄醫學大學護理 學系楊 OO 助理教 授、國立成功大學護 理學系陳 OO 教 授、台南市政府衛生	藉由與會之公共衛生護理人員 實務經驗分享，促進基層人員對 社區慢性病照護發展之認識，並 增進社區需求與服務之契合，提 升公衛護理執業環境之品質，以 創新的內容賦能公共衛生護理 人員提供老人慢性病患照顧計 畫，達成促進社區照顧的最終目 標。三天的研習會當中皆有學員 分別回饋分享相關內容，台南市 政府國健科陳淑娟科長也針對 焦點團體分析內容對學員做出

		局國民健康科陳 OO 科長、台南市政 府衛生局國民健康 科陳 OO 技正	回應。
102 年 7 月 10 日	7 月高齡論壇 主講人：台中市 政府衛生局蔡 OO 副局長 講題：高齡友善 城市建構 主講人：台中市 政府衛生局蕭 OO 技正 講題：老人連續 性照護體系之建 構 評論人：台南市 政府衛生局韓 OO 科長	講者 2 名、評論 1 名 校內：10 校外：22	邀請政府衛生單位分享高齡友 善城市與照護體系之建構經驗。
102 年 8 月 14 日	8 月高齡論壇 出國參訪心得報 告	講者：4 人 校內：27 人 校外：16 人	本中心高齡研究出國參訪團（陳 OO 教授、胡 OO 副教授、張 OO 副教授、陳 OO 副教授）赴日本 東京首都大學並訪問高齡者照 顧機構後，心得報告。
102 年 9 月 10 日	9 月高齡論壇 主講人：王 OO 教授 講題：身心社會 機能活動對社區 老年族群之失 智、跌倒、和心 血管疾患風險評 估與身心社會機 能活動介入措施 的發展與成效驗 證	講者：2 人 評論：1 人 校內：21 人 校外：7 人	本中心兩個整合型計畫分享研 究進度與成果。

	<p>主講人：陳 OO 教授</p> <p>講題：與慢性疾病共生：賦能照護模式之建立</p> <p>評論人：本校老年學研究所盧 OO 所長</p>		
102 年 10 月 30 日	<p>10 月高齡論壇</p> <p>主講人：陳 OO 教授，高雄醫學大學</p> <p>講題：瑜珈於老人之應用成效</p> <p>主講人：蔡 OO 教授</p> <p>講題：老人肌力訓練與認知功能提升之成效</p> <p>評論人：林 OO 教授，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所長，本中心計畫主持人</p>	<p>講者：2 人</p> <p>評論：1 人</p> <p>校內：18 人</p> <p>校外：3 人</p>	<p>邀請校內外非本中心研究人員分享高齡者運動之實務經驗。</p>
102 年 11 月 5 日	<p>11 月高齡論壇</p> <p>主講人：萬通人力台南業務部林 OO 部長</p> <p>講題：外籍看護工之招募、訓練與留任之政策與發展—台灣經驗</p> <p>主講人：東京首都大學健康福祉学部石 OOOO 教</p>	<p>講者：3 人</p> <p>校內：16 人</p> <p>校外：11 人</p>	<p>與東京首都大學來訪學者分享台日有關外籍看護工之政策與實務。</p>

	<p>授 講題：Issues of Accepting Foreign Nurses under the EPA</p> <p>主講人：首都大學東京健康福祉学部神 OOO 特任准教授</p> <p>講題：Japanese Education for the Foreign Care Worker Candidates</p>		
102 年 11 月 20 日	<p>11 月高齡論壇</p> <p>主講人：陽明大學李 OO 教授</p> <p>講題：建構友善社區化長期照護服務</p> <p>主講人：本校建築系張 O 教授</p> <p>講題：高齡宜居環境</p> <p>評論人：本校都計系陳 OO 特聘教授</p>	<p>講者：2 人</p> <p>評論：1 人</p> <p>校內：21 人</p> <p>校外：5 人</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邀請校外學者共同發表研究成果。</p>
103 年 1 月 8 日	<p>1 月高齡論壇</p> <p>主講人：國立台北健康護理大學李 OO 教授</p> <p>講題：Approaches to Long-Term Care Delivery Based on Policy Making in Taiwan</p>	<p>講者：2 人</p> <p>評論：1 人</p> <p>校內：16 人</p> <p>校外：2 人</p>	<p>邀請校外學者分享長期照護之政策與實務。</p>

	<p>主講人：洪 OO 博士</p> <p>講題：長期照護需求評估—以中風及長期血液透析病人為例</p> <p>評論人：本校老年學研究所劉 OO 副教授</p>		
103 年 2 月 12 日	<p>2 月高齡論壇</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與慢性疾病共生：賦能照護模式之建立」初步成果報告</p> <p>評論人：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陳 OO 院長</p> <p>評論人：慈濟大學蔡 OO 副教授</p>	<p>講者：6 人</p> <p>評論：2 人</p> <p>校內：24 人</p> <p>校外：4 人</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研究團隊（成員：陳 OO 教授、陳 OO 教授、張 OO 副教授、洪 OO 助理教授、國立中正大學陳 OO 副教授、高雄醫學大學郭 OO 助理教授）邀請校外學者分享並評論該計畫初步成果。</p>
103 年 3 月 24 日	<p>3 月高齡論壇</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高齡化社會醫療照護與經濟安全之研究」初步成果報告</p> <p>評論人：高雄醫學大學邱 OO 教授</p>	<p>講者：4 人</p> <p>評論：1 人</p> <p>校內：21 人</p> <p>校外：9 人</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研究團隊（成員：許 OO 副教授、劉 OO 副教授、田 OO 副教授、古 OO 助理教授）邀請校外學者分享並評論該計畫初步成果。</p>
103 年 4 月 11 日	<p>4 月高齡論壇</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聯研</p>	<p>講者：5 人</p> <p>評論：2 人</p> <p>校內：15 人</p> <p>校外：2 人</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研究團隊（成員：張 O 教授、周 OO 副教授、鄭 OO 副教授、趙 OO 助理教授）邀請校外學者分享並評論該計畫初步成果。</p>

	<p>究」初步成果報告</p> <p>評論人：本校都計系陳 OO 特聘教授</p> <p>評論人：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郭 OO 副教授，曾任台南縣副縣長</p>		
103 年 4 月 21 日至 5 月 15 日	2014 年「韌性城市與規劃法規制度」工作坊	講者 2 人 校內師生約 200 人	<p>本中心子計畫「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主持人、都市計畫學系趙 OO 助理教授負責舉辦。配合該系辦理之韌性城市國際論壇，其中邀請以色列理工學院(Israe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都市計畫與法規學系 Rachelle Alterman 和 Janet Askew 兩位教授，針對都市相關法規的議題與未來高齡城市對策進行交流與討論。</p> <p>Askew 教授與都計系教師共同進行為期四週的工作坊，帶領該系學生在四週的工作坊中進行社區實際勘查，以針對高齡與永續的目標，確立社區未來發展目標以及社區發展規範，並於第四週進行成果發表。</p>
103 年 5 月 26 日	<p>5 月高齡論壇</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社區老年族群之失智、跌倒、和心血管疾患風險評估與身心社會機能活動介入措施的發展與成效驗證」初</p>	<p>講者：3 人</p> <p>評論人：1 人</p> <p>校內：19 人</p> <p>校外：1 人</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研究團隊（成員：王 OO 教授、林 OO 教授、林 OO 教授）邀請校外學者分享並評論該計畫初步成果。</p>

	<p>步成果報告</p> <p>評論人：長庚大學護理系徐 OO 教授</p>		
103 年 6 月 30 日	<p>6 月高齡論壇</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健康行為、社經狀態、及醫療資源利用對老人健康的影響」初步成果報告</p> <p>評論人：台灣大學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江 OO 教授</p>	<p>講者：4 人</p> <p>評論：1 人</p> <p>校內：20 人</p> <p>校外：1 人</p>	<p>本中心整合型計畫研究團隊（成員：胡 OO 副教授、王 OO 助理教授、邱 OO 助理教授、蔡 OO 博士後研究員）邀請校外學者分享並評論該計畫初步成果。</p>
103 年 7 月 15 日	<p>7 月高齡論壇</p> <p>主講人：中正大學成教系暨高齡者教育所陳 OO 副教授，本中心子計畫主持人</p> <p>講題：健康老化代間學習</p> <p>主講人：實踐大學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李 OO 主任</p> <p>講題：世代融合——以實踐大學老人中心為例</p> <p>評論人：陳 OO 助理教授</p>	<p>講者：2 人</p> <p>評論：1 人</p> <p>校內：13 人</p> <p>校外：5 人</p>	<p>本中心「高齡」議題下擔任子計畫主持人的校外學者，外加另一位校外專家，分享其有關高齡友善之代間互動與學習的課程規劃和實務經驗。</p>

活動類型：讀書會	總場數：1
----------	-------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2年6月10日 成功大學光復校區歷史系館2樓會議室	從南方理論來看失智與照護經驗	講者： 國立成功大學職能治療學系助理教授 張OO 參與人數：15	結合南方理論與整合型計畫的內容，重新審視失能議題的研究脈絡。 以台灣為主，提出失能研究可進行的方法與計畫。

活動類型：座談會			總場數：1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2年7月5日 成功大學交管系62504室	高齡者社會參與可及性相關研究課題之規劃成果座談會	校外專家學者4位，校內師生16位。	藉由此次的研究成果展示，得以彙集學術界、研究單位與產業界之研究成果與實務心得，將資通訊科技與高齡運輸服務結合，提供未來政府制定相關政策，以展適切、有效的高齡者社會活動機制。

活動類型：工作會議			總場數：18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2年2月19日 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社科院八樓經濟系研討室	「高齡化社會醫療資源與經濟安全」工作會議	教授5名、學生4名。	討論「高齡化社會醫療資源與經濟安全之研究」工作會議日程及專題講座安排事宜。
102年3月12日 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社科院八樓經濟系研討室	「高齡化社會醫療資源與經濟安全」工作會議	教授5名、學生4名。	說明「台灣地區高齡者預防保健與醫療服務利用之分析」之研究架構及討論未來研究整合方向。
102年4月16日 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社科院八樓經濟系研討室	「高齡化社會醫療資源與經濟安全」工作會議	教授5名、學生4名。	說明「高齡化對我國國民儲蓄影響之研究」之研究架構及討論未來研究整合方向。
102年4月18日 成功大學建築系IEBS研究室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總計畫與子計畫討論	參與成員：研究小組共5名	從不同面向的角度，共同探討高齡者議題，讓參與者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102年4月25日至5月2日 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社科院八樓經濟系研討室	「高齡化對我國國民儲蓄及政府財政收支影響之研究」工作會議	許OO教授、研究生4名。	對高齡化國民的所得分配、跨代(overlapping generation)移轉對金融市場影響等作探討，並以台灣和日本做比較。
102年5月21日 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社科院八樓經濟系研討室	「高齡化社會醫療資源與經濟安全」工作會議	教授5名、學生4名。	說明「老年人健康屬性對預期壽命、失能程度變化與終身醫療費用估計之研究」之研究架構及討論未來研究整合方向。
102年5月23日 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社科院八樓經濟系研討室	「高齡化對我國國民儲蓄及政府財政收支影響之研究」工作會議	許OO教授、研究生4名。	探討高齡化社會對家庭醫療保健支出的影響，以及未來預防保健等之應用。
102年6月11日 成功大學力行校區社科院八樓經濟系研討室	「高齡化社會醫療資源與經濟安全」工作會議	教授5名、學生4名。	說明「老年人健康屬性、需求與照護費用估計之研究」之研究架構及討論未來研究整合方向。
102年6月11日 成功大學建築系IEBS研究室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總計畫與子計畫討論	參與成員：研究小組共15名。	以高齡者交通行為的角度探討高齡者議題，促進小組內交流、聯繫。
102年6月14日 成功大學建築系IEBS研究室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總計畫與子計畫討論	參與成員：研究小組共12名。	以運動休閒環境使用行為的角度探討高齡者議題，促進小組內交流、聯繫。
102年6月21日 成功大學建築系IEBS研究室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總計畫與子計畫討論	參與成員：研究小組共12名。	以高齡者生活適應的角度探討高齡者議題，促進小組內交流、聯繫。
102年6月25日 成功大學建築系IEBS研究室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總計畫與子計畫討論	參與成員：研究小組共16名。	以高齡者居住環境的角度探討高齡者議題，促進小組內交流、聯繫。
102年7月9日 成功大學建築系IEBS研究室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之關連研究總計畫與子計畫討論	參與成員。研究小組共15名。	以高齡者之空間分佈特徵與居住需求的角度探討高齡者議題，促進小組內交流、聯繫。
102年7月16日 成功大學建築系	高齡者生活行為與鄰里實質環境	參與成員：研究小組共15名。	以高齡者鄰里環境的角度探討高齡者議題，促進小組內交流、聯繫。

IEBS 研究室	之關連研究總計畫與子計畫討論		繫。
103 年 2 月 12 日 成大公衛所 08087 室	「健康行為、社經狀態及醫療資源利用對老人健康的影響」整合型計畫-進度報告(1)	胡 OO 老師 邱 OO 老師 王 OO 老師 蔡 OO 研究員 嚴 OO 研究生	分享各自計畫研究方向、目前研究結果，以及目前研究處理遇到的問題，鼓勵成員多投稿。
103 年 4 月 18 日 成大公衛所 08087 室	「健康行為、社經狀態及醫療資源利用對老人健康的影響」整合型計畫-進度報告(2)	校內 5 名	分享各自研究進度，預定下次開會與總計畫時程。 OO 老師簡報：老人公費流感疫苗之健康不平等目前研究概況。
103 年 5 月 23 日 成大公衛所 08087 室	「健康行為、社經狀態及醫療資源利用對老人健康的影響」整合型計畫-進度報告(3)	校內 5 名	分享各自研究進度，提醒總計畫報告內容與繳交時間。

(三) 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

活動類型：專題講座			總場數：1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4 年 5 月 4 日 台南市立金城國中	從「權力不對等」到「公民參與」，校園人權與研究價值間的倫理議題	主講人： 1.董 OO(成大教育所教授、成大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委員) 2.許 OO(金城國中電腦教師、成大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委員) 參與成員：國中小學教師、對此議題有興趣的人士約 30 人。	推動研究倫理觀念落實中小學校園、教師。 ➤ 透過專家分享，引導教師思考「以校園場域為主」的研究倫理爭議，以利日後接受外部研究邀請，或自行規劃研究時，能夠堅守校園人權的尊重信念。 ➤ 藉由覺察研究參與中的權力關係，培養教師擔任「守門人」的責任，維護研究參與者（例如：學生）與己身的自主權益，使有關校園研究成果能夠貼切

			<p>事實脈絡，助益校園健全化。</p> <p>➤ 藉由觀念的分享和推廣，邀請學校教師，共同關注研究倫理的重要議題，提升公民參與的意識及行動實踐。</p>
--	--	--	---

活動類型：工作坊			總場數：1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4年5月23日 國立成功大學成功校區 圖書館B1會議廳	人文社會科學 研究倫理之深 耕與實踐	講者6名，參加人 數約150人。	國立成功大學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及委員會為分享長期以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場域為核心，所累積之研究倫理議題探討、研究倫理審查規範、審查相關規制研發、專業諮詢等寶貴經驗，透過系統性課程奠基概念知識，更期望以議題創發討論與互動，使研究倫理更深耕於學術研究的執行，落實研究參與者權益之維護。

活動類型：其他			總場數：2
活動日期及地點	活動名稱	參與對象及人數	活動成果效益
104年6月23日 國立成功大學光復 校區國際會議廳第 二講堂	「研究人員如何與學校暨特殊需求權益團體建立友善的研究合作夥伴關係？」座談會	學校代表2名、相關領域專家3名、身心障礙NGO團體代表3名。 活動參加人數約60人。	使參與者了解有關研究者進入校園、邀請特殊群體進行研究的過程中，需要特別留意之處、在招募階段、研究進行過程、研究完成後如何保障研究參與者之權益等議題。
104年6月23日 國立成功大學光復 校區雲平大樓西棟 4樓第一會議室	如何建立友善且嚴謹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審查	12所大學及中央研究院的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IRB/REC）各校倫審會代表約26名。	透過邀請通過教育部查核之12所大學的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IRB/REC）前來就目前倫審制度及運作情形相互分享、討論、及適當彙整後，未來有機會能提供給學術同儕及相關政府部會適當了解，使治理架構及倫審制度能與大學自治及學術自律精神並行不悖。

五、其他重要成果及表現(如：青年學者培育、國際交流等)

(一) 青年學者培育機制及表現

1. 跨國跨領域的文史研究

在這個主軸下，本中心所主辦的國際學術研討會、國內研討會，提供許多青年學者發表研究成果之機會。例如，在「2010 海洋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發表人包括 4 位助理教授和 1 位博士候選人；在「2011 成功大學閩南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發表人包括 4 位助理教授，1 位博士後研究員，1 位博士候選人；在「2012 閩南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發表人則包括 6 位助理教授；在「2013 海洋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人則包括 4 位助理教授。這些發表機會在青年學者的培育過程中甚具鼓勵意義。除了前述培養博士後研究員、透過工作坊或學術研討會鼓勵青年學者參與或發表論文之外，本中心前任碩士級專任行政助理，多年來因在本中心的學術環境工作，不斷提升自我學識與能力，業已順利考取本校中文系博士班（100 和 103 學年度）以及台北藝術大學博士班（101 學年度）；「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計畫學士級專任助理，也因長期接觸學術工作而引發研究熱忱，考取台南大學台灣文化研究所在職專班（101 學年度），展開邁入學術研究的第一步。尤有甚者，「閩南文化文獻整理與研究」子計畫主持人、屏東教育大學的黃 OO 助理教授於 100 年 2 月升等為副教授；藝術研究所楊 OO 助理教授於 102 年 2 月升等為副教授；原在本中心擔任博士後研究員柯 OO 博士，亦於 102 年 2 月份轉至雲林科技大學漢學資料整理研究所擔任助理教授。

2. 高齡化社會健康治理

在本主軸的團隊中，老年學研究所楊 OO 副教授（目前轉至中山大學社會系任教），鼓勵其所指導之學生於「台灣社會福利學會 2012 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投稿，並進行論文宣讀，不僅獲得口頭發表機會，而且其所指導之學生柯雅齡的碩士論文《台灣各類老年年金給付之適足性與公平性差異》榮獲「2012 年台灣社會福利學會碩士論文獎」。同學的獲獎不僅顯示出指導教授與獲獎學生在高齡研究領域之努力與付出，亦顯見本中心在培育與支持青年學者之投入與成果。101 年至 103 年間，本中心「高齡」團隊計畫主持人協助培育研究生進行碩博士論文研究，有 20 多名校內主持人指導研究生完成近 90 篇學位論文（包括 4 篇博士論文）。此外，在執行「高齡化社會健康治理」相關之研究計畫期間，職治系的張 OO 助理教授於 102 年 2 月升等為副教授，並特別將此歸功於該計畫執行成果。

3.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

在此一由科技部於 102 年開始補助的計畫中，有 5 名博士後以及 1 名專案助理研究員參與，其中 2 名博士後由科技部補助，其餘員額由本校補助。科技部希望這些新進人員透過投入該計畫，爾後能培訓為「社會實踐」此一新類型人社研究的未來主力。本計畫的主持人是何 OO 副校長，本中心戴 O 主任是執行長，另有交管系魏 OO 教授、建築系陳 OO 副教授、醫學院社會、科技與醫學(STM)研究中心王 OO 副教授擔任共同主持人。在他們的指導下，以上 6 名新進人員—外加 2 名博士生助理和 2 名碩士級專任助理—已完成本計畫第一波社區實作方案，目前緊接著進入社區訪問調查研究的階段。由於這是一種在實作中進行反思、論述、並回頭調整實作

方案的培訓過程，因此本計畫每星期都在社區現場舉行工作會議。此外，科技部為了目前執行「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的四所大學所成立的總辦公室，密集地每三個月舉辦一次聯合會議、每年舉辦一次研習營（迄今舉辦了兩次），目的都在於培育人才。

4. 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

此一架構的建置，當初是由科技部補助，本校撥列贊助款，為期兩年（99至100年）。在此期間，該建置計畫有5名專任助理和2名博士後，在本中心主任戴O的指導下，該計畫除了規劃出治理架構和標準作業程序、協助本校通過此一架構正式運作時所需的各項校級法規外，也負有培訓相關人力的職責，包括(a)將專任助理訓練為治理架構下的「專案經理」，(b)留住博士後，使其成為本校研究倫理辦公室執行秘書或相關教材與出版品的撰寫人，以及(c)延攬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擔任審查委員和監督委員，並按照教育部查核規定提供每年需要的教育訓練。凡此皆關係到人類研究倫理之人才培訓的工作目標，目前都按部就班地達成。

（二）中心參與重要學術社群網絡

本中心通盤的發展策略是：致力於協助校內表現傑出、具領導整合能力的同仁組成團隊，向本中心申請整合型計畫，而且這些計畫必須能在本中心「跨國跨領域文史研究」和「高齡社會健康治理」兩大主軸下善用本校研究資源，並扣緊具南台灣特色、又有國際合作空間的重要議題。本中心運作已超過6年，校內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教師對本中心的發展方向已充分理解，故目前均由校內教師組成研究團隊向本中心申請整合型計畫案。這些申請案均須通過本中心的外審程序方得執行。此外，為了鼓勵校內同仁申請研究計畫，本中心也接受「先期規劃」的申請，讓同仁有機會獲得本中心的補助，藉由讀書會或工作坊的方式，研擬共同的興趣和可行的研究議題，然後著手撰寫計畫書，以利在下個年度向本中心提出申請。由於這些都是整合型計畫，而且本中心容許校外甚至國外學者加入計畫，因此上述申請和審查機制乃有助於（由本校同仁主導之）研究社群的形成與健全發展。

在本中心運作初期，以「先期規劃」補助方式提出申請的，有外文系劉OO教授所主持的「婦女安平圖像」整合型計畫；該計畫已經結案，劉教授也隨即退休，但是她所領導的本校婦女研究團隊在台文系楊OO教授和外文系游OO教授接棒推動下，透過本中心再度補助的先期規劃，（名稱是「『思考南方：文化、性別與地方』讀書會」），最後提出「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文化再現，身體實踐，與社會脈絡」整合型計畫，目前已通過審查，執行期間為103年4至12月（直至教育部補助期滿為止）。此外，本階段在「高齡社會健康治理」主軸下執行的5個整合型計畫，當初也是以「先期規劃」的方式形成的，不過此一主軸下的規劃較具挑戰性，費時一年多。在這段規劃期間，本中心當時的研究教育組組長梁文韜教授辛苦集結了一個跨越醫學院、社科院、管理學院和規劃與設計學院的團隊，團隊成員經過許多次座談，最後決定在該主軸下針對不同課題提出不同的整合型計畫。如今這些整合型計畫已順利進行。

（三）其他重要成果

1. 服務活動

(1) 人類研究倫理審查、諮詢與教育訓練服務

根據本校行政會議100年11月23日所通過的「成功大學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暫行辦法」(以下簡稱暫行辦法)，本中心為該架構的行政支援單位。這是科技部依據行政院第八次全國科學技術會議之決議，而補助本校執行「人類行為研究倫理與人體研究倫理治理架構建置計畫」二年成果。於此暫行辦法中，特別責成本中心協助支援及運作「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並委由本中心發動成立「南區研究倫理聯盟」，以服務T4及雲、嘉、南、高、屏、台東、金、澎等共53所大學校院，且該治理架構所設立的「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業於102年9月、103年12月皆通過教育部查核。

本校人類研究倫理治理架構的發展概況如下：

- (a) 南區研究倫理聯盟：103年加入聯盟的學校擴增至53所學校(原應55所，但有2所盟校合併，1所盟校關閉)。本校在審查工作的推動上，已獲得聯盟學校的信任，不僅本校自102年提出由學校挹注「種籽基金」以永續經營聯盟及共同維護人類研究倫理的理念，於103年獲得更多盟校支持，並有高達49所學校與本校簽訂委託審查協議，讓本校區域型的研究倫理治理架構，更能朝向永續經營、自給自足的目標邁進。
- (b) 倫理審查：校內外師生向本架構下所設立的「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申請審查的件數日益增多，103年已有436件總申請件數，相較於去年的178件總申請件數，顯有大幅成長，讓運作本校研究倫理治理架構所需之人力及行政成本於103年就順利達成自給自足的目標。
- (c) 倫理教育：自103年1月至12月，針對南區研究倫理聯盟學校的師生、研究團隊、一般社會大眾，本中心共舉辦過7場的大型教育活動，每場人次皆百位有餘；另外，尚有聯盟成員學校主動邀約合作辦理全校或跨校性的研究倫理工作坊10場。針對倫審委員、書面審查專家、監督委員的在職教育，已舉辦19場專題演講及職前工作坊，除了提升倫審會委員的審查專業度之外，亦培育了約百位各專業領域學者協助書面審查工作。
- (d) 倫理諮詢：本校研究倫理治理架構行政辦公室以電話、電子郵件、面談等方式，提供校內外人員相關倫理議題或審查流程諮詢的件數，103年全年累計有1512件，明顯高於102年的915件。

(2) 支援校方人社領域相關學術服務

- (a) 審查服務：協助「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辦公室進行「頂大計畫補助出版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領域專書」和本校選派優秀人才(含教師和學生)赴國外頂尖大學訪問、進修(或修讀博士班)及參與研究之審查作業。本中心主任擔任審查委員會之當然主席，審查委員來自本校人社領域四個學院的教師。
- (b) 爭取專業領域專書經費，並負責選購：本中心負責推動「高齡化社會健康治理」主軸研究的陳靜敏教授(兼中心企劃整合組組長)於102年爭取到科技部「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計畫規劃主題」高齡化研究項下之購書計畫，為期三年。

(3) 社會/社區服務：走入社區，促進本校在地社會影響

- (a) 在地文史服務：本中心在101年10月曾在台南市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提供經費委辦下，籌劃並舉辦「周懋琦與祀典興濟宮學術研討會」。由於該次研討會相當成功，102年本中心

再度被委託，籌劃並於102年9月間舉辦規模更大的「祀典興濟宮與保生大帝信仰學術研討會」。這是本校第一次與周遭社區的民間團體合辦這種類型的活動，藉此將學術研究帶入地方文化信仰，結果頗受矚目和肯定。特別是，這兩場研討會的論文經審查後所編纂成冊的《周懋琦、祀典興濟宮與保生大帝信仰》專書，於2013年12月正式出版，而且隨即在2014年8月榮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獎勵出版文獻書刊暨推廣文獻研究」非使用政府預算之學術性書刊第一名。本中心將再接再厲，與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進行第三次合作，於103年10月間舉辦「觀音信仰學術研討會」。未來，本中心「跨國跨領域文史研究」主軸下的幾個團隊都將以類似方式走入社區，為地方文史的推動，善盡學術機構的在地社會責任。

- (b) 在地社區實踐：同樣的，正是因為本中心體認到本校的在地社會責任，所以欣然按照校方指示，於103年整合本校研究人力，全力投入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的申請。該計畫榮獲通過後，於該年7月起開始執行。在執行過程中，本校研究團隊逐步進入大台南市四個處境困難的社區（鄉村型的東山區嶺南社區、左鎮區公館社區，以及都會型的中西區銀同社區），試圖與社區居民建立合作夥伴的關係，進而協助這些社區活絡社區整體能量、建立物質性與社會性的支持體系，以突破其社區發展瓶頸。目前，該計畫已進入「建立合作關係」之後的具體實作階段，開始積極地在各社區中進行社會實踐。這些實作方案已在科技部專門為「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所設立之「人社實踐辦公室」的督導下受到肯定。

2. 校內教學研究配合情形

- (1) 本中心是校級研究單位，本身雖不具教學任務，但是研究成果都被計畫主持人用來支援教學。最顯著的例子是：「跨國跨領域的文史研究」主軸下的「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整合型計畫，自101學年度開始率先與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共同合作，於該中心「人文學領域」中規劃「跨領域閩南文化系列通識教育」以「閩南文化」為核心的課程，包含詩詞吟誦、戲曲與歌謠、民間故事與俗語、民間信仰等，更編纂「閩南文化」通識教育課程教材，以具體展現教學與研究成果。在該系列中，總計畫主持人陳OO開授「閩南文化：民間故事與俗語」（與台文系施OO教授合開），子計畫主持人楊OO開授「閩南文化：戲曲與民謠」（與中文系許OO教授合開）。本中心「跨國跨領域的文史研究」團隊計畫主持人協助培育研究生進行碩博士論文研究，完成30多篇學位論文（包括5篇博士論文）。

「高齡化社會健康治理」主軸下的計畫主持人也同樣善用其相關研究成果，提供教學，一方面開授高齡課程，諸如「高齡健康與照護」、「個案管理與社區照護」、「e化老年生活社區健康促進」等，另一方面亦邀請團隊成員至課室或田野分享團隊研究成果。此外，前面曾提到，101年至103年間，本中心「高齡」團隊計畫主持人協助培育研究生進行碩博士論文研究，有20多名校內主持人指導研究生完成近90篇學位論文（包括4篇博士論文）。

- (2) 本中心以國科會經費延攬訪問中心達一年之久的廈門大學國際知名學者鄭OO教授，在進駐期間參與校內歷史系和中文系的專題專演、讀書會、研討會，更積極邀約歷史系和中文系相關領域教師、學生（特別是研究生）進行田野調查。在田調過程中，鄭老師與同學分享其多年田調所累積之經驗，在現場提示具歷史意義的文物，以培養他們在蒐集論文資料

時需要具備的敏感度和判斷力。此外，本中心因執行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所補助「東南亞閩南廟宇及貿易網絡：越南與馬六甲海峽閩南族群之比較研究」計畫，於 103 年聘請擔任該計畫國外共同主持人的鄭教授為中心客座研究員。爾後，除了經常至本中心與該計畫主持人陳 OO 共同研商計畫之進度及國外田調蒐集資料事宜，鄭教授也將循著過去進駐時的作法，持續為本校培育閩南文化田調與文獻研究的人才。

- (3) 與本校「性別與婦女研究中心」合作，由該中心主任劉 OO 教授組成團隊，在本中心初期執行「婦女安平圖像跨領域整合型計畫」。劉教授於 101 年退休後，由台文系楊 OO 教授和外文系游 OO 教授共同領導該團隊，在本中心經費的支援下進行新計畫的規劃，102 年正式提出申請書，經審查後於 103 年執行「邊緣身體的性別政治：文化再現，身體實踐，與社會脈絡」整合型計畫。該團隊在 103 年上半年開授與此一計畫主題相關的課程「性別與社會」，修課學生有 50 名。
- (4) 本中心於 101 年 4 月間協助文學院成立「閩南文化研究中心」，該中心主任為台文系施 OO 教授，執行長則為本中心「閩南文化研究文獻的整理與研究」整合型計畫總主持人陳 OO 教授。該中心成立之後，兩個中心相輔相成，協力推動本校閩南文化相關研究，共同舉辦多場工作坊與研討會，迄今在本校與金門大學、廈門大學所建立的所謂「金廈成功之路」學術合作架構下，已收立竿見影之效。
- (5) 在本中心所執行的科技部「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特別重視鼓勵校內人社領域之教師透過該計畫所提供的機會進入在地社區，以該計畫意圖加以培力的發展條件不利的社區為據點，透過專業和在地知識的結合，進行具有在地貢獻之成效的社會實踐。該計畫在校內推廣「社區即教室」的理念，並且在此理念下已和通識中心、教務處課務組、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教學發展中心等單位建立了合作關係。此外，該計畫也專門以「專業服務學習融入社區參與」的主題，與上述幾個單位合辦系列工作坊，試圖建立校內教師社群，然後透過這個社群，更系統化地在校內形成通識和專業（包括研究所）的社會實踐型課程。以目前 104 學年上學期為例，在本中心主任過去一年來的策劃下，已經推出以下屬於此類型的通識及專業課程：

學期	課程名稱	授課老師	授課實作據點	開課系所
104-1	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	王 OO、翁 OO 鍾 OO、李 OO 盧 OO、方 OO	嶺南/大東原 公館 銀同 大學	通識中心
	生態、倫理與在地實踐	戴 O、李 OO 王 OO、蕭 OO	嶺南/大東原 公館 大學	通識中心
	社會設計的方案規劃與實	方 OO	公館	通識中心

	踐		大學	
	自由軟體開發與社群發展	楊 OO	公館 其它未定	資訊系
	農村社會與文化	林 OO 鍾 OO	嶺南/大東原 大學	通識中心
	健身促進策略與運動指導 專題研究	林 OO	銀同	體健所
	社區護理學實習	陳 OO	銀同	護理系
	社區總體營造與地區史之 撰寫	陳 OO	銀同	歷史所
	建築與環境設計(一)	陳 OO 吳 OO	銀同	建築所
	服務學習(三)	陳 OO	銀同	建築系
	服務學習(三)運用遠距課 輔關懷偏鄉弱勢	徐 OO	公館	服務學習
	服務學習(三)資訊服務	楊 OO	公館	資訊系
	人道建築的在地實踐	簡 OO 方 OO	公館	通識中心
	建築與環境設計(一)	簡 OO	嶺南/大東原	建築所

參、經費使用情形 (101 年 8 月至 104 年 6 月)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項目			A.核定經費	B.實支總額	B/A 執行率 (%)	備註
申請補助經費	科技部	國內他校 研究學者 訪問費用			100%	
		國外研究 學者來臺 訪問研究 費用	0	0	0	
	教育部	人事費			98.66%	
		業務費			95.24%	
		設備費				
		小計			96.07%	
	總計					96.46%
學校自籌款 (不含常年預算)					96.07%	

肆、中心持續發展規劃及未來願景

本中心未來發展時仍將秉持當初成立時所採取的以下通盤發展策略：

- (1) 由中心主任主動與校內人社領域中具備領導研究團隊能力的資深學者接觸，以研議值得投入、有助於激發研究動機的跨校或跨國整合型研究課題。
- (2) 在這些課題中，找出本校既有主導地位、可凸顯本校南台灣在地特色、又有國際合作空間的重要課題。
- (3) 循序漸進地以「培育研究團隊」為標的，然後輔助該團隊規劃出具體的跨領域整合型計畫。
- (4) 善用校內人社領域學者已經建立的跨校、跨國合作網絡。
- (5) 建立嚴謹的計畫審查機制，包括外審制度，以汲取校外學者的經驗和洞見（根據本中心審議委員會所明訂的「研究計畫審查要點」，本中心所補助的計畫必須通過「校外學者初審」、「本中心審查小組複審」和「審議委員會最後議決」的程序）。

本中心能發展到目前的規模，證明了這些策略是有效的。不過，我們還是面臨著許多嚴峻的挑戰。這些挑戰不但源於鈞部所挹助的補助經費已經期滿，而且源於中心至今仍無法說服各相關系所鼓勵同仁使用適當的減免授課鐘點辦法，前來本中心進駐或執行計畫。如前所述，後者是本中心需要努力改變的現狀，俾使校內相關系所有更多的同仁能夠參與中心計畫、甚或進駐中心。不過，如前所述，本中心將和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院建立合作關係，以進行五大主題之研究，包括(1)社區再生與社區參與，(2)成功老化與跨文化比較，(3)有關福祉及其評量的多面向研究，(4)亞洲地區的創新研究，(5)亞洲脈絡下的性別研究；屆時需要在校內延攬眾多研究人力，因此，在兩校人社領域合作研究之架構下，本中心可望順利突破以上困境。

回顧過去，本報告提到的「永續發展」、「與國外和國內他校學者合作」、「走入社區，促進本校在地社會影響」等發展措施，確實產生效果，使得本中心未來能透過許多具有創新與突破性的特色主題，開拓穩定的發展空間。正如本報告已經指出的：本中心未來將持續致力於和國外學者共築國際學術網絡以進行具體的跨國合作，同時鼓勵中心研究團隊以「向校外爭取研究計畫補助經費、向校內爭取配合款」的方式長期經營；本中心也可配合甚至參與擬校方在人社領域方面的重大研發目標，例如在校內推動社會實踐型的研究與教學以及此目標所蘊含的教師評量制度之變革、參與校方有關「大學社會責任」之發展策略的制訂、以及投入校方目前試圖爭取的教育部「未來大學推動計畫」項下有關教學創新的工作，進而發揮本中心的整合能力，不斷組成更多的研究團隊，以推動跨院、跨領域、甚至跨國的研究，並提升本校教研資源與成果所產生的社會影響，讓本中心躋身於國內外相關領域學者所肯定的研究中心。

附錄

國立成功大學組織規程（附件一）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設置辦法（附件二）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三）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諮議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四）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研究計畫審查要點（附件五）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研究計畫審查申覆作業要點（附件六）

國立成功大學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附件七）

國立成功大學組織規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國立成功大學(以下簡稱本大學)依大學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訂定本大學組織規程(以下簡稱本規程)。

第二條 本大學以研究學術,培育人才,提升文化,服務社會,促進國家發展為宗旨。

第三條 本大學在學術自由之保障下,從事教學、研究及社會服務。

第二章 組織及會議

第四條 本大學置校長一人,綜理校務,對外代表本大學。

第五條 本大學得置副校長一至三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

第六條 本大學設下列學院、學系、學科、研究所、學位學程：

一、文學院

(一)中國文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現代文學碩士班。

(二)外國語文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三)歷史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四)藝術研究所：碩士班。

(五)台灣文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六)考古學研究所：碩士班

二、理學院

(一)數學系：學士班、應用數學碩士班、應用數學博士班。

(二)物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三)化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四)地球科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五)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六)太空與電漿科學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三、生物科學與科技學院

(一)生命科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二)生物科技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三)生物資訊與訊息傳遞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四)熱帶植物科學研究所：碩士班。

(五)生物科技與產業科學系：學士班

四、工學院(含工程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一)機械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二)化學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2

- (三)資源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四)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奈微科技博士班。
- (五)土木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六)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七)工程科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八)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九)航空太空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十)測量及空間資訊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十一)環境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十二)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十三) 民航研究所：碩士班。
- (十四)海洋科技與事務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 (十五) 能源國際學士學位學程。
- (十六) 尖端材料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十七) 自然災害減災及管理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五、電機資訊學院

- (一) 電機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二) 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三) 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 (四) 微電子工程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 (五) 電腦與通信工程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 (六) 醫學資訊研究所：碩士班。
- (七) 多媒體系統與智慧型運算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 (八) 奈米積體電路工程碩士學位學程

六、規劃與設計學院

- (一)建築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二)都市計劃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三)工業設計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四)創意產業設計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 (五) 科技藝術碩士學位學程

七、管理學院（含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 (一)會計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二)統計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三)工業與資訊管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四)交通管理科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五)企業管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六)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 (七) 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 (八) 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九) 電信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 (十) 國際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十一) 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碩士班。

八、醫學院：

(一) 醫學系：學士班。

- | | | |
|-----------|-----------|-------------|
| 01.解剖學科 | 02.生物化學科 | 03.生理學科 |
| 04.微生物學科 | 05.藥理學科 | 06.寄生蟲學科 |
| 07.公共衛生學科 | 08.工業衛生學科 | 09.法醫學科 |
| 10.病理學科 | 11.內科學科 | 12.外科學科 |
| 13.小兒學科 | 14.婦產學科 | 15.骨科學科 |
| 16.神經學科 | 17.精神學科 | 18.眼科學科 |
| 19.耳鼻喉學科 | 20.皮膚學科 | 21.泌尿學科 |
| 22.麻醉學科 | 23.復健學科 | 24.放射線學科 |
| 25.核子醫學科 | 26.家庭醫學科 | 27.臨床病理學科 |
| 28.急診學科 | 29.口腔醫學科 | 30.職業及環境醫學科 |

(二) 護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三)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四) 物理治療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五) 職能治療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六) 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研究所：碩士班。

(七) 藥理學研究所：碩士班。

(八) 生理學研究所：碩士班。

(九)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碩士班。

(十) 臨床藥學與藥物科技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十一) 基礎醫學研究所：博士班。

(十二) 臨床醫學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十三) 環境醫學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十四) 行為醫學研究所：碩士班

(十五) 分子醫學研究所：碩士班。

(十六) 公共衛生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十七) 細胞生物與解剖學研究所：碩士班。

(十八) 口腔醫學研究所：碩士班。

(十九) 健康照護科學研究所：博士班。

(二十) 老年學研究所：碩士班。

(二十一) 藥學系：學士班。

(二十二) 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博士學位學程。

九、社會科學院：

(一) 政治學系：學士班。

(二) 經濟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 (三) 法律學系：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 (四) 政治經濟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博士班。
- (五) 教育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
- (六) 心理學系：學士班、碩士班。

十、跨院之學位學程：大一全校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 各學院置院長一人，綜理院務。
- 各學系置主任一人，辦理系務。
- 各研究所置所長一人，辦理所務。
- 如系所合一者，應由一人兼任。
- 各學科置主任一人，辦理科務。
- 各學位學程置主任一人，辦理學程事務。
- 各學院學生總數達六百以上，得置副院長一人。
- 各學院、學系、研究所、學科、學位學程置教師若干人，並得視需要置職員若干人。

第七條 本大學設置下列單位暨人員：

- 一、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掌理教務事項，得置副教務長一至二人，協助綜理教務事項。下設註冊、課務、招生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另設體育室，置主任一人，並置教師及運動教練若干人，負責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事項。
 - 二、學生事務處：置學生事務長一人，掌理學生事務事項，得置副學生事務長一至二人，協助綜理學生事務事項。下設生活輔導、住宿服務、課外活動指導、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衛生保健、生涯發展與就業輔導六組，各組置組長一人。衛生保健組另置醫事人員若干人。另設軍訓室，置主任一人，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若干人，負責軍訓與護理課程之規劃與教學，並支援校園暨學生安全之維護、學生災難救助之處理及生活輔導相關事宜。
 - 三、總務處：置總務長一人，掌理總務事項，得置副總務長一至二人，協助綜理總務事項。下設事務、採購、資產管理、營繕四組，各組置組長一人。
 - 四、圖書館：置館長一人，掌理館務事項，得置副館長一至二人，協助綜理館務事項。下設採編、期刊、典藏、閱覽、資訊服務、多媒體視聽、系統管理七組，各組置組長一人。得另設分館，各分館置主任一人。
 - 五、秘書室：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若干人。襄助校長及副校長辦理秘書及相關事務。下設行政、法制、文書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另設新聞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新聞發佈及媒體公關相關事宜。
 - 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並置專門委員、組長、專員、組員、助理員、辦事員、書記若干人。
 - 七、主計室：置主任一人，依法掌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並置專門委員、組長、專員、組員、辦事員及書記若干人。
- 上列各處、館、室得視需要置職員若干人。

第八條 本大學因教學、研究、推廣之需，設下列單位暨人員：

- 一、研究發展處：置研發長一人，掌理學術研究與發展事項，得置副研發長一至二人，協助綜理學術研究與發展事項。下設企劃、計畫管考、校務資料、學術發展

- 四組，各組置組長一人，研究人員若干人。
- 二、研究總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本大學各研究中心業務之規劃、推動與整合。下設行政、企劃、業務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研究人員若干人。
- 三、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計算機與網路支援教學、研究及行政資訊處理事項，得置副主任一人，襄助中心主任處理業務。下設網路與資訊安全、資訊系統發展、教學科技、行政與諮詢四組，各組置組長一人。
- 四、校友聯絡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校友聯絡、凝聚校友力量協助校務發展等相關事項。下設募款組，置組長一人。
- 五、生物科技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生物科技中心相關業務，下設教學、研究、企劃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
- 六、藝術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藝術中心相關業務，下設展示、演藝、教育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
- 七、微奈米科技研究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各院系所與微系統及奈米技術相關教學與研究工作，下設行政業務、共同實驗室、研究教育、技術推廣四組，各組置組長一人。
- 八、通識教育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本校通識教育有關事務。下設行政、教學、企劃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
- 九、國際事務處：置國際事務長一人，掌理國際學術合作及國際教育相關事務，得置副國際事務長一人，協助綜理國際學術合作及國際教育相關事務。下設國際合作、國際學生事務、僑生與陸生事務、國際化資訊與服務四組，各置組長一人。
- 十、博物館：置館長一人，掌理博物館相關業務。下設校史、蒐研、展示、推廣四組，各置組長一人。
- 十一、財務處：置財務長一人，掌理校務基金規劃與調度相關事務。下設規劃、理財、管控、出納四組，各置組長一人，研究人員若干人。
- 十二、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各項業務。下設行政作業、研究教育、企劃整合三組，各置組長一人。
- 十三、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環境保護及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相關業務。下設綜合企劃、環境保護、安全衛生、生物污染及輻射防護四組，各置組長一人。

本條文所列單位得視業務需要置職員及稀少性科技人員等若干人。九十年八月二日以後不得進用資訊科技人員，前已進用之資訊科技人員，得繼續留任至其離職為止，其升等並依原規定辦理。

各該單位之設置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九條 本組織規程所指職員包括專門委員、秘書、技正、編審、專員、輔導員、社會工作人員、組員、技士、獸醫師、技佐、助理員、辦事員及書記等人員。本校置醫師、護理師、營養師、藥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護士等人員。醫師，必要時得遴用公私立醫療機構醫師兼任。

第十條 教務處、研究發展處、研究總中心及各學院因教學、研究、推廣之需，設下列附屬單位：

一、教務處：

- (一) 推廣教育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學校各項推廣教育之教學、規劃、學籍及計劃審核。
- (二) 師資培育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中等學校師培之招生與課程規劃、實習、就業及地方教育之輔導業務。
- (三) 教學發展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教師發展、教師學術獎項、學習企劃、學術人才培育、教學研發與教學資源整合、建立及規劃相關業務。

二、研究發展處：設儀器設備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學校共用貴重儀器設備之管理、運作、支援研究、技術諮詢、訓練與維修事項。

三、研究總中心：

- (一) 航空太空科技研究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綜理與規劃航太科技研發與產學合作事項。
- (二) 技轉育成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綜理與規劃技術移轉、創業育成、智慧財產權管理及產品與品牌行銷事項。

四、文學院：

- (一) 華語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中心政策釐訂事項。
- (二) 外語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中心政策釐訂事項。

五、工學院：

- (一) 機械實習工廠：置主任一人，負責提供實作訓練及技術諮詢事項。
- (二) 化工實習工廠：置主任一人，負責提供實作訓練及技術諮詢事項。

六、電機資訊學院：設電機實習工廠，置主任一人，負責提供實作訓練及技術諮詢事項。

七、醫學院：

- (一) 教學資源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督導中心之各項業務事項。
- (二) 實驗動物中心：置主任一人，負責中心之管理及營運事項。
- (三) 附設醫院。

本條文所列單位得視業務需要置職員及稀少性科技人員等若干人。本條文所列附屬單位之設置辦法，應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但法令另有規定需報請教育部核定者，從其規定。

第十一條 本大學教職員員額編制表另定，並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職員員額編制表應函送考試院核備。

第十二條 本大學為辦理進修教育，設置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其組織及員額編制依「補習及進修教育法」、「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員額編制標準」辦理。

第十三條 本大學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准後得增設、變更或停辦學院、學系、學科、研究所、研究中心及其他單位，並同時修改本規程有關條文，不受第五十條之限制。本大學之行政及學術組織架構見附表一「國立成功大學組織系統表」。

第十四條 本大學設校務會議，議決校務重大事項。校務會議成員總額以一百二十人為原則。由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國際事務長、主任秘書及其他學術或行政主管若干人、教師代表若干人、教師組織代表一人、助教代表一

人、研究人員及職員代表二人、工友代表一人、學生會會長、其他學生代表若干人組成。學生代表比例不得少於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推選之學術及行政主管不得多於會議成員總額之百分之三十。校務會議由校長擔任主席，教師代表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人員之二分之一，其中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者，以不少於教師代表人數之三分之二為原則。校長應邀請一級學術及行政主管或相關人員列席會議。本規程所稱教師代表指未兼任學術或行政主管之教師。各學院應選出學術或行政主管與教師代表人數，由秘書室依各學院教師人數佔全校教師總數之比例分配之（見附表二），每學院不得少於四人。各學院應考量院內各學系均有代表之前提下，自訂各該學校務會議代表之推選辦法。學生代表由學生事務處依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分配名額。

第十五條 校務會議之各學院教師代表，依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選出。不屬於學院之教師代表按分配名額，由教務處辦理選舉產生。助教（含舊制助教）、研究人員、職員及工友之校務會議代表，由各該團體分別經選舉產生。校務會議代表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六條 校務會議由校長召開，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經校務會議應出席人員五分之一以上請求召開臨時校務會議時，校長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之。校務會議議事規則由校務會議訂定之。

第十七條 校務會議審議下列事項：一、校務發展計畫及預算。二、本大學組織規程、各單位設置辦法及各種重要章則。三、學院、學系、研究所、及其他單位之設立、變更與停辦。四、教務、學生事務、總務、研究發展及其他校內重要事項。五、有關教學評鑑辦法之研議。六、校務會議所設委員會或專案小組決議事項。七、會議提案及校長提議事項。

第十八條 本大學設行政會議，由校長、副校長、各一級行政單位主管、院系（所）級學術單位主管、附設單位主管、軍訓室主任、體育室主任組成。校長為主席，討論有關重要行政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

第十九條 本大學設教務會議，由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國際事務長、研究總中心中心主任、圖書館館長、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院系（所）級學術單位主管、軍訓室主任、體育室主任、大學部學生代表三人、研究生代表二人組成。教務長為主席，討論有關教務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

第二十條 本大學設學生事務會議，由學生事務長、教務長、總務長、圖書館館長、國際事務長、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院系（所）級學術單位主管、體育室主任、各學院導師代表各一人及大學部學生代表三人、研究生代表二人組成。學生事務長為主席，討論有關學生事務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

第二十一條 本大學設總務會議，由總務長、研發長、國際事務長、研究總中心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圖書館館長、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主計室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院系（所）級學術單位主管、體育室主任、行政人員代表、技術人員代表、工友代表各一人及大學部學生代表三人、研究生代表二人組成。總務長為主席，討論有關總務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總務會議之行政人員、技術人員及工友代表，由各該團體分別經選舉產生，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第二十二條 本大學設研究發展會議，由研發長、教務長、總務長、國際事務長、研究總中心主任、圖書館館長、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院系（所）級學術單位主管、各學院教授（含副教授）代表各二人及研究生代表二人組成。研發長為主席，討論有關學術研究及發展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

第二十三條 本大學各學院設院務會議，由院長、系所主管若干人及各該學院教師代表若干人組成，其中教師代表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人員之二分之一。院長為主席，議決各該學院發展計畫、教學、研究及其他有關院務事項。各院務教師代表之選舉產生辦法由各該學院自行訂定。各學系、研究所設系、所務會議，由各該系、所教師組成。系主任、所長分別為主席，議決各該系、所教學、研究及其他有關係、所務事項。相關係、所得合併舉行會議，議決共同教學、研究及其他有關事項。各院、系、所務會議得有行政人員、技術人員、助教及學生代表參加，其參與院、系、所務會議之方式由各院、系、所另定之。各院、系、所務會議規則由各院、系、所另訂之。

第二十四條 本大學設下列與教學、研究及服務有關之委員會：

- 一、校務發展委員會：規劃校務之發展及重大校務事項之研擬。校長(召集人)、副校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國際事務長、研究總中心主任、財務長、校友聯絡中心中心主任、各學院院長及附設醫院院長為當然委員，由校務會議應出席人員就各單位所推選之候選人推選教師代表（非兼任行政職務者）若干人為委員，其中各學院保障名額各一人。教師代表人數為全體委員之二分之一，任期二年，每年改選二分之一為原則，連選得連任。由學生自治團體推選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各一人為委員，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推選委員人數為當然委員實際人數加一至二人。
- 二、經費稽核委員會：為有效監督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由校務會議教授代表中推選十一名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其委員推選辦法另訂之，但本委員會之委員不得與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之成員重疊。掌理本校總務及主計相關人員不得擔任本委會之委員。本委員會設召集人一人，由委員互選產生。
- 三、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為有效管理及運用校務基金。校長任召集人，另由校長遴選六至十四位委員提經校務會議同意後聘任之，任期兩年，連選經校務會議同意得連任，委員中不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代表不得少於三分之一，必要時得聘請校外專業人士參與。
- 四、通識教育委員會：研議通識教育政策及課程之規劃事項。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為召集人，教務長、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大學部學生代表一人，由學生會推舉產生。另由校長聘請教授若干人為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五、推廣教育委員會：研議推廣教育之發展及規劃事項。教務長（召集人）、研發長、各學院院長、附設醫院院長為當然委員，另由校長聘請教授若干人為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六、出版委員會：研議有關出版刊物之編審、叢書規劃及著書獎勵等事項。由校長就教授或副教授聘請召集人及委員若干人組成，任期二年，得連任之，教

務處學術服務組組長為執行秘書。

- 七、圖書委員會：研議有關圖書館政策及發展事項。圖書館館長(召集人)為當然委員，及由校長聘請教師若干人組成，任期二年，得連任之。學生代表二人，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八、計算機與網路委員會：研議有關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政策及發展事項。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召集人)為當然委員，及由校長聘請教師若干人組成，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九、永續校園規劃及運用委員會：研議校舍建築之配置、校園發展、環境及景觀之規劃等事項。校長(召集人)、總務長(副召集人)、研發長、財務長、教務長、各學院院長、附設醫院院長、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及由校長聘請有關專長之教師、職員及學生若干人組成，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十、宿舍配借及管理委員會：研議有關教職員宿舍之配借及管理事項。總務長(召集人)、主任秘書、人事室主任為當然委員，由校務會議就各單位所推選之候選人推選各學院教師代表各一人、不屬學院之教師代表一人、及職員代表一人組成，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十一、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事項。由校長(主任委員)、副校長、主任秘書、總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中心主任及研究總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並由校長兼主任委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中心主任為執行秘書，聘任委員若干人組成。聘任委員由各學院推選教職員工及學生各一人，簽請校長聘任之。聘任委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
- 十二、名譽博士學位審查委員會：甄選對學術、文化或專業上有特殊成就或貢獻者，授與名譽博士學位事宜。校長(召集人)、副校長、教務長、及有關學院院長、學系主任、研究所所長、教授代表五至七人，校長得聘請校外知名人士一至二人組成。
- 十三、學術榮譽推薦委員會：搜集各項榮譽資料並推薦本校師生申請各項榮譽獎項事宜。教務長(召集人)為當然委員，及由校長聘請委員若干人組成。
- 十四、校友傑出成就獎委員會：甄選校友傑出成就獎人選事宜。校長(召集人)、校友聯絡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及由校長聘請校內外委員若干人組成，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十五、職員甄審委員會：審議職員之甄選及陞遷等事宜。置委員五人至二十三人，由校長就教職員中指定之，並指定一人為主席，人事室主任為當然委員。但委員每滿四人應有二人由職員票選產生之。委員任期一年，期滿得連任。
- 十六、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評議本校教師對本校有關其個人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益所提出之申訴案件。教授代表十人、學校行政人員一人、教育學者一人、法律專業人員一人、本校教師會代表一人、社會公正人士一人共十五人組成，其中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不得少於總額三分之二，且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互選一人為主席。委員

- 任期二年，得連任之。本委員會設置要點另訂之。
- 十七、職工申訴評議委員會：評議本校職員及工友對本校有關其個人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益所提出之申訴案件。行政及技術職員代表各三人、駐警代表一人、工友代表二人、教師代表一人、法律專業人員一人共十一人組成，且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互選一人為召集人。委員任期二年，得連任之。
- 十八、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及決議有關學生獎懲重大事項。校長（會議主席）、學生事務長及教務長為當然委員，並由校長聘請教師若干人、專業委員兩名、大學部學生代表三人及研究生代表一人（由各學院院長輪流推薦）組成，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十九、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對於學校之處分（含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其權益，得向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案。學生事務長為臨時召集人。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置委員二十至二十五人，均為無給職；由大學部學生代表四人、研究生學生代表二至三人，教務處、學生事務處代表各一人，各學院、法律系、教育所、心理系推薦助理教授以上之專任教師一人，教務處推薦非屬學院教師一人，及學校教師會代表一人擔任之；其中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代表不得少於總額二分之一，擔任學生獎懲委員會之委員或負責學生獎懲決定、調查之人員，不得擔任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 二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營造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及建立安全和諧校園。校長、學生事務長、教務長、總務長、人事室主任、教師代表十人、職工代表兩人、學生代表三人及學生家長一名共二十一人組成，由主任秘書擔任執行秘書。委員任期一年，得連任；本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且女性委員不得少於二分之一。
- 二十一、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策訂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計畫與年度工作項目。副校長（兼召集人）、學生事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各學院分別推薦教師一名、學生會推薦學生兩名、交管系推薦兩名專業教師及校外委員兩名組成。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二十二、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本校機動車輛管制辦法及車輛管理問題之審議。總務長（召集人）、學生事務長、附設醫院總務室主任為當然委員，另由各學院分別推薦代表一人、職工代表一人、學生會代表二人、交管系、建築系、都計系推薦專業教師三人組成。任期一年，得連任之。
- 二十三、工友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審議查核與監督工友退休準備提撥、提撥數額、存儲及支用、給付數額等事項。總務長（主任委員）、主任秘書、主計室主任、工友代表六人（互推一人為副主任委員），共九人組成之。工友代表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連任人數不得超過二分之一。
- 二十四、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為使本校之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充分發揮功能。本

委員會設委員十一人，由副校長（資訊安全長）擔任當然委員兼召集人，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協同召集人，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網路與資訊安全組組長及資訊系統發展組組長亦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校長聘請本校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或行政單位二級主管以上具資訊安全實務經驗者組成，任期二年。

本條文所列委員會之設置辦法另訂之。

本大學因實際需要，經校務會議或行政會議通過，得增設、變更、或撤銷各種委員會，並同時修改本規程有關係文，不受第五十條之限制。本大學所設各委員會之系統架構見本規程附表三「國立成功大學委員會組織系統表」。

第三章 各級主管之資格及產生程序

第二十五條 本大學校長之產生、連任及去職，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新任：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出校長人選，報請教育部聘任。校長任期並配合學年（期）制，由八月一日或二月一日起聘為原則。校長遴選委員會各類成員之比例與產生方式如下：

（一）校務會議推選之學校代表占全體委員總額五分之二。

（二）校務會議推選之校友代表及社會公正人士占全體委員總額五分之二。

（三）其餘委員由教育部遴派之代表擔任之。

前項各款代表於推選時，應酌列候補人員。第一款學校代表應包含教師代表，其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二。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遴選委員會依校長遴選辦法之程序召開會議進行遴選工作。

二、續聘：校長任期屆滿十個月前應由教育部進行評鑑，作為決定是否續聘之參考。並組成校長續聘評鑑委員會，就校長是否續聘做成決定，送校務會議備查。續聘評鑑委員會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贊成，方得作成決定校長續聘與否之決議。若校長獲同意續聘，則報請教育部續聘；若校長未獲同意續聘，則依校長遴選辦法規定重新遴選。

三、去職：校長因重大失職事由，經校務會議代表四分之一以上之連署提出解聘案，經校務會議代表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及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議決通過，報請教育部解聘。

本大學校長任期屆滿十個月前決定不續任或不續聘，或因故出缺後二個月內，應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辦理校長遴選工作。本大學校長遴選辦法及校長續聘評鑑辦法另訂。

校長於任期中出缺時，由校長職務代理人依順位代理，並報請教育部核定，任期至新任校長遴選產生就任止。

校長因故不能視事時，由校長職務代理人代行其職權。

校長任期屆滿，新任校長尚未遴選產生時，由校務會議選舉產生代理校長代理其職務，並報請教育部核定，任期至新任校長遴選產生就任止。代理校長選舉辦法另訂之。

第二十六條 本大學之副校長由校長聘任之，並得以契約方式進用校外人士擔任。以契約方式進用之副校長由校長提名，於校務會議中由三分之二以上代表出席，獲出席人

數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聘任之。

第二十七條 本大學各學院院長之產生，由各該學院組成遴選委員會，遴選二至三人院長候選人報請校長擇聘之。各學院院長任期三年為一任，得連任一次。各學院遴選委員會及續聘評鑑委員會之組織、作業及有關院長遴選、續聘、解聘程序，由各學院院務會議依本校學院院長遴選作業準則所制定之院長遴選辦法中規定之，該辦法經報請校長核備後施行。新設立之學院院長，在未成立足夠系所前，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代之。各學院副院長應配合院長之更替辭去兼職，但如經新任院長續予聘兼者，得續任之。

第二十七條之一

學院院長之續聘，於任期屆滿六個月前組成院長續聘評鑑委員會，續聘評鑑委員會比照遴選委員會方式組成，就院長是否續聘做成決定，送院務會議備查。續聘評鑑委員會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贊成，方得作成決定院長續聘之決議。若院長獲同意續聘，則報請校長續聘；若院長未獲同意續聘，則依各該學院院長遴選辦法規定重新遴選。

院長在任期間如發生重大事件致有不適任之虞者，由院務會議代表二分之一以上或全院教師二分之一以上連署提案，經院務會議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議決通過，報請校長核定，解除其院長職務。

第二十八條 本大學各學系主任及各研究所所長之產生，由各該學系、研究所組成推選委員會，公開徵求推薦人選，推選一至三人報請該院院長及轉請校長擇聘之。只推選一人者，如未獲同意，應重新推選，但以一次為限。各系（所）主管推選委員會應有五人以上委員，且副教授以上委員不得少於二分之一。

各系（所）主管任期三年為一任，得連任一次。

各系（所）推選委員會之組織、作業及有關係系主任（所長）之推選、續聘、解聘程序，由各系（所）務會議所制定之系主任（所長）推選辦法中規定之，該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校長核備後施行。

新設立之學系主任、研究所所長，由該院院長報請校長聘兼之。體育室主任之產生，準用本條之規定。

第二十八條之一

系（所）主管續聘應經系（所）務會議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三分之二以上決議，或依該系主任（所長）推選辦法規定，按行政程序報請校長續聘之；若系（所）主管未獲同意續聘，則依各該系主任（所長）推選辦法規定重新遴選。

系（所）主管在任期間如發生重大事件致有不適任之虞者，由系（所）務會議代表二分之一以上或全系（所）教師二分之一以上連署提案，經系（所）務會議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議決通過，報請校長核定，解除其系（所）主管職務。

第二十九條 非屬第廿七及廿八條之其他由教師兼任之各級行政主管均由校長聘兼之。

第三十條 本大學校長須具備教授資格，副校長、學院院長、附設醫院院長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但以契約方式進用之副校長，不在此限。

教務長、副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副學生事務長、研發長、副研發長、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國際事務長、副國際事務長、財務長、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中心

主任、學院副院長、學系主任、研究所所長、科主任、學程主任、體育室主任、推廣教育中心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教學發展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

總務長、主任秘書、博物館館長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圖書館館長由校長聘請具有專業知能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副總務長及圖書館副館長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

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教授或同級之研究員兼任之。

研究總中心中心主任、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中心主任、校友聯絡中心中心主任、生物科技中心中心主任、藝術中心中心主任、微奈米科技研究中心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同級以上之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副主任、新聞中心主任、儀器設備中心主任、航空太空科技研究中心主任、技轉育成中心主任、教學資源中心主任、實驗動物中心主任、實習工廠主任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同級以上之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兼任；華語中心主任、外語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兼任。

軍訓室主任由校長自職級相當人員或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二至三人中擇聘之。軍訓室主任因故出缺，由學生事務長或自本校職級相當人員中簽請校長核准後代理，期限至新任主任到職日止。

本大學各處、館、室、中心分組辦事，除人事室、主計室外，所置之組長及圖書館分館主任，由校長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學人員或同級以上之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

本條文第一項至第七項所稱之教師或研究人員，包含本校以校務基金進用之專案教師及研究人員。

本大學校長任期四年，得續聘一次。

副校長及由教師或研究人員兼任之行政單位主管及副主管任期四年為一任，得續聘一次。前項兼任人員除體育室主任及第二十七、二十八條之院、系、所主管及科主任及學院副院長外，均應配合校長之更替辭去兼職，但如經新任校長續予聘兼者，得續任至任期屆滿為止。

第四章 教師、研究人員及職員之分級及聘、任用

第三十一條 本大學教師分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及講師四級。

第三十二條 本大學設校、院、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有關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解聘、停聘、不續聘及資遣原因認定及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校教師評審委員會，由教務長（召集人）、各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由各學院推選非兼系所主管之專任教授各二人為委員，任期二年，每年每學院改選一人，連選得連任；非屬學院之單位共同推選非系所主管專任教授代表一人，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教師會推選專任教授代表一人，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另訂之，並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各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由院長（召集人）為當然委員，各系（所）主管得為當然委員，由各學院自行訂定。推選委員人數不得少於當然委員，由院務會議自該院非兼系所主管之專任教授推選之，任

期二年，每年改選二分之一，連選得連任。各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另訂之。各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由系主任(所長)(召集人)為當然委員，如系主任(所長)由所屬院長兼任或代理者，當然委員(召集人)應另由系(所)務會議推選之。推選委員由系(所)務會議自該系(所)專任教授推選五至十四人為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如該系(所)符合推選委員遴選資格之專任教授未達應推選總數時，得由系(所)務會議自校內外選聘專長相近之教授或該系(所)專任副教授擔任委員，惟教授之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二。各學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另訂之。教師評審會委員不得同時擔任校、院、系3級之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非屬學院之系所、室、中心、館等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解聘、停聘、不續聘及資遣原因認定及其他有關教師評審之重要事項，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訂定之。

第三十三條 本大學教師之聘任分為初聘、續聘及長期聘任三種。教師之初聘依教師聘任辦法辦理，其辦法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擬訂，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惟其審查程序，應包括初審及複審。初審由各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審查通過後向法院推薦；複審由各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審查通過後向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各系(所)之教師聘任初審辦法由系(所)制定，經院長提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後施行。各學院之複審辦法由各學院制定，提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後施行。為提昇本校教學、研究與服務品質，另訂本校教師評量要點。

第三十四條 本大學教師之聘任採聘期制，聘期屆滿得予續聘，聘期屆滿不再續聘謂之不續聘，聘期中由本校主動解約者謂之解聘；暫時停止聘約關係者謂之停聘。本大學教師之續聘，由各學系(所)主管循行政程序辦理之。初聘為一年，續聘第一次為一年，以後續聘每次為二年。本大學教師之解聘、停聘或不續聘依教師聘任辦法辦理之。教師不服解聘、停聘或不續聘者處置，得向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申訴之。

第三十五條 本大學教師之長期聘任依相關法律規定辦理之。本大學教師獲長期聘任者，其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非有重大違法失職之情事，經系(所)務會議議決並經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裁決，不得解聘或停聘。

第三十六條 本大學教師之升等，依教師升等辦法辦理，其辦法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擬訂，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各系(所)之升等初審辦法由系(所)制定，經院長提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後施行。各學院複審辦法由各學院制定，提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備後施行。

第三十七條 本大學之教授、副教授年滿六十五歲，符合「公立專科以上學校辦理教授副教授延長服務案件處理要點」第四點規定基本條件及特殊條件之一者，得由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依相關規定推薦傑出者延長聘期，經院、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延長聘期一年，逐年辦理之，教授至多延長至七十歲止，副教授至多延長至六十六歲止。延長聘期之教師不得兼任本校之學術或行政主管，惟遴選之學術主管於屆齡前已兼任且申請延長服務奉准者，得任至任期屆滿。

第三十八條 本大學得設講座，由教授主持，亦得設名譽教授，其設置辦法另訂之，並報請教育部備查。

第三十九條 本大學因特殊需要，得延聘專業技術人員，擔任大學部教學工作。專業技術人員之聘任比照教師聘任辦法辦理。

第四十條 本大學得延聘研究人員從事研究工作。研究人員分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研究助理四級。研究人員之設置辦法另訂之。

第四十一條 本大學為教學、研究及相關工作之需要，得置助教協助之。助教之設置要點及管理辦法另訂之。

第四十二條 本大學職員之分級、任免、敘薪、考核、升遷、獎懲、申訴、退休、撫卹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外，其餘有關細則悉依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另訂之。

第五章 學生自治團體與社團

第四十三條 本規程所稱學生自治團體包括：

- 一、學生會。
- 二、系學會。
- 三、系學會聯合會。
- 四、學生社團聯合會。
- 五、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

第四十四條 本大學學生組成學生會，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可合併或各自成立，處理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本身之事務，並推選代表出席與其學業、生活、獎懲有關之各種學校會議，其組織辦法另訂。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出席代表，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之。

第四十五條 本大學各學系得設系學會，處理系內學生本身之事務，系主任為指導老師，該系學生為會員。系學會得組成系學會聯合會，處理系學會間之共同事務。前二項之學生自治團體，其組織辦法另訂之。學生會因故未依法成立時，其出席各種學校會議之職權，由系學會聯合會行使之。

第四十六條 本大學學生得向學生事務處申請成立學生社團，促進其人格自由開展與成熟，其相關辦法另訂之。本大學學生社團得組成學生社團聯合會，負責推動、協調及促進各學生社團之活動，其組織辦法另訂之。學生社團聯合會得推選代表出席與學生社團有關之各種學校會議。學生社團應聘請輔導老師。協助社團之經營及輔導；另得聘請校外專家指導技藝。

第四十六條之一 本大學得設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負責推動、協調及促進學生宿舍自治及服務事務，其組織辦法另訂之。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得推選代表出席與學生宿舍有關之各種學校會議。

第四十七條 第四十三條之學生自治團體，由學生事務處輔導之。

第四十八條 學生自治團體與社團之經費來源為：

- 一、學生繳納之會費。
- 二、學校補助經費。
- 三、其他收入。

本條文第一、三款經費之取得、分配及運用由學生事務處輔導稽核。

本條文第二款經費之分配及運用由學生事務處審議，並負責稽核。

第六章 附則

第四十九條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前已取得講師、助教證書之現職人員，如繼續任教而未中斷，得逕依原升等辦法送審。

第五十條 本規程之修訂，須經校務會議出席人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五十一條 本規程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設置辦法

96年12月26日96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97年10月29日97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9月30日98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7月7日99學年度第5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國立成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研究水準，推動跨領域學術整合與創新之人文社會學之卓越研究，強化人文社會科學價值及影響，特依本校組織規程第八條，設置「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第二條 本中心之任務如下：
 一、整合國內外及本校相關院系所之研究資源與能量。
 二、強化具有區域特性之研究主題，發展台灣主體性與全球化相關之議題。
 三、建立活躍的研究社群，並培育人文社會青年學者。
 四、其他與人文社會研究相關工作之推動。
-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各項業務，由校長聘請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教授或同級研究員兼任之。
- 第四條 本中心為有效執行任務，下設三組，各組業務職掌如下：
 一、行政作業組：負責本中心各項行政業務工作；並設置本中心專屬網站，發佈計畫之相關活動訊息與成果。
 二、研究教育組：規劃與發展主題研究社群、活化相關領域之研究與教學能量、落實本校與國內跨領域學術發展、培育青年學者。
 三、企劃整合組：整合本校及國內現有研究資源，推動本校與國內外人文社會科學相關機構之合作與學術交流。
 各組置組長一人，督導各項業務之執行，由中心主任聘請助理教授以上教學人員或同級以上之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兼任。
 本中心得置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相關專長背景教師、研究人員、職員及以校務基金進用之專案教師、研究人員若干人，其聘任評審要點由本中心另訂之。
- 第五條 本中心設立諮議委員會，對本中心的研究發展提供相關建言。諮議委員會成員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另由校長敦聘副校長、文學院院長、社會科學院院長、研發長及國內外人文社會科學領域聲望卓著之學者，共九至十一人組成之。諮議委員任期二年，得連任。諮議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視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本中心辦公空間由校方規劃提供，所需經費由年度預算勻支，並應積極爭取校外研究資源。
- 第六條 本中心設審議委員會，審核中心年度計畫、各子計畫申請經費及相關業務之推動。審議委員會以中心主任為召集人，中心主任推薦校內相關領域之教師或研究人員六至十人報請校長聘兼之。審議委員任期二年，得連任。審議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

視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七條 本中心行政及研究空間由校方規劃提供，所需經費由年度預算勻支，並應積極爭取校外研究資源。

第八條 本中心延聘之各類教學人員於受聘期間依本校相關規定予以減授鐘點；惟教師全時擔任研究學者期間，經專案簽准得免授鐘點。前項人員受聘期間並得比照訪問學者申請配住宿舍。

第九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

98年12月9日98學年第1次審議委員會議通過

99年4月8日98學年第4次審議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落實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相關業務之推動，特依據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設置辦法第六條訂定本要點。
- 二、審議委員之成員如下：
 - (1) 中心主任為召集人。
 - (2) 審議委員由中心主任推薦校內相關領域之教師或研究人員六至十人報請校長聘兼之。
 - (3) 審議委員任期為二年，得連任。
- 三、審議委員會負責議決本中心下列事項：
 - (1) 運作策略和重點方向。
 - (2) 研究計畫申請案。
 - (3) 訪問研究人員申請案。
 - (4) 出版之相關業務。
 - (5) 其他研究發展相關事項。
- 四、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視業務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

審議委員會開會時，非有委員人數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不得開會，非經由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不得決議。必要時，審議委員會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提出報告或說明。
- 五、審議委員因事不克出席會議時，不得由代理人出席。
- 六、本要點經審議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諮議委員會設置要點

99年4月28日第688次主管會報通過

附件四

- 一、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提昇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研究水準，依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科學中心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設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諮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二、本委員會之成員如下：
 - (一)校長為主任委員。
 - (二)當然委員：由校長敦聘副校長、研發長、文學院院長及社會科學院院長擔任。
 - (三)其他委員：由本中心審議委員會推薦國內外人文社會科學領域聲望卓著之學者四至六人，陳請校長聘任之。
- 三、本委員會委員，任期二年，任期屆滿得續聘之。

本委員會委員出缺時，本委員會得予補聘；補聘委員之任期至原委員任期屆滿之日為止。
- 四、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視業務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對本中心研究發展提供相關建言。

本委員會委員均為無給職。但非由本校人員兼任者，得依規定支給出席費(諮詢費)、交通費。
- 五、本委員會開會時以主任委員為主席；主任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
- 六、本委員會開會時，須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議。決議事項須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
- 七、本委員會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不能委任他人代理，但得以通信方式，提出建議。
- 八、本委員會置執行長一人，由本中心主任擔任，並於本委員會開會時列席報告中心成果、未來發展方向及規劃等相關業務，並得視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
- 九、本要點經本校主管會報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研究計畫審查要點

98年12月9日98學年第1次審議委員會議通過

- 一、本中心為促進與整合本校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之研究與發展，並推動具區域特性及長期發展潛力之專題研究計畫，特依據本中心審議委員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二款訂定本要點。
- 二、本中心應成立審查小組，負責處理初審與複審相關事宜。審查小組由本中心主任擔任召集人，共由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組成之。校內外委員名單，由審議委員會決議之。
- 三、本校教師結合校內外研究人力，組成研究團隊，使得申請本中心計畫。

研究計畫審查原則如下：

- (一) 符合本中心設立目的與發展策略，並具備區域特性之專題研究計畫。
- (二) 能促進國際合作，並提出具創發或整合性之研究專題者優先考慮。
- (三) 研究計畫每年8月1日開始執行，執行期限至多二年。
- (四) 研究計畫撰述格式依國科會整合型計畫為範本

四、研究計畫申請與審查流程如下：

- (一) 申請：每年1月1日公告徵求下一學年度研究計畫，申請者需檢具研究計畫申請書乙份（附電子檔），逕送本中心辦理，每年2月底截止申請。
- (二) 初審：由審查小組討論通過各計畫申請案四至五名外審名單，由中心主任送請其中二名學者進行初審。
- (三) 複審：由審查小組根據初審意見進行複審，必要時得請申請人列席報告並備詢。
- (四) 決審：由審議委員會議決之。

五、本要點經本中心審議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研究計畫審查申覆作業要點

99年4月8日 98學年度第4次審議委員會會議通過

99年11月3日 99學年度第2次審議委員會會議通過

- 一、人文社會科學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處理本中心補助研究計畫申請案審查異議之申覆案件，以建立客觀、公正之審查制度，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中心補助研究計畫申請案經審查未獲通過者，計畫主持人（即申覆人）對審查結果如有異議，得敘明理由向本中心提出申覆。但如該案審查分數，皆未達75分者不得申請申覆，或已獲審查通過補助之申請案，不得提出申覆。
- 三、申覆人應於接獲本中心補助研究計畫申請案審查結果後15天內填具申覆書，送交本中心提出申覆，逾期不予受理。
- 四、申覆書應由申覆人依本中心製作之表格，逐項填寫。其內容包括：
 - (1) 基本資料。
 - (2) 申覆說明：申覆人應就原申請案所提計畫書範圍內有異議之審查結果，提出具體說明，如有補充資料，得一併提出。
- 五、申覆案經受理後，即由本中心計畫審查小組將申覆書及初審委員意見送請專家二至三名進行審查。審查結果經提報本中心計畫審查小組會審議後，由本中心函復。
前項審查作業期間，除有特殊情形者外，自申覆案截止收件日起二個月內函復。
- 六、本要點經審議委員會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

96.05.15 95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01.21 96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06.04 96學年度第三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7.12.09 97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12.16 98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11.22 100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11.26 102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並於102.12.24奉校長核定

104.05.28 103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依據大學法施行細則第十八條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為規範教師合理授課時數、超授鐘點及論文指導費計算，以配合教師教學、研究及服務之需要訂定之。
- 三、各系所編制內專任教師每學期至少要開授1門課，每學年以開授14小時之科目為原則（不含進修學士班及專班之授課時數）。
惟為兼顧教學與研究，於不增加系所師資員額、經費及不影響系所課程安排和學生選課的情形下，對參與學術研究、教學或產學合作績優之教師，得依成果遞減其授課時數，惟每學年最低授課時數仍不得少於9小時。其規範標準由院或院授權系所訂之。
各教學單位如有特殊需要，得聘任具有講師證書之博士生為不佔缺兼任教師，協助教學工作。其聘任辦法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四、本校專任教師每學年須授足下列基本授課時數(不含進修學士班及在職專班之授課時數)後始得支領超授鐘點費：
 - (一) 教授：16小時。
 - (二) 副教授：18小時。
 - (三) 助理教授：18小時。
 - (四) 講師：20小時。
 兼任教師每週授課以4小時為限。但經專案簽准者不在此限。
- 五、專任教師授課時數於每學年下學期合併一次計算(不含進修學士班及專班授課時數)。超出基本授課時數者得支領「超授鐘點費」，以部訂標準核發。但每學年(含校外日間部兼課)至多以8小時為限。
- 六、教師授課時數依下列標準計算：
 - (一) 講義及研討：每1學分每週授課1小時，折算為1鐘點。
 - (二) 實驗及實習：每1學分以每週授課2至3小時，折算為1至1.5鐘點。惟實驗或實習課若非教師親自指導，則該實驗或實習之時數，得由各學院規定是否計入教師授課時數內，但不得併入超支鐘點費計算。
 - (三) 大學部論文或專題類等課程及研究所類似專題討論課程(諸如：專題討論、書報討論、獨立研究等課程內容)，其授課時數不得列入超授鐘點計算。
- 七、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從事其他校內專業服務或新進教師，其最低授課時數，依第三點規定，

再據下列規定核減：

- (一) 編制內之副校長、附設醫院院長(副院長)、行政單位或教研單位之主管，每學期每週得核減4小時。
- (二) 非編制內行政職務，經專案簽准每學期每週得減授2至4小時。
- (三) 教師從事其他校內專業服務者，於不影響系所課程安排情況下，得簽准減授，惟每學期每週至多2小時，每次以2學年為限。
- (四) 初任教職未滿3年之助理教授，每學年最低授課時數得為9小時。

如同時有多項減授時，擇一辦理，且減授時數不得併入超授鐘點計算。

- 八、教師因配合學校特殊計畫之需求，須全時間專職於研究者，得經專案簽請校長核定後於計畫執行期間免予授課。
- 九、研究生論文指導費於畢業時一次支給，碩士生每人支給4000元，博士生每人支給6000元。若二位教師共同指導一研究生則平分之，餘類推。惟碩士生論文指導費(不含碩士在職專班及產業研發碩士專班)每位教師每學年以16000元為上限(以學生入學年度為計算標準)。
- 十、課程符合下列規定者，得於計算教師鐘點費時加計授課鐘點數：

- (一) 每科選課人數達76至90人，授課鐘點數乘以1.2倍計算；達91至105人，乘以1.4倍計算；達106至120人，乘以1.6倍計算；達121至135人，乘以1.8倍計算；達136至150人，乘以2倍計算；達151至200人，乘以2.1倍計算；達201至250人，乘以2.2倍計算；達251人至300人，乘以2.3倍計算；達301人至400人，乘以2.4倍計算；達401人至500人，乘以2.5倍計算；達501人至600人，乘以2.6倍計算；達601人至700人，乘以2.7倍計算；達701人至800人，乘以2.8倍計算；達801人至900人，乘以2.9倍計算；達901人以上，乘以3倍計算。
- (二) 開授以全英語授課之課程，經系(所)、院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其授課鐘點數乘以1.5倍計算。但一般語言類課程(含相關課程本應以英語授課者)、非講授類課程(專題討論、書報討論、論文、專題、獨立研究等性質者)及以英語為母語之外籍教師所開之課程等，不適用之。
- (三) 跨領域學分學程規劃之跨領域課程，每學期經校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其授課鐘點數乘以1.5倍計算。
- (四) 符合本校「磨課師數位學習課程」(MOOCs)開課規定，每學期經校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其線上課程鐘點數乘以2倍計算。但其線上課程同一學期適用多門課程時，擇其鐘點數加計最高之科目採計之。

同時符合前項各款之課程，得重複加計授課鐘點數，但每一課程加計後鐘點數以不超過3倍為限。

第一項各款所列鐘點加計以不列入第三點之教師最低授課時數為原則。惟情形特殊，經系、所、學位學程主管及院長同意者，不在此限。

第一項加計授課鐘點數，專班課程得否適用，由各系所自訂。

- 十一、每學期棄補選截止後，未達開課人數規定之科目，應即停開。

科目停開前之授課時數，專任教師不予採計；兼任教師得支給2週鐘點費。

第一項如經簽准續開，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計支超授鐘點費；兼任教師鐘點費，由系所經費支應。

- 十二、編制內專任教師全學年休假(出國)研究、借調或請假時，其學年應授課時數得不受本要點第三點規定之限制；若該學年僅單學期休假(出國)研究、借調或請假時，其另一學期最低授課時數，以本要點第三點規定之1/2計算。
- 十三、編制內專任教師除依第七點規定辦理減授鐘點外，每學年授課時數若未達第三點所規定之最低授課時數者，應於次學年於教師所屬系所或通識教育中心增開課程，以補足上學年不足之時數，且增開時數不得併入超支鐘點費計算。若連續兩學年授課不足時，則通知所屬系所及學院，作為該教師教學評量與升等之參考，並得列入該教師所屬單位增聘教師之考量。
- 十四、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十五、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簽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